

# 板信商業銀行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度年報

BANK OF PANHSIN 2009 ANNUAL REPORT

股票代號：5862



## The Bridge Toward New Generation

刊印日期：99年4月

年報查詢網址：

板信商業銀行 <http://www.bop.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板信商業銀行總行**

地址：台北縣板橋市成都街18號2樓

電話：(02)2962-9170

網址：<http://www.bop.com.tw>

**發言人**

姓名：鄧福財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地址：台北縣板橋市成都街18號2樓

電話：(02)2962-9170

電子郵件信箱：47406@bop.com.tw

**副發言人**

姓名：張奇勳

職稱：經理

地址：台北縣板橋市成都街18號2樓

電話：(02)2962-9170

電子郵件信箱：43009@bop.com.tw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板信商業銀行總務部股務科

地址：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330號9樓

電話：(02)2968-9199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49樓

(台北101大樓)

電話：(02)8722-5800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俞安恬·呂莉莉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68樓

(台北101大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度年報

出版日期：99年4月

# 目錄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1
<b>貳·本行簡介</b>	4
一、設立時間	4
二、最近三年度大事紀	4
三、信用評等	4
<b>參·公司治理</b>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3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3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銀行法第廿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25
九、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情形	25
<b>肆·募資情形</b>	26
一、股份及股利	26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29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31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3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1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31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1
<b>伍·營運概況</b>	32
一、業務內容	32
二、從業員工	42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43
四、資訊設備	43
五、勞資關係	43
六、重要契約	44
七、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證券化商品種類及資訊	44
<b>陸·財務概況</b>	4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7
三、最近五年度資本適任性分析	49
四、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1
五、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	52
六、九十八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7
七、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101
<b>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b>	102
一、財務狀況	102
二、經營結果	102
三、現金流量	10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3
五、轉投資政策	103
六、風險管理事項	104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110
八、其他重要事項	110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11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1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1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11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1
五、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1
<b>玖·總行及各營業單位一覽表</b>	112



# Integrity Practicality

Innovation 誠信 · 務實 · 創新

*The Bridge Toward New Generation*





董事長 劉炳輝先生

回顧98年年初，全世界還籠罩在一場百年罕見的金融風暴中餘悸猶存，擔憂重回1930年代經濟大蕭條時期，為免噩夢重現，各國政府迅速且多次調降利率以降低市場流動性風險，同時大規模挾注市場資金，以防止金融機構連鎖倒閉效應，透過極為寬鬆的貨幣政策與財政政策雙管齊下，國際景氣終於在年中透露一絲曙光，逐步擺脫金融風暴肆虐。

重新審視這場來得又急又快的金融風暴，實在讓人措手不及。猶記風暴之前，全世界還陶醉在一片榮景之中，市場充滿希望，國際油價衝高到每桶147美元歷史天價、原物料價格也因景氣樂觀全面走升，哪裡知道美國次級房貸問題竟然星火燎原，在短短幾天內將華爾街百年老店個個擊破，全球哀鴻遍野無一倖免。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估計，全球金融體系受風暴襲擊至少產生高達1.4兆美元損失。錯愕之中充滿困惑，國際清算銀行曾提出疑問：「像次級房貸這樣只占金融市場極小規模所引發的問題，何以造成全球如此巨大的混亂？」的確，美國次級房貸規模不過占其住宅MBS的五分之一、房貸的十分之一，更不到私人財富的四分之一，遠遠不及先前儲貸危機與科技泡沫化規模，卻造成金融史上巨大災難。

細究次級房貸危機和其他危機，其主要差異不在於損失金額的多寡，而在於系統關聯與所引發的漣漪效果。我國央行在99年1月份出版的「全球金融危機專輯」一文指出，金融危機爆發的原因包括MBS相關產品過度使用財務槓桿以短支長、心理層面恐慌擴大市場失靈的廣度及深度、公平價值會計原則加速市場失序、銀行權益資本不足以承受風險、監理制度及信用評等未能及時監測危機。風暴初期，透過銀行資產負債表效果、財富效果及投資效果，以美國為震央向世界蔓延。隨著房貸違約率升高、不動產擔保價值縮水，致使銀行緊縮信用，企業籌資困難而影響投資意願；另一方面，房價下跌直接造成民眾財富減少、投資虧損，間接影響靠房貸維生的族群大幅縮減支出。企業投資及民間消費兩大經濟成長動能停擺，致使百業蕭條、股市崩跌，一夕之間全球陷入前所未有的低迷與恐慌。

風暴期間全球實質需求下滑，世界貿易量劇減，依環球透視機構(GI)預測，98年全球經濟衰退2%，是二次戰後以來最糟的表現，此間約可概分上下半年不同階段，上半年已開發國家深陷衰退泥淖，波及新興經濟體，尤其是出口導向的亞洲新興國家；下半年則在中國大陸及印度的強力復甦下顯露生機，拉抬全球經濟成長率由負轉正。從98年底各項指標來看，景氣已逐步脫離谷底回升，其主要動能為政府強力作多，靠著低利率及寬鬆資金營造表面榮景，實質經濟仍面臨失業、薪資凍結、企業動能不足、貧富懸殊加劇之窘境，顯示基本面依然脆弱；加上歐美國家政策干預的背後，靠著龐大的債務支撐，這種印鈔票換景氣的作法，不但助長國際熱錢流竄，引發資產泡沫化疑慮，更可能因為部份國家債信風險問題，埋下二次衰退的隱憂，延緩各國退場時機。

過去一年，台灣受全球金融風暴襲擊，經濟成長率在第二季跌入谷底，至第四季方轉為正數，景氣對策信號燈由1-5月低迷的黃藍燈，至11月方見睽違已久的黃紅燈。此間，政府推出發放消費券、擴大公共建設、促進就業等

振興方案；繼而端出中長期體質改造計畫，如「愛台12建設」、「服務業發展方案」等。加上央行緊隨國際降息風潮，自97年9月下旬起至98年2月19日止，短短的五個月間，七度調降重貼現率共計2.375個百分點，金融業拆款利率迅即由2%跌破0.1%水準，存放款利差亦降至1.09%，大大壓縮銀行獲利空間。受到歐美銀行倒閉事件影響，一時之間風聲鶴唳，民衆紛將存款轉入公營或大型金控，升高中小型銀行流動性風險，後賴政府祭出存款全額保障措施，始遏止資金朝大型金融機構移動的趨勢。另一方面，為有效控制風險及資產品質，銀行放款趨於保守；財富管理業務因雷曼事件引爆恐慌性贖回潮，致使基金淨值大幅縮水，連動債停售，市場急凍。利收與手收雙雙銳減，資產減損造成投資虧損，銀行面臨嚴峻考驗。幸而在98年下半年整體經濟表現已見好轉，財富管理業務漸有起色，放款業務雖未明顯成長，但風險已逐漸下降，讓金融業獲得喘息的機會。

面對利差縮小與高度競爭壓力，本行唯有繼續朝向提供全方位服務，發揮以客為導，加強服務品質，提升專業技能而努力。在組織方面，採行的策略包括落實全功能分行制度，提升分行營運績效；擴充原有分行設備及人員，增加分行戰力；調整分行據點以北台灣為重心，掌握核心業務優勢；總行單位及人員精實化，分行單位實施多元業務歷練，並透過總分行輪調，強化通才養成教育。在存款方面，則致力於降低資金成本，改善存款結構，提高活期性存款比重，以服務取代價格競爭；同時舉辦專案活動，加強代收業務，以提高活期性存款規模及有效戶數，努力增加核心存款，減少對大額存款之依賴度。在放款方面，結合既有不動產專業優勢，推展各種特殊專案放款，如理財型房貸、法拍屋專案；並加入中小信保基金會員銀行，增加承作中小企業放款業務，期透過各項業務均衡發展，擴大業務基盤，順勢引進活期性存款及外匯業務。

截至98年底，本行存款餘額為1,458億元，較97年底1,491億元減少33億元，主要原因在於整個98年度本行資金情形均屬寬鬆，故全年度牌告利率在所有銀行中皆在較低水準，且存款結構之調整更趨嚴謹，將非核心存款比重降至最低，其中一般存款約減少25億元、同業存款(含郵匯局)約減少9億元；放款餘額為1,130億元，較97年1,196億元減少約67億元，主要原因在於放款結構的調整及授信資產品質的持續提升，其中個金放款減少約49億元、法金放款減少約10億元；本行亦藉由98年央行持續採行低利率政策的背景環境下，將台幣活存比由97年底25.9%大幅提升至33.6%，有效降低資金成本。98年度認列板信雙子星大樓住宅棟出售利益13億元，同時為改善體質共計提列18.9億元備抵呆帳，逾放比由97年底的4.59%降至98年底的3.83%，因大幅提列備抵呆帳之故，年度稅後損益為-163佰萬元。本行為更進一步健全經營體質，業於99年3月轉銷呆帳22.4億元，使逾放比率降至1.80%。

展望99年，環球透視機構預估今年將是國際經濟浴火重生的一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由98年的衰退轉為成長2.8%，惟相較過去十年平均4.5%的成長水準，仍顯疲弱。台灣經濟成長率由去年的-2.53%轉為正數，成長幅度可望落在



總經理 陳安雄先生

3.5%至6.5%之間。國內外經濟雖已漸露曙光，不確定因素仍高，致使各國政府觀望氣息濃厚，不敢倉促退場，以免造成二次衰退。

今年年初大陸為導正景氣過熱而調高存款準備率，加上美國意外調高重貼現率，暗示退場機制蓄勢待發，繼而歐巴馬政府為挽救聲望下挫準備大張旗鼓整頓金融業，挑戰華爾街紅利文化，造成全球股市的不安，之後杜拜及南歐債信危機喚起投資人風險意識，全球股市一舉將近半年的漲勢吐回。雖然杜拜及南歐債信危機出現轉寰契機，卻已斲傷原本脆弱的經濟，市場預估歐美國家真正升息時點應在第三季末以後。

對國內金融業而言，兩岸簽訂金融合作備忘錄(MOU)與隨後即將簽訂的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著實令人期待與擔憂。期待的是國內銀行業久處於過度競爭、業務同質性高的整體環境下，導致價格競爭持續不斷，擠壓存放利差；相較之下大陸利差高、市場規模大、業務內容具有相當大的拓展與想像空間，吸引國內金融業摩拳擦掌。擔憂的是大陸金融法制及相關配套尚未健全透明，業務內容及開放的城市與據點受到重重管制，即使本國銀行進軍大陸，初期也只能承作台商業務，若無法真正吸收當地人民幣存款來承作授信業務，不但獲利有限，將來還可能要靠台灣母公司輸入資金。另一方面，身處台灣的中小型銀行，除了面對原本高度競爭的經營環境，又將面臨大陸銀行挾其雄厚財力入市，對生存發展更可謂雪上加霜。

雖然市場環境變化詭譎，對板信商銀而言，今年也是充滿希望的一年。本行將於今年進駐板橋市新板特區的板信雙子星大樓，這座結合金融、科技與人文於一體的企業總部，對外可以塑造嶄新的企業形象、對內可以凝聚全員共識，據此提高專業與服務品質以滿足客戶需求，未來在體質改善之際，仍將穩健擴增各種業務以達經濟規模，廣續創造股東財富與實現客戶資產最大化之經營理念，以早日達成「具有專業利基的中型商業銀行」願景。尚祈股東諸彥不吝繼續賜教，共成事功。



板信商業銀行企業總部大樓  
台北縣板橋市新板特區

本行前身為「板橋信用合作社」，自46年4月25日創社至今，始終秉持顧客至上的經營原則，穩健拓展業務。此間，為因應金融自由化，依84年12月6日公布之「信用合作社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之標準及辦法」，於86年9月29日概括承受高雄市第五信用合作社，並於86年9月30日改制為商業銀行，使本行營業區域跨出北縣。其後依業務發展需要，多次調整及增設分行，並配合政策於94年3月7日概括承受嘉義一信，至今擁有48家營業據點(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為提供客戶更優質的服務，本行將於今年進駐板橋市新板特區板信雙子星大樓，附近不但有四鐵共構的便利交通，還有國際級歌劇院、五星級觀光飯店、大型休閒購物中心等重量級建設，未來將可直追台北市信義計畫區，成為北台灣與國際接軌的金融與商業重鎮。屆時本行的遷入，不但可以提升企業形象、凝聚全員共識，更可透過金融旗艦店的設立與組織效能的提升，滿足客戶提供最專業與優良的服務，並宣示本行邁向新紀元發展契機。

今後，本行仍持續「誠信、務實、創新」的經營理念，提供完善金融服務，擴大營運規模，提升資產品質，創造最佳獲利，戮力成為具有專業利基的中型商業銀行。

一、**設立時間**：46年4月25日板橋信用合作社創社，86年9月30日改制為板信商業銀行。

## 二、最近三年度大事紀

- 96.05.21 內湖分行遷移至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4段163號繼續營業。
- 96.06.04 新泰簡易型分行更名為福和簡易型分行，重新設址於台北縣永和市永貞路45號。
- 96.08.13 新銀行核心系統(NBS)正式上線。
- 97.02.01 原任總經理謝明鑫先生請辭，由董事長劉炳輝先生暫兼總經理職務。
- 97.04.01 裁撤事業處與綜合型分行、功能型分行及法金區域中心等組織架構，調整後營業單位組織架構為「分行」及「簡易型分行」兩種型態。
- 97.08.01 福和簡易型分行與軍輝分行、金城簡易型分行與吳鳳分行進行功能性調整，變更後為福和分行、金城分行、軍輝簡易型分行及吳鳳簡易型分行。
- 97.09.01 開辦人民幣現鈔買賣業務。
- 97.09.01 延攬陳安雄先生擔任總經理職務。
- 97.11.26 裁撤綜合企劃部，主要職掌及人員併入業務部；裁撤個金行銷部及法金行銷部，主要職掌及人員併入審查部。
- 98.02.02 增設集中作業中心。
- 98.06.23 召開98年度股東常會，改選第5屆董事及監察人。
- 98.07.01 召開第5屆第1次董事會議，互選常務董事5人，同日並召開第1次常務董事會議，推舉劉炳輝先生續任本行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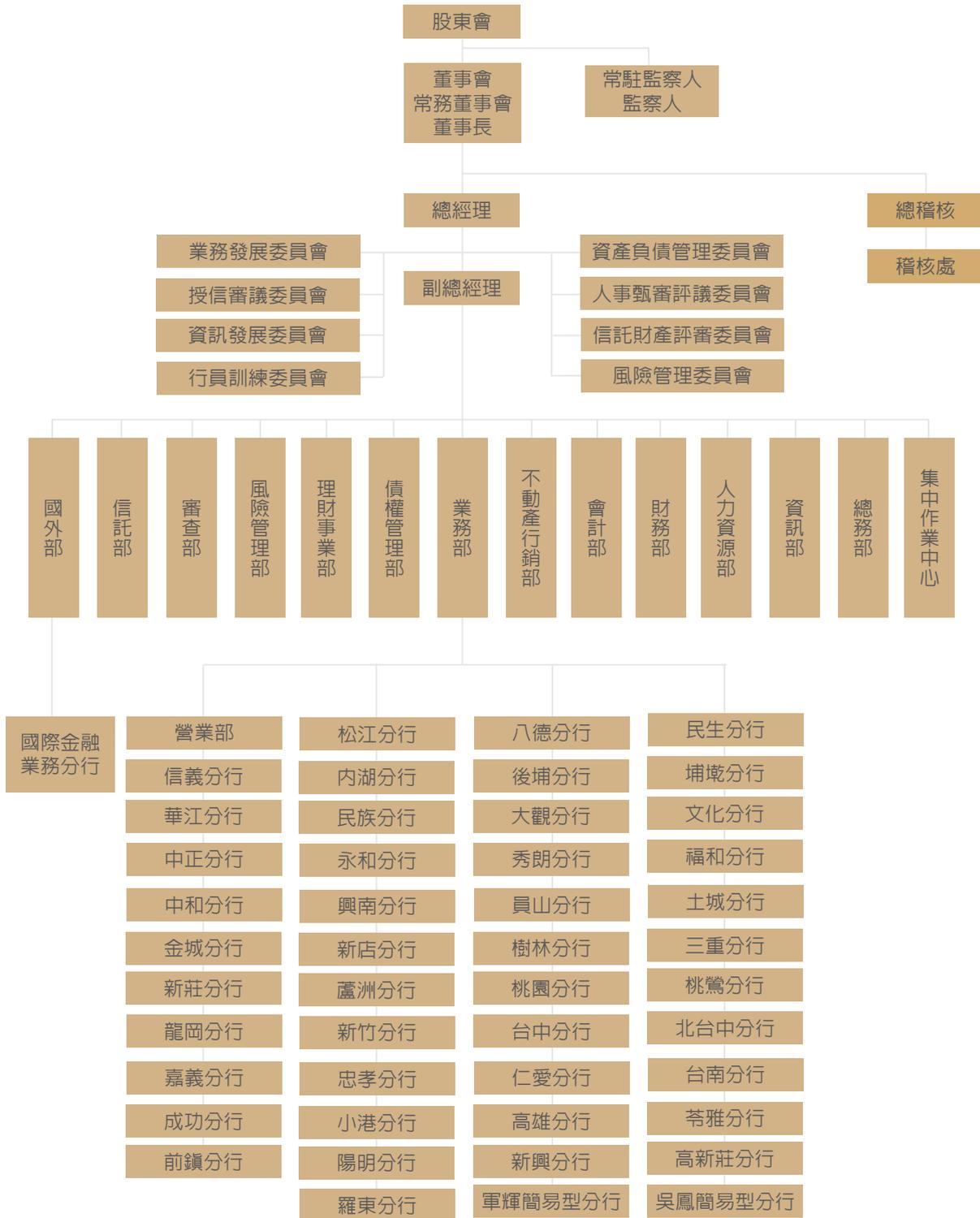
## 三、信用評等

評等公司	日期	長期	短期	展望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98.10.01	twBBB-	twA-3	負向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系統圖

基準日：99年2月28日



註：第4屆第32次董事會議決議：98年2月2日增設集中作業中心，依作業集中化原則，承接業務部部份工作職掌。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事業

1. 會計部：綜理全行預算規劃、會計稅務、帳務處理等。
2. 業務部：綜理全行經營策略、組織架構、存匯業務、分行績效、通路設立、法律諮詢等。
3. 審查部：綜理授信業務之授信政策、授信管理、作業流程、產品開發、鑑價覆勸等。
4. 不動產行銷部：綜理不動產業務之經營策略、產品開發、業務推廣等。
5. 債權管理部：綜理不良債權之催收出售、協商管理、作業辦法等。
6. 國外部：綜理外匯業務之經營策略、產品開發、業務推廣、外幣買賣等。
7. 理財事業部：綜理理財業務之經營策略、產品開發、業務推廣等。
8. 信託部：綜理信託業務之經營策略、產品開發、業務推廣等。
9. 財務部：綜理全行資金調撥運用、準備部位、利匯率訂價策略、有價證券投資及買賣等。
10. 風險管理部：綜理全行風險制度規劃、政策規章、監督控管等。
11. 人力資源部：綜理全行員額招募聘用、升遷調動、薪資福利、教育訓練等。
12. 資訊部：綜理全行資訊作業、系統規劃、應用系統開發、網路建置等。
13. 總務部：綜理全行文書庶務、證照登記、採購修繕、財產管理、股務作業等。
14. 稽核處：綜理全行稽核事務、內控制度、作業手冊、法令規章之追蹤覆查等。
15. 集中作業中心：綜理全行集中作業、台幣清算、資金運送、客訴服務等。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1. 董事及監察人基本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劉炳輝	98.06.23	3	86.09.30	27,772,606	2.91	27,772,606	2.91
常務董事	三雋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陳宗良)	98.06.23	3	95.06.20	12,421	-	12,421	-
常務董事	邱明信	98.06.23	3	86.09.30	4,504,116	0.47	4,504,116	0.47
常務董事	郭道明	98.06.23	3	86.09.30	7,213,572	0.75	7,213,572	0.75
獨立 常務董事	張福源	98.06.23	3	98.06.23	-	-	-	-
董事	金寶第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同仁)	98.06.23	3	95.06.20	(特)1,000,000	0.10	(特)1,000,000	0.10
董事	三輝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廖美雲)	98.06.23	3	95.06.20	3,012,421	0.32	3,012,421	0.32
董事	簡林龍	98.06.23	3	86.09.30	6,620,919	0.69	6,620,919	0.69
董事	百圓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邵勝紅)	98.06.23	3	98.06.23	38,600,000	4.04	38,600,000	4.04
董事	漢佳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劉炳煌)	98.06.23	3	95.06.20	61,797	0.01	61,797	0.01
董事	劉賴偉	98.06.23	3	86.09.30	5,491,091	0.57	5,491,091	0.57
董事	百圓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安雄)	98.06.23	3	98.06.23	38,600,000	4.04	38,600,000	4.04
董事	元琪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義雄)	98.06.23	3	98.06.23	34,425,750	3.60	34,425,750	3.60
董事	呂禮旺	98.06.23	3	86.09.30	7,451,075	0.78	7,451,075	0.78
董事	三雋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方嘉男)	98.06.23	3	95.06.20	12,421	-	12,421	-
獨立董事	陳瑞隆	98.06.23	3	98.06.23	-	-	-	-
獨立董事	羅忻沂	98.06.23	3	98.06.23	-	-	-	-
獨立董事	廖月秀	98.06.23	3	98.06.23	-	-	-	-
常駐 監察人	葉進一	98.06.23	3	86.09.30	4,027,706	0.42	4,027,706	0.42
監察人	富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騰駿)	98.06.23	3	95.06.20	33,493,872	3.50	33,493,872	3.50
監察人	朱茂陽	98.06.23	3	86.09.30	6,541,089	0.68	6,541,089	0.68
監察人	陳尚澈	98.06.23	3	86.09.30	6,845,363	0.72	6,845,363	0.72
監察人	富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顯澤)	98.06.23	3	95.06.20	33,493,872	3.50	33,493,872	3.50

註1：選任時持有之「股數」欄及「持股比率」欄係以98年6月23日改選時實際已發行股數為955,790,000股(含特別股100,000,000股)為基準。

註2：現在持有之「股數」欄及「持股比率」欄係以98年12月31日止實際已發行股數為955,790,000股(含特別股100,000,000股)為基準。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股)	持股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29,682,397	3.11	致理商專/ 板橋信用合作社理事主席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董事代表	廖美雲	配偶
-	-	開南高商/ 板橋商業銀行經理	-	-	-	-
2,123,854	0.22	大同高工/ 板橋信用合作社理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金環球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2,085,677	0.22	日本名城大學碩士/ 板橋信用合作社理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愛潔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超能盛生化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	-	台北商專/ 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稅務員	永晟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	-	-
-	-	淡江大學/ 板信商業銀行協理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 亞冠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金寶第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	-	靜修女中/ 三輝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	-	-	-
1,305,057	0.14	光華商職/ 板橋信用合作社監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閻群育樂(股)公司董事長 誼慶育樂(股)公司董事長	-	-	-
-	-	淡水工商/ 板橋信用合作社理事	百福建設(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太空衛星電視城(股)公司董事 興雙和有限電視(股)公司董事	-	-	-
-	-	中原大學/ 板橋信用合作社理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名軒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8,648,733	0.90	格致高中/ 板橋信用合作社理事	金安年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金富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高度營造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政治大學國貿系/ 合作金庫總經理	板信商業銀行總經理	-	-	-
-	-	淡江大學/ 台灣土地銀行總經理	-	-	-	-
3,578	0.00	智光商工/ 板橋信用合作社理事、監事	賢麒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	-	-
-	-	東吳大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 板信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	-	-	-
-	-	中興大學/ 資策會董事長	華聚基金會董事長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智仁科技開發公司董事長	-	-	-
-	-	政治大學/ 羅忻沂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	-	-	-	-
-	-	美國聖若望大學博士/ 致理技術學院副教授	-	-	-	-
501,977	0.05	台北高商/ 板橋信用合作社監事主席	-	-	-	-
-	-	開南高商/ 板信商業銀行協理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	-	-
318,578	0.03	育達高商/ 板橋信用合作社副總經理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監察人 弘泰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普生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世麒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	-	-
438,479	0.05	崇右企專/ 板橋信用合作社監事	-	-	-	-
-	-	台北高商/ 板橋信用合作社監事	-	-	-	-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票持有比例
三雋建設(股)公司	廖美雲	51%
	劉炳輝	48%
	邱月霜	1%
金寶第企業(股)公司	林同仁	20%
	林同義	20%
	林婉玉	10%
	林傳軒	10%
	林傳強	10%
	林威任	10%
	林傳剛	10%
	林傳健	10%
三輝建設(股)公司	劉炳輝	50%
	廖美雲	50%
百圓投資(股)公司	廖美雲	50%
	劉炳輝	50%
漢佳建設(股)公司	宜昌開發(股)公司	67%
	陳雪鳳	17%
	黃素梅	13%
	潘世喬	3%
元琪投資(股)公司	廖美雲	52%
	劉炳輝	46%
	劉朝棟	1%
	劉思慧	1%
富景投資(股)公司	劉朝棟	58%
	昕輝建設(股)公司	21%
	承輝建設(股)公司	21%

##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票持有比例
宜昌開發(股)公司	董秀琴	18%
	邱淑娟	16%
	陳雪鳳	11%
	劉炳華	11%
	黃素梅	11%
	謝溫柔	11%
	劉炳宏	11%
	劉陳金治	5%
	潘詮紀	4%
昕輝建設(股)公司	許永壽	40%
	林弘義	20%
	林玉萍	20%
	游美瑩	20%
承輝建設(股)公司	趙建崇	40%
	廖偉任	20%
	房瑞琪	20%
	陳素卿	20%

##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劉炳輝				√							√		√	√	
三雋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陳宗良)				√	√	√	√	√	√	√	√	√	√	√	
邱明信					√		√	√	√		√	√	√	√	
郭道明					√		√	√	√	√	√	√	√	√	
張福源			√		√		√	√	√	√	√	√	√	√	
金寶第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同仁)				√	√		√	√	√	√	√	√	√	√	
三輝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廖美雲)					√	√					√		√		
簡林龍					√		√	√	√	√	√	√	√	√	√
百圓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邵勝紅)					√	√		√	√	√	√	√	√	√	
漢佳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劉炳煌)					√		√	√	√		√	√	√	√	
劉賴偉					√			√	√		√	√	√	√	
百圓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安雄)				√			√	√	√	√	√	√	√	√	
元琪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義雄)				√	√	√	√	√	√		√	√	√	√	
呂禮旺					√		√	√	√	√	√	√	√	√	√
三雋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方嘉男)				√			√	√	√	√	√	√	√	√	
陳瑞隆				√	√		√	√	√	√	√	√	√	√	√
羅忻沂			√		√		√	√	√	√	√	√	√	√	√
廖月秀		√			√		√	√	√	√	√	√	√	√	√
葉進一					√		√	√	√	√	√	√	√	√	√
富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騰駿)				√	√		√	√	√	√	√	√	√	√	
朱茂陽				√	√		√	√	√	√	√	√	√	√	√
陳尚澈					√		√	√	√	√	√	√	√	√	√
富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顯澤)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1%以上或持股前10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3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5%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5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7)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總經理	陳安雄	97.09.01	-	-	-	-	政治大學國貿系/ 合作金庫銀行總經理	
資深副總經理	方嘉男	95.09.21	17,338,424	1.81	9,110,400	0.95	東吳大學經濟系/ 板信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鄧福財	99.02.10	93,784 (特)12,913	0.01	-	-	中興大學企管系/ 板信商業銀行總稽核	
總稽核	張簡榮坤	99.02.10	19,422	-	-	-	政治大學銀行系/ 板信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稽核處經理	劉克瀚	97.04.01	11,286 (特)10,130	-	744 (特)90	-	台北商專附設空專銀保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會計部經理	王國泰	96.06.01	12,051	-	60,731	0.01	台北商專會計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業務部經理	張水益	99.02.01	-	-	-	-	台灣大學農經所碩士/ 復華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審查部經理	林志文	97.04.01	40,587 (特)12,457	0.01	-	-	醒吾商專企管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不動產行銷部經理	游育滋	97.04.01	-	-	-	-	東吳大學國貿系/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經理	
債權管理部經理	黃新茂	96.01.29	13,729	-	324	-	輔仁大學會計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國外部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林幸芬	97.03.26	-	-	-	-	英國伯明罕大學國際金融碩士/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理財事業部經理	林學信	96.05.02	1,207 (特)11,478	-	-	-	文化大學國貿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信託部經理	蕭榮典	96.05.02	-	-	-	-	台灣大學經研所碩士/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財務部經理	李豐榮	96.04.02	-	-	-	-	成功大學統計系/ 台灣工銀證券副總經理	
風險管理部經理	楊淑女	97.11.26	2,100	-	-	-	英國伯明罕大學國際貨幣金融 碩士/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人力資源部經理	張奇勳	95.10.01	31,520 (特)11,478	-	-	-	台灣大學經研所碩士/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資訊部經理	高茂森	98.01.01	62,019 (特)17,159	0.01	5,639	-	台北商專企管科/ 板信商業銀行副理	
總務部經理	賴阿仁	99.02.01	22,068 (特)11,432	-	89,635	0.01	台北商專附設空專商業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集中作業中心經理	林光第	98.02.02	20,915 (特)10,005	-	53,017	0.01	台北商專財稅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營業部經理	張錫煌	97.04.01	460,547	0.05	57,486	0.01	光華商職綜商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後埔分行經理	陳萬基	98.08.27	111,414 (特)26,886	0.01	29,491 (特) 4,078	-	致理商專企管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永和分行經理	林德國	96.04.02	399,520 (特)11,478	0.04	10,236	-	醒吾商專銀保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埔墘分行經理	郭志隆	96.04.02	71,597 (特)10,000	0.01	16,724	-	致理商專國貿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基準日：99年2月28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華江分行經理	賴岳青	97.11.26	80,818	0.01	541	-	致理技術學院企管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民族分行經理	王文進	97.04.01	7,755	-	-	-	台北高職/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中和分行經理	呂福山	96.04.02	377,262	0.04	28,667	-	淡江大學工商管理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土城分行經理	林來旺	96.04.02	211,643 (特)33,528	0.03	101,274 (特)101,995	0.02	台北商專會統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文化分行經理	羅年鑫	98.04.20	60,978 (特)18,473	0.01	324	-	台北商專附設空專銀保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大觀分行經理	黃俊明	96.04.02	256,791 (特)11,343	0.03	-	-	育達商職/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興南分行經理	許昇宗	96.04.02	21,693 (特)10,000	-	5,531 (特)700	-	致理商專國貿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新莊分行經理	駱奕鐘	96.04.02	168,120	0.02	33,038	-	致理技術學院企管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秀朗分行經理	林政隆	97.11.26	542 (特)3,540	-	-	-	淡江大學統計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三重分行經理	吳克龍	96.04.02	142,327 (特)1,534	0.02	52,028	0.01	致理商專企管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員山分行經理	鄭瑩容	98.05.25	70,542 (特)10,040	0.01	-	-	中興大學合經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樹林分行經理	劉耀宗	97.04.01	-	-	-	-	新竹高職/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金城分行經理	周文輝	98.08.27	5,000	-	-	-	中興大學經濟系/ 板信商業銀行副理	
新店分行經理	賴文忠	96.04.02	31,520 (特)11,478	-	-	-	大同商專保險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中正分行經理	孫振富	99.02.01	158,701 (特)28,342	0.02	4,134 (特)499	-	新莊高中農藝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蘆洲分行經理	周萬益	97.04.01	123,997 (特)25,173	0.02	433	-	台北商專附設空專國貿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福和分行經理	吳開明	97.11.26	81,815	0.01	3,578	-	台北商專會統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松江分行經理	余怡慧	97.01.21	110,000	0.01	-	-	中興大學合經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信義分行經理	高肇茂	98.08.27	-	-	-	-	中興大學合經系/ 板信商業銀行副理	
民生分行經理	鄭默	97.04.01	-	-	-	-	輔仁大學經濟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八德分行經理	魏禮欽	97.04.01	10,752 (特)10,065	-	3,254	-	致理技術學院企管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內湖分行經理	李建文	98.09.21	(特)8,610	-	3,578	-	斯特福大學企管碩士/ 板信商業銀行副理	
桃園分行經理	許伯誠	99.02.01	10,000 (特)10,000	-	-	-	文化大學經濟系/ 板信商業銀行副理	
桃鶯分行經理	游達虎	97.11.26	5,000	-	-	-	台大和信企業碩士班企管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龍岡分行經理	林世明	98.02.02	9,040 (特)8,610	-	-	-	大同高職綜商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新竹分行經理	夏振華	93.12.01	10,542	-	-	-	中央大學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台中分行經理	李永倫	97.04.01	24,557	-	-	-	台中商專企管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北台中分行經理	許榮錫	98.04.22	-	-	-	-	彰化高職商業科/ 中華商業銀行副理	
嘉義分行經理	陳義哲	98.02.04	-	-	-	-	中興大學法律系/ 合作金庫銀行經理	
吳鳳(簡)分行經理	江宏章	95.04.10	(特)8,000	-	-	-	大同商專企管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仁愛分行經理	徐繼周	99.02.01	(特)11,478	-	-	-	華南高職綜商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忠孝分行經理	黃景崧	99.02.01	9,040 (特)8,600	-	-	-	吳鳳工專機械工程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軍輝(簡)分行經理	盧慧玲	96.04.02	10,616 (特)8,610	-	-	-	大同高職綜商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台南分行經理	王智一	99.01.25	-	-	-	-	遠東技術學院企管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成功分行經理	蔡顯宗	99.02.03	-	-	-	-	東海大學管理在職組碩士班/ 復華商業銀行經理	
苓雅分行經理	張家慶	99.02.03	-	-	-	-	東海大學企管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高雄分行經理	林淑貞	94.12.01	9,040 (特)8,610	-	-	-	國際商專會計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小港分行經理	江金泉	97.01.21	10,500 (特)10,000	-	-	-	空中大學商學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新興分行經理	郭仙琴	96.04.02	3,000 (特)8,610	-	-	-	實踐大學財金系/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前鎮分行經理	陳俊富	97.11.26	27,273 (特)10,040	-	-	-	國際商工綜商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陽明分行經理	黃碧霞	96.04.02	2,000 (特)3,000	-	-	-	中華技術學院企管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高新莊分行經理	陳守耀	97.08.01	12,139	-	-	-	中華技術學院銀保科/ 板信商業銀行經理	
羅東分行經理	郭華宜	98.04.27	27,578 (特)10,073	-	-	-	育達商職綜商科/ 板信商業銀行副理	

註1：「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欄均無。

註2：持有股份之「股數」欄及「持股比率」欄，係以99年2月28日止實際已發行股數955,790仟股(含特別股100,000仟股)為基準，選(就)任日期係以就任單位日期為基準。

註3：台南分行經理林敦仁先生已於99年3月3日到任；原台南分行經理王智一先生調任為台南分行副理。

註4：成功分行經理曾英傑先生已於99年4月8日到任；原成功分行經理蔡顯宗先生調任為高新莊分行經理；原高新莊分行經理陳守耀先生調任為高新莊分行副理。

註5：前鎮分行經理鄭頌馨先生已於99年4月8日到任；原前鎮分行經理陳俊富先生調任為苓雅分行副理。

## (三)98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董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前4項 總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前8項 總額	領取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	退職 退休金	盈餘分 配酬勞	業務執 行費用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其餘3項 金額		
董事長	劉炳輝	4,320	-	-	125	4,445	-	-	4,445	無
常務董事	三雋建設(股)公司(代表人：陳宗良)	480	-	-	63	543	-	-	543	無
常務董事	邱明信	840	-	-	125	965	-	-	965	無
常務董事	郭道明	840	-	-	123	963	-	-	963	無
獨立 常務董事	張福源	480	-	-	59	539	-	-	539	無
董事	金寶第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林同仁)	720	-	-	26	746	-	-	746	無
董事	三輝建設(股)公司(代表人：廖美雲)	720	-	-	22	742	-	-	742	無
董事	簡林龍	720	-	-	28	748	-	-	748	無
董事	百圓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邵勝紅)	360	-	-	10	370	-	-	370	無
董事	漢佳建設(股)公司(代表人：劉炳煌)	360	-	-	12	372	-	-	372	無
董事	劉賴偉	360	-	-	12	372	-	-	372	無
董事	百圓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安雄)	360	-	-	12	372	-	-	372	無
董事	元琪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義雄)	360	-	-	8	368	-	-	368	無
董事	呂禮旺	720	-	-	6	726	-	-	726	無
董事	三雋建設(股)公司(代表人：方嘉男)	360	-	-	12	372	-	-	372	無
獨立董事	陳瑞隆	360	-	-	10	370	-	-	370	無
獨立董事	羅忻沂	360	-	-	12	372	-	-	372	無
獨立董事	廖月秀	360	-	-	12	372	-	-	372	無
前常務董事	陳宗良	360	-	-	73	433	-	-	433	無
前常務董事	劉朝升	360	-	-	46	406	-	-	406	無
前常務董事	漢佳建設(股)公司(代表人：劉炳煌)	360	-	-	60	420	-	-	420	無
前董事	邵勝紅	360	-	-	10	370	-	-	370	無
前董事	黃芳琴	360	-	-	-	360	-	-	360	無
前董事	邱仁賢	360	-	-	14	374	-	-	374	無
前董事	陳錦成	360	-	-	10	370	-	-	370	無
前董事	方嘉男	-	-	-	-	-	2,341	-	2,341	無
前董事	三雋建設(股)公司(代表人：張義雄)	360	-	-	16	376	-	-	376	無
前董事	富景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邱顯澤)	360	-	-	16	376	-	-	376	無

## 2. 監察人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前4項總額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退職退休金	盈餘分配酬勞	業務執行費用		
常駐監察人	葉進一	1,200	-	-	159	1,359	無
監察人	富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騰駿)	360	-	-	32	392	無
監察人	朱茂陽	720	-	-	68	788	無
監察人	陳尚澈	720	-	-	71	791	無
監察人	富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顯澤)	360	-	-	34	394	無
前監察人	劉賴偉	360	-	-	16	376	無
前監察人	陳騰駿	360	-	-	51	411	無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退職退休金	獎金及特支費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前4項總額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總經理	陳安雄	3,600	-	1,030	-	4,630	-	無
資深副總經理	方嘉男	2,040	-	301	-	2,341	-	無
資深副總經理	李新民 (98.6.1辭任)	850	-	251	-	1,101	-	無
總稽核	鄧福財	1,640	-	208	-	1,848	-	無
副總經理兼台南分行經理	謝遠東	1,704	-	474	-	2,178	-	無
副總經理兼荖雅分行經理	張簡榮坤	1,676	-	513	-	2,189	-	無

註1：本行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數據相同（表1~3）。

註2：98年度盈餘為負數，擬暫不配發員工紅利；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為負數（表1~3）。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98年度第4屆董事召開6次董事會，其出席(列)席情況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董事長	劉炳輝	6	-	100%
常務董事	邱明信	6	-	100%
常務董事	郭道明	6	-	100%
常務董事	劉炳煌	6	-	100%
常務董事	劉朝升	4	-	67%
常務董事	陳宗良	6	-	100%
董事	邵勝紅	3	-	50%
董事	廖美雲	4	-	67%
董事	黃芳琴	0	-	0%
董事	簡林龍	5	-	83%
董事	張義雄	6	-	100%
董事	呂禮旺	1	-	17%
董事	邱顯澤	6	-	100%
董事	林同仁	6	-	100%
董事	邱仁賢	6	-	100%
董事	方嘉男	6	-	100%
董事	陳錦成	4	-	67%

註：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日期	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98.01.21	第4屆第32次	劉炳輝、廖美雲 張義雄	本行向大順建設(股)公司及天茂營造(股)公司續租房舍	大順建設董事長廖美雲為本行董事屬利害關係人交易、天茂營造董事長與本行董事長為同一人屬利害關係人交易	經郭常務董事道明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1.21	第4屆第32次	郭道明、邱明信 方嘉男、陳騰駿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向本行承租房舍	板信資產為本行轉投資子公司屬利害關係人交易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1.21	第4屆第32次	邵勝紅	邵勝紅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2.18	第4屆第33次	林同仁	國鼎開發建設(股)公司授信條件變更案	本案額度未超過銀行法第33條、第33條之3第1項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之授信限額，惟已達對利害關係人授信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2.18	第4屆第33次	邵勝紅(未出席)	邱月霜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2.18	第4屆第33次	劉賴偉(未出席)	金富建設(股)公司負責人劉賴偉新貸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3.18	第4屆第34次	劉炳輝、林同仁 朱茂陽、李新民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向本行承租房舍	板信保經為本行轉投資子公司屬利害關係人交易	經郭常務董事道明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6.17	第4屆第37次	郭道明、邱明信 簡林龍、方嘉男 陳騰駿	限制板信資產管理公司資金用途案	板信資產為本行轉投資子公司屬利害關係人交易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6.17	第4屆第37次	劉炳輝、廖美雲 邱顯澤、張義雄	為營建包商業務推廣所需之中心廠到期，申請再續約乙年	該業務部分授信戶為本行利害關係人	經劉常務董事炳煌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6.17	第4屆第37次	簡林龍	簡豪志續約案	本案額度未超過銀行法第33條、第33條之3第1項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之授信限額，惟已達對利害關係人授信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06.17	第4屆第37次	簡林龍	簡豪裕續約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98年度第5屆董事召開7次董事會，其出(列)席情況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董事長	劉炳輝	7	-	100%
常務董事	陳宗良	7	-	100%
常務董事	邱明信	7	-	100%
常務董事	郭道明	7	-	100%
獨立常務董事	張福源	7	-	100%
董事	林同仁	6	-	86%
董事	廖美雲	6	-	86%
董事	簡林龍	7	-	100%
董事	邵勝紅	6	-	86%
董事	劉炳煌	7	-	100%
董事	劉賴偉	7	-	100%
董事	陳安雄	7	-	100%
董事	張義雄	6	-	86%
董事	呂禮旺	2	-	29%
董事	方嘉男	7	-	100%
獨立董事	陳瑞隆	6	-	86%
獨立董事	羅忻沂	7	-	100%
獨立董事	廖月秀	7	-	100%

註：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日期	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98.08.19	第5屆第3次	劉賴偉	金安年建設(股)公司授信條件變更案	金安年建設(股)公司負責人劉賴偉為本行董事屬利害關係人交易	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11.18	第5屆第6次	劉炳輝、廖美雲 陳宗良、邵勝紅 張義雄、方嘉男 陳騰駿、邱顯澤	為劉炳輝及邵勝紅申購板信雙子星花園廣場房屋及車位	本買賣為本行董事屬利害關係人交易	經郭常務董事道明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8.11.18	第5屆第6次	劉炳輝、廖美雲 陳宗良、邵勝紅 張義雄、方嘉男 陳騰駿、邱顯澤	本行向大旺建設(股)公司續租行舍	大旺建設(股)公司為本行董事長持股超過10%之企業	經郭常務董事道明徵詢出席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98年度第4屆常務董事召開22次常務董事會，其出(列)席情況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董事長	劉炳輝	22	-	100%
常務董事	邱明信	21	-	95%
常務董事	郭道明	19	-	86%
常務董事	劉炳煌	19	-	86%
常務董事	劉朝升	14	-	64%
常務董事	陳宗良	21	-	95%
常駐監察人	葉進一	22	-	100%

4. 98年度第5屆常務董事召開26次常務董事會，其出(列)席情況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董事長	劉炳輝	25	-	96%
常務董事	陳宗良	26	-	100%
常務董事	邱明信	24	-	92%
常務董事	郭道明	22	-	85%
獨立常務董事	張福源	26	-	100%
常駐監察人	葉進一	25	-	96%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98年度第4屆董事召開6次董事會，監察人出(列)席情況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常駐監察人	葉進一	6	-	100%
監察人	劉賴偉	5	-	83%
監察人	陳尚澈	6	-	100%
監察人	陳騰駿	6	-	100%
監察人	朱茂陽	6	-	100%

## 2. 98年度第5屆董事召開7次董事會，監察人出(列)席情況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常駐監察人	葉進一	7	-	100%
監察人	陳騰駿	7	-	100%
監察人	朱茂陽	5	-	71%
監察人	陳尚澈	6	-	86%
監察人	邱顯澤	7	-	100%

## 3.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1) 監察人與銀行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行外部網站設有監察人信箱可提供銀行員工及股東作為與監察人溝通之管道。監察人不定期、不定點會同稽核視察分行業務以建立溝通管道。

##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得就所需溝通事項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聯繫。

## 4.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無。

#### (四)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項目及差異情形說明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由股務科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爭議等事項。</p> <p>(二)由股務科掌握主要股東資訊，並依規定適當揭露。</p> <p>(三)本行與關係企業「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已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並制定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p>	<p>(一)符合</p> <p>(二)符合</p> <p>(三)符合</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98年6月已設置獨立董事。</p> <p>(二)每年與簽證會計師簽訂委任書前，均定期評估其獨立性。</p>	<p>(一)符合</p> <p>(二)符合</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設置利害關係人管理系統，掌握利害關係人資訊，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p>	<p>符合</p>
<p>四、資訊公開：</p> <p>(一)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p>	<p>(一)由會計部依據金管會函頒之「金管銀(一)字第09710003860號規定應揭露事項」收集資料，並由資訊部協助辦理揭露事宜。</p> <p>(二)資訊揭露方式：</p> <p>1.本行於95年11月公開發行，自96年起依「網路申報公開資訊應注意事項」辦理各項公開資訊申報事宜。</p> <p>2.由總經理指派發言人及副發言人，並於網站公布相關訊息。</p>	<p>(一)符合</p> <p>(二)符合</p>
<p>五、銀行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尚未設置。</p>	<p>研擬中</p>
<p>六、請敘明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p> <p>本行雖未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現行作業除少數項目研擬辦理外，其它多已符合「銀行公司治理運作守則」規定。</p>		
<p>七、請敘明本行對社會責任(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執行情形、客戶政策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情形等)：</p> <p>(一)積極參與社會公益及文化藝術活動，如贊助台北縣2009年低碳博覽會、板橋市第10屆音樂文化節、惠心國際同濟會及認養路燈，同時響應88水災愛心捐款，為塑造良善社會風氣貢獻心力。</p> <p>(二)目前本行尚未上櫃上市，現正著手研究公司治理相關制度，未來將配合於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相關政策及發展趨勢。</p> <p>(三)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訂與董事有利害關係議案討論前，該案相關董事應自行迴避。</p> <p>(四)本行已於98年6月設置獨立董事，有關為獨立董事及獨立監察人與保險業訂立責任保險契約，將順應經營環境變遷進行評估，以保障獨立董事及獨立監察人權益。</p> <p>(五)本行業已成立風險管理部，專責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另為統一規範作業程序及控管作業風險，對於各項業務均訂有業務手冊、章則彙編及補充規定等，並函頒各單位據以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p> <p>(六)本行於業務部設置法務科，負責統籌審閱各項契約，以保護本行及客戶權益；另設有「客戶服務暨申訴專線」，提供客戶線上諮詢及申訴服務，並針對申訴案件施以妥善處理及回覆。</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p>無。</p>		

#### (五) 銀行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查詢方式

為配合公司治理相關制度，本行已於98年6月設置獨立董事，未來將進一步落實獨立監察人制度。由於銀行業務性質特殊，除一般公司治理原則，亦考量業務經營風險、資產品質及內部控制等因素，未來將依循主管機關規定，參酌國內外發展趨勢據以檢討改進，建立適切治理機制，以符合社會大眾與股東之期待。

#### (六) 其他足以增進對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 (七)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板信商業銀行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板信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98年1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銀行内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内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煥輝



總經理：

陳安雄



總稽核：

邱海斌



總機構遵守法令主管：

方嘉男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二月六日

2. 98年度會計師辦理内部控制制度查核，經查均為一般作業疏失，並無重大異常情事，本行業已依會計師建議改善。

#### (八)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無。
2.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無。
3. 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
  - (1) 糾正內容：依98年11月10日金管銀合字第09800350031號裁處書本行承受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4筆土地擔保品，未於96年9月底前完成處分且未再函報後續處理情形。  
改善情形：本案因部份承擔品遭他人占用致法院暫停點交程序，故而影響後續處分作業，本行已提出申請並獲准同意延長處分到期日至99年9月底。
  - (2) 糾正內容：依98年11月10日金管銀合字第09800350032號裁處書本行未確實遵照董事會決議，追蹤控管已出售不良債權等之資金回收情形，內部控管核有疏失，有礙債權回收及健全經營。  
改善情形：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已於98年12月償還373,900仟元，與年中所提還款計劃相符，未來將確實追蹤後續還款情形。
4. 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61條之1規定處分事項：無。
5.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5仟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無。
6.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揭露事項：無。

####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99年3月底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 第4屆第32次董事會議(98.01.21)決議依作業集中化原則，增設集中作業中心。
2. 第5屆第2次董事會議(98.07.15)決議營業部遷至總部大樓，嘉義忠孝分行遷至原營業部，並更名為板橋分行。
3. 第5屆第7次董事會議(98.12.16)決議高雄分行遷至台北市，軍輝(簡)及吳鳳(簡)合併為一般分行，並遷至新竹市。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99年3月底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99年3月底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員辭職解任情形：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	呂莉莉	1,890	-	-	-	660	660	√	-	-	發行金融債券複核 内部控制制度檢查 資本適足率複核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銀行法第廿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一) 董事、監察人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		98年度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邵勝紅	-	-	(6,220,000)	-
法人監察人	富景投資(股)公司	(100,000)	-	-	-
董事	簡林龍	10,648	-	-	-

註：僅列股權變動者。

### (二) 經理人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		98年度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經理	吳克龍	-	-	(10,000)	-

註：僅列股權變動者。

### (三) 主要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主要股東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		98年度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富景投資(股)公司	(100,000)	-	-	-

註：僅列股權變動者。

### (四) 普通股股權移轉資訊

基準日：99年3月31日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銀行、董事、監察人及依銀行法第25條第3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關係	股數(股)	交易價格(元)
吳克龍	處分	98.03.16	范嘉麟	無	10,000	6.13
邵勝紅	處分	98.09.15	邱月霜	配偶	6,220,000	-
簡林龍	取得	99.03.08	王程育	無	10,648	6.50
富景投資(股)公司	處分	99.03.26	劉朝棟	有	100,000	10.00

註：係填列銀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銀行法第25條第3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姓名。

### (五) 普通股股權質押資訊：截至99年3月31日止，普通股股權無質押變動情形。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6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百圓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偉任)	38,600,000	4.51	-	-	-	-		
元琪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美雲)	34,425,750	4.02	-	-	-	-	廖美雲	董事長
富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偉任)	29,682,397	3.47	27,772,606	3.25	-	-	劉炳輝	董事
廖美雲	33,493,872	3.91	-	-	-	-		
廖美雲	29,682,397	3.47	27,772,606	3.25	-	-	元琪投資(股)公司 劉炳輝	董事長 配偶
劉炳輝	27,772,606	3.25	29,682,397	3.47	-	-	元琪投資(股)公司 廖美雲	董事 配偶
方嘉男	17,338,424	2.03	9,110,400	1.06	-	-	陳碧婉	配偶
元茂營造(股)公司 (代表人：林春娥)	10,010,500	1.17	-	-	-	-		
林同義	9,203,378	1.08	57,486	0.01	-	-		
陳碧婉	9,110,400	1.06	17,338,424	2.03	-	-	方嘉男	配偶
郭淑敏	8,648,733	1.01	5,491,091	0.64	-	-		

註：「股數」欄及「持股比率」欄，係以98年12月31日止實際已發行普通股股數855,790仟股計算。

## 九、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情形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本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台北縣信聯社	100	27.03	-	-	100	27.03
新瑞都開發(股)公司	4,940,000	1.86	-	-	4,940,000	1.86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公司	38,429,230	15.09	-	-	38,429,230	15.09
財金資訊(股)公司	4,550,000	1.14	-	-	4,550,000	1.14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247,425	0.08	-	-	247,425	0.08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69,180	1.15	-	-	69,180	1.15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5,000,000	38.46	8,000,000	61.54	13,000,000	100.00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3,095,400	100.00	-	-	3,095,400	100.00

註：依銀行法第74條規定之投資。

## 一、股份及股利

##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其他
86.09	10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註1	-
94.06	10	819,800	8,198,000	819,800	8,198,000	註2	-
95.06	10	1,500,000	15,000,000	819,800	8,198,000	註3	-
95.09	10	1,500,000	15,000,000	855,790	8,557,900	註3	-
95.12	10	1,500,000	15,000,000	955,790	9,557,900	註4	-

註1：板橋信用合作社改制。

註2：94年6月20日為增資基準日，盈餘轉增資198,000仟元；業經金管會94年6月24日金管銀(三)第0940015799號函核准。

94年6月22日為增資基準日，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1,000,000仟元。94年6月24日為增資基準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000,000仟元；業經金管會93年9月10日金管銀(三)第0938011560號函核准。

註3：95年6月20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變更章程案變更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150億元；95年9月1日為增資基準日，資本公積轉增資359,900仟元；業經金管會95年7月18日金管銀(三)第09500320330號函核准。

註4：95年12月28日為增資基準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000,000仟元；業經金管會95年10月3日金管銀(三)字第09500439170號函及95年11月14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150935號函核准。

種類	股份	核定股本(仟股)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55,790	544,210	1,400,000	95年11月14日起為公開發行公司
特別股		100,000	-	100,000	

## (二) 股東結構(含特別股)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數量	股東結構						合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人數	2	4	89	99,681	10	99,786	
持有股數(股)	647,253	71,000,000	139,926,355	744,073,402	142,990	955,790,000	
持股比例(%)	0.07	7.43	14.64	77.85	0.01	100.00	

註：持有股數係以98年12月31日實際已發行股數955,790仟股(含特別股100,000仟股)為基準。

### (三) 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10元)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普通股	特別股	普通股	特別股	普通股	特別股
1~999	74,717	9,587	24,921,058	1,024,188	2.91	1.02
1,000~5,000	13,443	754	40,041,113	2,041,830	4.68	2.04
5,001~10,000	2,325	336	15,431,739	2,515,743	1.80	2.52
10,001~15,000	2,009	92	23,789,604	1,063,346	2.78	1.06
15,001~20,000	393	22	6,759,748	379,328	0.79	0.38
20,001~30,000	4,181	21	97,754,837	524,778	11.42	0.52
30,001~50,000	613	19	23,260,543	878,565	2.71	0.88
50,001~100,000	1,344	31	82,475,008	2,632,927	9.64	2.63
100,001~200,000	249	9	33,061,510	1,436,845	3.86	1.44
200,001~400,000	109	12	31,379,832	3,392,635	3.67	3.39
400,001~600,000	47	7	23,648,211	3,607,281	2.76	3.61
600,001~800,000	48	1	32,742,600	765,000	3.83	0.77
800,001~1,000,000	19	3	16,906,657	2,875,000	1.98	2.88
1,000,001~	58	6	403,617,540	76,862,534	47.17	76.86
合計	99,555	10,900	855,79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

註1：普通股之「持有股數」欄及「持股比例」欄，係以98年12月31日實際已發行股數855,790仟股為基準。

註2：特別股之「持有股數」欄及「持股比例」欄，係以98年12月31日實際已發行股數100,000仟股為基準。

### (四) 主要股東名單(普通股)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百圓投資(股)公司		38,600,000	4.51
元琪投資(股)公司		34,425,750	4.02
富景投資(股)公司		33,493,872	3.91
廖美雲		29,682,397	3.47
劉炳輝		27,772,606	3.25
方嘉男		17,338,424	2.03
元茂營造(股)公司		10,010,500	1.17
林同義		9,203,378	1.08
陳碧婉		9,110,400	1.06
郭淑敏		8,648,733	1.01

註：「持有股數」欄及「持股比例」欄，係以98年12月31日實際已發行股數855,790仟股(不含特別股100,000仟股)為基準。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	98年度	97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每股淨值	分配前(元)	-	8.86	9.08	
	分配後(元)(註2)	-	-	-	
普通股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855,790,000	855,790,000	855,790,000	
	每股盈餘(虧損)(元)	追溯調整前	-	(0.24)	(1.06)
		追溯調整後	-	(0.24)	(1.0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元)	-	-	-	
	無償配股(元)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1：本行非股票上市或上櫃公司，故無每股市價、投資報酬等相關分析。

註2：98年度分配後每股淨值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依本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餘額部份提列3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優先發放特別股股息。倘留有餘額，則依序分派：
  - 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 董事、監察人酬勞5%；
  - 員工紅利5%。
- 每年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15%。
- 當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低於財政部規定標準時，現金盈餘分配應受規定限制。若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得不受前項規定限制。
- 股利分配情形：本行98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暫無股利分配之擬議。

##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影響：無。

##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依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股利政策說明。
-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第5屆第10次董事會通過98年度營運虧損，無分配情事。
-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97年度盈餘分配案，營運虧損，無分配情事。

## (九)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發行次序	第4次	第5次	第6次
金融債券種類	95年第1期第1次	96年第1期第1次	97年第1期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5.05.02金管銀(三)字第09500173780號函	96.05.22金管銀(三)字第09600204740號函	96.05.22金管銀(三)字第09600204740號函
發行日期	95.06.16	96.06.28	97.05.21
面額(元)	壹拾萬、壹佰萬、壹仟萬	壹仟萬	壹拾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		
幣別	TWD		
發行價格	十足面額發行		
總額	1,680,000仟元	520,000仟元	239,000仟元
利率	固定：3.30% 機動：中華郵政1年期定儲 機動利率加1.10%	固定：3.50% 機動：中華郵政1年期定儲 機動利率加1.20%	固定：3.60% 機動：中華郵政1年期定儲 機動利率加1.25%
期限	5年8個月 到期日：101.02.16	5年6個月 到期日：101.12.28	6年期 到期日：103.05.21
受償順位	第二順位		
保證機構	-		
受託人	-		
承銷機構	-		
簽證律師	-		
簽證會計師	-		
簽證金融機構	華南票券金融(股)公司	-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81.98億元(含特別股)	95.58億元(含特別股)	95.58億元(含特別股)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8,933,840仟元	9,207,032仟元	9,596,140仟元
履約情形	-		
贖回或提前清償條款	-		
轉換及交換條件	-		
限制條款	-		
資金運用計畫	-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比率(%)	41.19	45.62	46.26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2類別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98.06.15 twBB+

基準日：99年3月31日

第7次	第8次	第9次
97年第2期	98年第1期	98年第2期
97.11.14金管銀(三)字 第09700438300號函	97.11.14金管銀(三)字 第09700438300號函	97.11.14金管銀(三)字 第09700438300號函
97.12.25	98.06.26	98.10.22
壹仟萬		
-		
TWD		
十足面額發行		
280,000仟元	370,000仟元	350,000仟元
固定：3.40%	固定：3% 機動：中華郵政1年期定儲機動 利率加1.70%	固定：3% 機動：中華郵政1年期定儲機動 利率加1.70%
6年期 到期日：103.12.25	6年期 到期日：104.06.26	6年期 到期日：104.10.22
第二順位		
-		
-		
-		
-		
-		
-		
到期一次還本		
-		
95.58億元(含特別股)		
9,596,140仟元	8,771,929仟元	8,771,929仟元
-		
-		
-		
本債券銷售及銷售後轉讓對象以銀行、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參與本行資本強化計畫之特定人、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總資產超過新台幣5,000萬元之公司或基金，或與信託業簽訂信託契約之信託財產超過新台幣5,000萬元者為限。		
-		
49.18	44.81	44.33
是、第2類別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98.06.15		
twBB+		

###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項目		發行日期	94年6月22日
面額			每股10元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股數			1億股
總額			10億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特別股股息訂為年利率4.50%，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發行期間不滿一年者，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發放。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之股息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配。	
	剩餘財產之分派	分派剩餘財產順序優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無	
	其他	現金增資時，特別股股東享有新股優先認股權，本次特別股不得轉換為普通股。	
流通在外特別股	收回或轉換數額	-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10億元	
	收回或轉換條款	本次特別股發行期限為6年，到期時依發行價格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收回。	
每股市價最高/最低/平均	98年度	-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	-	
附其他權利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之特別股並無轉換權利，故不會產生股權稀釋效果，同時對現有股東權益亦不會造成影響。	
贖回特別股對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之影響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無。

###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一) 金融債券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

為健全經營結構、提高自有資本、充實營運資金，本行分別於98年6月26日及10月22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面額皆為10,000仟元，發行金額分別為370,000仟元及350,000仟元。

#### (二) 金融債券計畫效益

本行金融債券迄今均以次順位債券方式發行，各次發行金融債券計畫均用於放款業務及充實資本結構。98年10月發行次順位債券後，已確實提高資本適足率，並收致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資本結構目的。

## 一、業務內容

## (一) 主要業務營業比重

## 1. 存匯業務

因應國內外金融情勢，持續提升本行存款穩定性與降低資金成本為存款業務發展重心。在存款穩定性方面，致力於個人戶存款的擴展與開發，透過口碑行銷將本行優質服務傳遞給每一位客戶，以聚沙成塔的方式，強化資金來源之穩定性；並積極擴大活期性存款規模，以有效降低整體資金成本。

98年底存款總餘額為145,821,530千元，較97年底149,140,928千元，減少3,319,398千元或2.23%。其中，活期性存款增加10,661,542千元或28.43%，主要是個人戶活期儲蓄存款增加。定期性存款減少13,116,384千元或12.27%，主要是因本行整年度資金均屬寬鬆，各天期牌告利率相較其他銀行為低，致使部分對利率敏感度高之客戶於存單到期後陸續轉存他行，造成定期性存款減少。同業存款(含郵匯局轉存款)減少864,556千元或18.39%，同業存款占本行存款比重在近幾年呈現穩定下降趨勢。整體而言，98年本行活期性存款呈現較大幅度成長，金融週邊及非核心存款所占比重下降，顯示本行存款結構日益強化。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別	98年12月底		97年12月底		差異數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成長率(%)
活期性存款	48,168,077	33.03	37,506,535	25.15	10,661,542	28.43
支票存款	1,306,241	0.90	1,281,914	0.86	24,327	1.90
活期存款	13,635,362	9.35	10,837,525	7.27	2,797,837	25.82
活期儲蓄存款	33,226,474	22.79	25,387,096	17.02	7,839,378	30.88
定期性存款	93,818,038	64.34	106,934,422	71.70	(13,116,384)	(12.27)
定期存款	22,986,440	15.76	28,878,052	19.36	(5,891,612)	(20.40)
可轉讓定存單	2,467,400	1.69	3,397,300	2.28	(929,900)	(27.37)
定期儲蓄存款	68,364,198	46.88	74,659,070	50.06	(6,294,872)	(8.43)
存本取息存款	48,520,237	33.27	54,599,593	36.61	(6,079,356)	(11.13)
整存整付存款	19,722,249	13.52	19,812,834	13.28	(90,585)	(0.46)
零存整付存款	121,712	0.08	246,643	0.17	(124,931)	(50.65)
郵匯局轉存款及同業存款	3,835,415	2.63	4,699,971	3.15	(864,556)	(18.39)
存款總餘額	145,821,530	100.00	149,140,928	100.00	(3,319,398)	(2.23)

註：存款總餘額包含台幣存款及外幣存款。

## 2. 授信業務

受到全球景氣衰退影響，本行採取穩健徵審、調整成數及差別定價策略，藉以控管風險，以提升資產品質。98年底放款總餘額為112,962,482千元，較97年底119,631,947千元，減少6,669,466千元或5.57%，主要係舊案方面房貸有依約攤還及提前清償之情形，土建融案件多屬1-3年案件而有到期清償之情形，再加上本行對新案件係採風險第一、穩健徵審之承作原則所致。其中，個金放款減少4,864,896千元，法金放款減少969,621千元，外匯放款(含出口押匯)受整體對外貿易衰退而減少834,948千元。分述如下：

## (1) 個金放款業務

為強化風險控管與兼顧業務質量，採取穩健拓展房貸業務、降低信貸業務之授信策略，以健全授信體質。惟上半年受景氣影響，98年底個金台幣放款總餘額為65,295,012千元，較97年底70,159,908千元，減少4,864,896千元或6.93%。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別	98年12月底		97年12月底		差異數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成長率(%)
擔保透支	6,801	0.01	11,764	0.02	(4,963)	(42.19)
短期放款	283,263	0.43	112,554	0.16	170,709	151.67
短期擔保放款	3,755,338	5.75	2,894,249	4.12	861,089	29.75
中期放款	1,764,363	2.70	3,354,198	4.78	(1,589,835)	(47.40)
中期擔保放款	1,925,857	2.95	2,645,011	3.77	(719,154)	(27.19)
長期放款	1,361,242	2.09	925,502	1.32	435,740	47.08
長期擔保放款	56,198,148	86.07	60,216,630	85.83	(4,018,482)	(6.67)
台幣放款總餘額	65,295,012	100.00	70,159,908	100.00	(4,864,896)	(6.93)

### (2)法金台幣放款業務

法人金融以提供企業完整金融服務為目標，除「土地、建築融資」、「聯合授信」、「營建包商票貼融資」等核心業務，透過信保機制推展「中小企業授信」業務，強化授信品質，期以務實的風險管理、創新積極的行銷團隊、完整的金融服務，達到最適服務組合，提高顧客滿意度及忠誠度，確保法人金融業務持續獲利成長。

截至98年底，法金台幣放款總餘額為43,074,576仟元，較97年底44,044,197仟元，減少969,621仟元或2.20%。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別	98年12月底		97年12月底		差異數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成長率(%)
透支	689	0.00	411	0.00	278	67.62
短期放款	6,420,179	14.91	8,095,828	18.38	(1,675,649)	(20.70)
短期擔保放款	7,388,295	17.15	8,705,612	19.77	(1,317,317)	(15.13)
中期放款	9,538,669	22.14	7,757,144	17.61	1,781,525	22.97
中期擔保放款	18,551,381	43.07	18,317,793	41.59	233,588	1.28
長期放款	428,584	1.00	368,051	0.84	60,533	16.45
長期擔保放款	746,779	1.73	799,358	1.81	(52,579)	(6.58)
台幣放款總餘額	43,074,576	100.00	44,044,197	100.00	(969,621)	(2.20)

### (3)法金外幣放款業務

受到我國對外貿易衰退影響，98年底外幣放款總餘額為143,393仟美元，較97年底160,784仟美元，減少17,391仟美元或10.82%。

單位：美金仟元

科目別	98年12月底		97年12月底		差異數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成長率(%)
外幣放款總餘額	143,393	100.00	160,784	100.00	(17,391)	(10.82)

## 3. 財富管理及信託業務

近年來隨著國人對信託產品接受度愈來愈高，本行除發展核心業務不動產信託外，亦致力於規劃各項新種信託產品，如退休安養信託、預收金信託、家庭財富信託及買賣交易安全信託等，藉此豐富本行信託產品線。98年度不動產信託手續費收入較97年度衰退37.18%，從90,043仟元減為56,562仟元，主因98年度上半年房地產景氣低迷所致，光是北台灣建商推案量就較97年度同期減少55.30%；在其他信託方面，因金錢債權信託及簽證保管等市場萎縮，致98年度手續費收入減少為10,665仟元，較97年度下滑48.13%。

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98年上半年國內財富管理業務停滯不前，加上連動債停售效應，造成本行近億元之連動債商品收入瞬間歸零，98年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業務手續費收入為97,303仟元，較97年度145,347仟元減少48,044仟元；在保險業務方面，延續先前業務重心轉向保險之策略，98年更輔以推行階段式專案活動延續業務動能，全年保險業務收入高達68,248仟元，較97年大幅成長69.52%，有效彌補連動債商品收益缺口。就整體業務收入分析，98年度本行財富管理及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共232,778仟元，僅較97年度減少21.41%。

在業務規模方面，信託資產整體規模由97年29,795,043仟元，成長至98年32,012,638仟元，其中，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信託因98年度國內外金融市場穩定增溫，資產規模由97年15,349,366仟元，成長至98年16,488,268仟元；不動產信託資產規模，因舊案尚未完工交屋及新案陸續進件，由97年12,307,642仟元，成長至98年13,312,492仟元；其他信託資產規模則由97年2,138,035仟元，小幅成長至98年2,211,878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98年度		97年度		差異數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成長率(%)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 國內外有價證券	97,303	41.80	145,347	49.07	(48,044)	(33.05)
不動產信託	56,562	24.30	90,043	30.40	(33,481)	(37.18)
其它信託	10,665	4.58	20,561	6.94	(9,896)	(48.13)
手續費收入小計	164,530	70.68	255,951	86.41	(91,421)	(35.72)
保險	68,248	29.32	40,260	13.59	27,988	69.52
手續費收入合計	232,778	100.00	296,211	100.00	(63,433)	(21.41)

註：97年度調整保險手續費認列方式。

## 4. 債權回收與管理業務

98年底逾期放款金額為4,492,883仟元，較97年底淨減少1,217,708仟元(含轉銷呆帳1,001,392仟元)。在承受擔保品方面，98年度總處分金額為366,784仟元。

## 5. 外匯業務

本行自92年開辦外匯業務以來，即積極拓展外匯業務及國際金融業務，然因98年度遭逢全球貿易萎縮，我國進出口貿易雙雙劇減，各項外匯業務除外幣存款外，均呈下滑趨勢。98年度外匯業務實際承作數為2,991,663仟美元，較97年度減少352,399仟美元。外幣存款餘額為193,457仟美元，較97年增加30,390仟美元，外幣放款餘額為143,393仟美元，較97年減少17,391仟美元。

單位：美金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98年12月底	97年12月底	差異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進口業務	226,651	325,779	(99,128)	(30.43)
出口業務	152,930	169,953	(17,023)	(10.02)
匯出匯款業務	1,225,327	1,342,180	(116,853)	(8.71)
匯入匯款業務	1,386,755	1,506,150	(119,395)	(7.93)
合計	2,991,663	3,344,062	(352,399)	(10.54)
外幣存款餘額	193,457	163,067	30,390	18.64
外幣放款餘額	143,393	160,784	(17,391)	(10.82)

#### 6. 主要業務占總資產之比重及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98年12月底		97年12月底	
	金額	占總資產比率(%)	金額	占總資產比率(%)
資產總額	160,925,092	100.00	165,611,915	100.00
貼現及放款	114,033,176	70.86	122,014,564	73.6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4,756,072	15.38	21,144,318	12.77
票券、債券及證券投資	1,562,750	0.97	2,961,993	1.79
其他	20,573,094	12.79	19,491,040	11.77
負債總額	152,339,089	94.66	156,839,986	94.70
存款及匯款	142,004,002	88.24	144,287,739	87.12
央行及同業存款	3,835,415	2.38	5,074,878	3.06
應付金融債券	3,888,600	2.42	4,719,000	2.85
其他	2,611,072	1.62	2,758,369	1.67

#### 7. 各項業務收入占營業收入之比重及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占淨收益比率(%)	金額	占淨收益比率(%)
利息淨收益	1,177,033	38.95	1,935,351	100.06
手續費淨收益	308,930	10.22	491,827	25.4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398,880	13.20	(803,774)	(41.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22,949	0.76	4,286	0.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	(1,581)	(0.05)	49,526	2.56
兌換利益－淨額	(265,555)	(8.79)	416,249	21.52
資產減損損失	0	0.00	(184,304)	(9.53)
其他非利息淨利益	1,381,564	45.71	24,942	1.29
淨收益	3,022,220	100.00	1,934,103	100.00

## (二) 99年度經營計畫

### 1. 存匯業務

- (1) 全方位拓展營業單位週邊存款客戶，以多元化服務深耕客戶關係。
- (2) 以複合式商品組合擴展客源，增加存款營運量，有效改善存款結構，提高活存比。
- (3) 開發多元化代收服務，深耕組織團體與社區，提升存款實績，創造獲利商機。

### 2. 授信業務

#### (1) 個金放款業務

- 審慎控管授信品質，穩健推廣個人金融業務，達成質量並重及均衡成長目標。
- 持續簡化作業流程及架構作業平台，以提升營運效率、降低作業成本。
- 運用資料倉儲分析，針對不同客層屬性與擔保品，發展差異化產品，建立行銷利基。
- 透過授信業務輪調學習及落實放款審議小組討論機制，提升授信人員專業素養，落實全功能分行制度。
- 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及強化貸放管理機制，嚴控授信資產品質。

#### (2) 法金放款業務

- 持續開拓北部精華地區不動產核心業務，拓展業務基盤。
- 深耕經營分行週邊客戶，開發潛在客群，以提高企業貸款安全性及客戶往來關係，並深化存款及外匯相關業務。
- 運用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機制，推動中小企業週轉融資、購料週轉融資或政策性貸款等，以調整授信結構，擴大客層，增裕收益。
- 建置法金徵授信平台，落實內部信用評等機制，提升授信資產品質。
- 兼顧成本與風險，評量個別客戶曝險部位、損失率及資金成本，訂定合理利費率水準，創造最佳風險收益。

### 3. 財富管理及信託業務

- (1) 把握市場回溫，穩健拓展行銷動能，將業務策略由刺激銷售導向新戶開發，藉此擴大客群廣度，厚實業務發展基礎。
- (2) 規劃引入ETF商品與交易系統，完備商品線多空類別，強化大環境適應能力。
- (3) 建立金融商品行銷部隊，增進非財富管理業務客群開發，提升整體銷售收益。
- (4) 持續關注開發型不動產信託業務，爭取都市更新及市地重劃等信託案源。
- (5) 爭取商用不動產之地上權信託與管理型不動產信託業務契機。
- (6) 配合完整生命週期規劃有價證券信託、子女教養信託、退休安養信託及員工福儲信託等服務，滿足客戶退休安養、理財、節稅規劃與資產配置等全方位需求。
- (7) 配合建置完善預收金信託系統平台，推出客戶前後台作業e化服務，以滿足法人客戶多元需求，協助發行預付型商品及禮券，同時兼顧消費者權益保障、業務發展與收益性。

### 4. 債權回收與管理業務

- (1) 配合全功能分行運作機制，開放電催系統以有效追蹤案件處理狀況，並搭配教育訓練，以提升同仁催收技巧與協商能力，透過全行動員加速逾催案件之催理速度。
- (2) 深入了解中古屋市價行情，視不同個案設計銷售處理方式，以創造盈餘。

### 5. 外匯業務

- (1) 籌設外匯指定銀行分行，提升服務效率，帶動外匯業務量成長。
- (2) 鞏固傳統外匯業務，兼顧深耕舊戶及開發新戶原則，增加貿易融資。
- (3) 增加有效外匯存款往來客戶數，厚實外幣資金來源，靈活調度外幣資金。

- (4)積極拓展OBU對大陸台商授信業務，持續建立全球通匯網路，提高服務效率。
- (5)持續強化外匯自動化服務功能，減少臨櫃作業成本、提升客戶服務便利性。
- (6)強化營業單位外匯人才培訓及分行開發外匯業務能力。

#### 6. 財務與投資業務

- (1)掌握全球經濟金融情勢，擬訂整體操作策略。
- (2)加強財務投資及資金操作，鼓勵同仁參與企業法說會及外部訓練課程，提高操作績效。
- (3)嚴格控制停損及權責部位，加強風險控管。

#### 7. 資訊業務

- (1)持續提升各項業務應用系統功能，協助新種業務開發，提高客戶滿意度。
- (2)適時汰換老舊硬體設備，增進系統穩定性，降低營運中斷風險。
- (3)因應法規及網際網路環境變化，建構安全資訊環境。

### (三)市場分析

#### 1. 國內經濟環境

98年上半年全球經濟還深陷金融風暴泥淖，後隨著各國政府大手筆振興經濟方案陸續奏效、庫存循環調整增加需求，至下半年亞洲新興國家首先展開強勁復甦，帶動全球經濟及貿易逐步回穩，一掃風暴陰霾。台灣受惠於大陸景氣回升，各項經濟指標漸露曙光，工業生產年增率在第1季及第2季分別衰退32%及17%，到第3季衰退幅度縮小至5%，第4季反轉成長26%，全年僅衰退8%；對外貿易年增率在第1季創下史上最大降幅42%，之後減幅逐季縮小，至第4季轉為成長18%，全年衰退23%。

在民間消費部份，因98年上半年景氣跌入谷底，企業實施人事凍結、裁員減薪及無薪假輪休，造成失業率攀升及物價指數下跌之通縮現象，實質薪資負成長影響民間消費意願；加上股市跌跌不休，財富縮水消費停滯，一時之間百業蕭條，市場氣氛悲觀。此時政府頻頻釋出利多，包括發放消費券、擴大公共支出、調降稅率、補貼購車、加速兩岸合作、三挺企業等振興方案；加上國際景氣逐步站穩腳步，內需與外需市場互相拉抬，終於在第四季擺脫衰退，景氣對策信號燈亦於98年11月出現睽違已久的黃紅燈，終結連續5季衰退。

台股受大陸家電下鄉急單效應，企業庫存壓力減少，電子大廠陸續調高營運預估，解除先前頹勢。此間兩岸合作扮演著關鍵利多角色，如擴大開放陸客觀光、對台投資及兩岸簽署金融MOU與架構ECFA，吸引外資注入活水，大盤從1月最低4,242點至年底8,188點封關，反彈幅度高達93%，為99年經濟表現預打一劑強心針。

全球經濟邁向復甦，各國預測機構紛紛調高經濟成長幅度，預期台灣今年成長率約在3.5%~6.5%之間，屬於中度成長格局；惟復甦中仍有不確定因子，包括歐美各國失業率居高不下、政府債台高築引發主權債信危機、國際原油及原物料價格蠢蠢欲動，加上退場機制可能陸續出爐，為體質脆弱的經濟增添不少變數。

#### 2. 國內金融環境

因應各國調降利率救市策略，我國央行持續採行寬鬆貨幣政策，使央行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分別降至1.25%、1.625%、3.5%。受到股市落底後之上漲趨勢激勵，第2季起外資淨匯入金額增加，M2貨幣供給年增率在7月份創下新高，成長8.3%，全年M2年增率達7.2%，高出央行6.5%目標區上限；另銀行定期性存款轉為活期，致使M1B年增率由6月份16%逐步升至年底30%。值此時期，製造業景氣復甦腳步尚緩，資金需求面不足，金融機構放款與投資年增率仍低，顯示市場游資過多，致使98年金融業隔夜拆款及商業本票平均利率只有0.109%及0.24%，較97年減少1.905及1.68個百分點；本國銀行存放款利差快速下降，由97年底1.7%降為98年底1.1%，大幅削弱銀行獲利能力。

景氣不佳，銀行放款趨於保守，利差下降，直接影響利息收入。連原本紅極一時的財富管理業務在此次風暴受傷最重，投資人風險偏好降低、基金投資規模迅速萎縮、連動債贖回停售、理財糾紛不斷，使理專人員面臨前所未有的困境；加上銀行踩到雷曼、冰島、PEMG等歐美地雷，不得不認列損失。在吸收存款方面，風暴初期民衆為保障自身存款，紛紛將存款轉入大型金融行庫，造成大銀行錢滿為患、小銀行需金若渴，資金市場失衡，銀行間拆款利率飆升，直到政府祭出全額保障措施方得解除困境。

展望99年，隨著景氣好轉，市場利率可能逐步回升。雖然在第1季央行理監事會議未如市場預期調高利率或採取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但隨著央行發行長天期存單，透過公開市場操作回收資金，等同宣示量化寬鬆貨幣政策階段性功能業已完成；一般預料，央行正式調高利率應會在今年下半年，目前仍維持量先價行策略，以逐步引導市場利率回復正常水準，此舉當有利銀行存放利差緩步回升。就整體經營環境而言，今年應較去年更樂觀。為掌握復甦機會，本行將繼續調整結構、強化體質、落實全功能分行，致力通才教育養成，提升行員專業素養；為達此目標，今年除確實執行各項新訂人事制度，包括晉升考試、績效考核、輪調制度、主管責任及行員淘汰等，做好紮根工作；另為發揮利基業務優勢，將集中資源加強第一線人員專業素養與服務品質，真正落實以客為尊的經營理念。

###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隨著景氣回升，高科技產業紛紛釋出擴充產能利多，可望推升銀行放款及投資業務成長。在股市方面，雖今年年初受到大陸調高利率、美國整頓金融機構及歐洲債信問題，暫使股市表現失色，預計今年股市仍有榮景可期，據此帶動民間消費轉強，相關民生產業將有不錯的表現。

今年最值得關切的莫過於兩岸議題，經過去年雙方釋出善意與初步協商，今年將邁入實質合作階段，除政府開放的觀光及產業交流，另金融業互設機構、投資房地產及股市，更對台灣經濟金融產生重大變革。國內金控集團著眼大陸龐大商機及人民幣高利差業務，雖在短期內無法藉由MOU之簽訂而迅速獲利，但已開啓卡位戰序幕。大陸銀行挾其豐沛資源及龐大資本進入台灣，使原本高度競爭之金融環境更加激烈。值此兩岸開啓合作之際，本國中小型銀行可謂處於弱勢地位，為免市場走向大型化，本行除對外加強在地經營與發展商圈特色，展現優質服務，鞏固客戶忠誠；對內更將積極提升全體同仁專業素養，透過各種制度的建置，落實績效導向與分行利潤中心，發揮全行行銷戰力。在通路佈局上，仍將以北部為重鎮，適時調整分行據點；並透過併購方式，擴增分行家數，以期早日達到規模經濟。

###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 (1) 有利因素

- 全球經濟逐步擺脫衰退，國內經濟從谷底翻身，加上兩岸利多頻傳，進出口接單及製造業生產回升，有利推動企業放款及進出口業務。
- 量化寬鬆貨幣政策逐步退場，存放利差逐步提升，增加銀行本業獲利機會。
- 存款全額保障措施延長至99年12月31日止，有利於中小型銀行吸納存款資金。
- 34號公報修訂版延後實施，可望減緩銀行業負擔，提供調整體質機會。
- 都更議題持續發酵，有助不動產景氣之持續。
- 國際股市與台股表現亮麗，消費意願提升，風險偏好增強，有利推動理財業務。

#### (2) 不利因素

- 兩岸金融合作門戶洞開，加重台灣金融業競爭壓力，中小型銀行首當其衝。
- 政府救市措施陸續退場，引導利率上升，增加企業經營成本及個人房貸支出，應防倒債風險。
- 政府為提倡庶民經濟，有可能推出抑制房價上漲之利空政策及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造成房地產景氣反轉。
- 信用評等與銀行業務關聯性增高，中小型銀行面臨新產品上架與通路開發受限窘境。
- 海外所得課稅新制，提高資產型客戶資金出走機率。

## 5. 因應對策

- (1)把握景氣回溫契機，改善資本結構，擴大營運規模，提高整體競爭力。
- (2)定期檢視市場供需狀況及分行營運績效，調整分行據點，強化分行通路優勢與戰力，加強社區經營，深耕在地關係。
- (3)透過特定議題進行事件行銷或異業合作模式推出新金融產品，增加市場曝光與產品銷售。
- (4)強化財務操作與投資實績，確保投資效益，提高非利息收益比重，增加獲利來源。
- (5)落實風險管理，採取產業分散與質重於量策略，提高授信品質，維持新承作案件良好之資產品質。
- (6)改善體質，加強不良債權催理及回收，依銀行營運需要適時補充資本。
- (7)持續進行在職培訓與總分行輪調制度，規劃證照取得為升遷基本要件，強化員工專業能力之深度與廣度。

##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 1. 說明最近二年内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業務部門之經營成效

#### (1)最近二年度主要金融商品及服務

- 為拓展超商代收業務，本行自98年7月1日新增郵局代收服務，提供客戶更多選擇。
- 為加強晶片金融卡服務內容，本行自98年11月16日新增晶片金融卡消費扣款功能，提供民眾安全、便利之支付工具。
- 透過24小時金融XML收款行業務，強化存款穩定性，深化顧客關係。

#### (2)最近二年度增設業務部門經營成效

本行於97年4月增設不動產行銷部，專責管理不動產業務產品規劃、推展及風險控管，藉由延攬不動產相關專業人才，有效掌控不動產業務脈動及法令變動，並推出營運包商票貼融資業務，有效整合上、中、下游不動產相關業務。

#### (3)最近二年度新業務經營成效

- 得意非凡產險行銷活動：累計投保件數5,641件，手續費收入2,370仟元。
- 超商及ACH代收服務：累計開發365個機關團體。

###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與未來計畫

#### (1)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 完成中央存保電子檔建置及查核。
- 完成房貸火險續保及自動代繳保費機制。
- 完成支票庫存管理功能。
- 完成放款客戶整批開戶功能。
- 完成基金定期不定額交易功能。
- 完成放款催收呆帳戶整批扣薪還款自動化作業。
- 完成網路銀行24小時信託基金交易功能。
- 完成前置協商更生清算條例聯徵授信月報送機制。
- 完成證券期貨金即時查詢系統。
- 完成禮券預收金前後台管理系統。
- 完成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系統。
- 完成第34號公報評估減損試算系統。
- 完成晶片金融卡消費扣款系統。
- 完成金融XML收款共用模組。
- 開辦國民年金櫃台代收代繳業務。
- 因應SWIFT版本更新，配合調整外匯交易系統。

## (2)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開發整批帳務轉籍、退票交易、放款戶轉銷呆帳功能。
- 開發買賣價金交易安全信託管理系統。
- 規劃新版徵授信、網路銀行系統。
- 規劃風險管理系統。
- 規劃伺服器主機虛擬化方案。
- 規劃銀聯卡在台ATM收單業務。
- 規劃擔保品管理系統。
- 修改及檢測各系統民國百年時序程式。
- 電子開狀暨押匯整合系統升級。
- 外僑綜所稅申報使用晶片金融卡繳納稅款功能。

##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存匯業務及分行管理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落實全功能分行制度，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檢測分行營運結構，針對營運規模不足及體質較弱之分行進行規模提升及專案輔導。
- 調整區域通路配置，強化大台北地區核心競爭能力。
- 依客戶屬性及市場區隔，推出各項專案與活動，以擴大存款業務。
-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提升櫃檯人員專業素養、服務品質與推廣能力。
- 提升付款便利服務，推廣代收代付金流服務，增加手續費收入與往來戶數。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依各區域金融市場規模，調整最適通路配置，以穩固台北縣核心區域、擴展台北市通路規模、開發西部重要都會新據點。
- 擴展台北、台中、高雄等都會區分行配置，加強區域內分行服務支援，提供客戶優質金融服務。
- 運用生命週期概念與新銀行核心系統研發新產品，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
- 針對優質及年輕客群規劃存款優惠組合專案，調整客戶結構。
- 透過與物流業、保全業等異業合作，建立金流服務平台，延伸通路服務。
- 尋求策略聯盟機會，提升產品及服務附加價值，擴展營運規模。

### 2. 授信業務

#### (1)個金放款業務

##### (1.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持續推展週轉型貸款，引導存款回存，提高活期性資金來源。
- 提高房貸壽險搭銷率，增加手續費收入。
- 依據商圈及客戶屬性，訂定分行專屬商圈經營策略。
- 結合商品研發、作業流程、風險控管等追蹤機制，動態調整個人授信策略。
- 落實員工教育訓練，提升全員專業素養與服務品質。

##### (1.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運用組合式包裝，增加產品靈活度，滿足客戶一次購足及多元化需求服務。
- 尋求策略聯盟機會，提高產品及服務附加價值，發揮整合行銷效益。
- 加強內部培訓及透過輪調機制運作，增加實作經驗，建立專業經營團隊。

## (2)法金放款業務

### (2.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結合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機制，提高資金配置效益與分散產業風險。
- 運用內部信用評等機制，有效掌握資產品質，強化事後管理及追蹤機制。
- 持續加強自動化、網路銀行等電子金融服務，以虛擬通路補強實體通路，發揮效能。
- 創新產品與服務，開拓新客群，擴大授信基盤。
- 整合法人相關個人戶資源，將業務延伸至財富管理，以增裕手續費收入。

### (2.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規劃資本市場新金融商品，加強資產證券化及不動產證券化業務。
- 擴大放款業務規模，增加活期性存款成長，降低資金成本及結構性風險。
- 建立多元產品線，拓展利基業務，塑造良好品牌形象、提高知名度。
- 推展電子商業銀行業務，建置金融平台，降低作業成本、掌握客戶金流。
- 運用人、個人、信託及財管等優勢，以整合行銷提升客戶貢獻度及往來深度。
- 持續提升資訊系統功能，強化資料庫分析，區隔目標客群，提供差異化與客製化產品。
- 持續強化分行通路往來產品數，改善作業流程，提升服務品質。
- 透過全行通才養成教育，提升授信人員專業技能，深耕客戶關係。

## 3. 財富管理及信託業務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執行理財人員換血計畫，強化新進理財人員教育訓練，提高其對商品與市場風險之適應能力。
- 妥善利用台外幣定存活動，強化理財商品組合推廣。
- 提升理財資訊系統功能，提供前線同仁高效率服務介面與即時市場資訊更新。
- 落實全員協銷機制，擴展財富管理業務收入。
- 舉辦定期與不定期信託教育訓練及經驗分享，提升信託專業規劃與行銷能力。
- 藉由制式化信託商品推廣及廣宣品印製，培養客戶信託觀念，拓展信託案源。
- 強化放款與信託、理財部門合作機制，深化不動產信託、個人信託等相關業務。
- 開發新種信託商品及業務執照申請，建置完善信託平台，強化業務推展基礎。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透過資訊系統分析客戶屬性，以發掘潛在客戶，提供差異化服務。
- 規劃儲備理專人員養成，透過教育訓練及進修機會，充實專業，並藉由專案推廣機制，增加實戰銷售經驗，適時引領優秀人才出線。
- 透過完整權責分工堅實後台基礎，提供理財專員完整資訊與支援。
- 改善業務流程標準化作業，提高服務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 提供客製化信託、理財、資產配置、法令強制規定或員工福儲等精緻化信託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需求，提高市場占有率。
- 加強與都市更新顧問公司及實施者合作，規劃都市更新信託商品。
- 架構集合管理、全權委託、證券化等專業委外策略聯盟，提升信託專業。
- 拓展與會計師事務所、建築經理公司、預收金信託系統商、安養機構、代書、證券商及保險公司等策略聯盟，拓展業務來源。

## 4. 債權回收與管理業務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配合年度目標加強呆帳收回，訂定適當考核機制及獎勵措施，激勵催收人員達成目標。
- 掌握債權憑證時效，即時進行換發，以確保債權。

- 提升同仁催收技巧及協商能力。
- 積極進行債務人協議還款或和解，並追蹤履約情形。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加強催理，加速不良資產處理時程，以有效降低損失。
- 強化催收系統，掌握不良案件先期處理時效，降低信用風險發生機率，提高授信品質。
- 培養同仁法催專業及案件控管能力，培育法催及實地訪催通才。

## 5. 外匯業務

## (1)短期發展計畫

- 發揮經營團隊優勢，積極拓展進口、出口、匯兌及國際金融等相關業務。
- 拓展外匯指定銀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兩岸金融業務直接往來，協助台商取得資金。
- 強化營業單位外匯人才培訓，提高開發外匯業務能力。

## (2)長期發展計畫

- 掌握企業全球佈署策略，申設海外分支機構，擴展國際金融業務，提供客戶營運所需資金。
- 持續與世界知名銀行建立通匯往來關係，並配合法令開放腳步，爭取兩岸外匯業務。

## 二、從業員工

## (一)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項目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	98年度	97年度
員工人數	職員	1,269	1,250	1,307
	服務員	32	32	40
	合計	1,301	1,282	1,347
平均年歲		36.92	37.10	36.14
平均服務年資		8.55	8.50	7.52
學歷分布比率(%)	碩士以上	7.69	7.02	6.18
	大專	82.32	82.61	82.43
	高中	9.53	9.98	10.87
	國中(含)以下	0.46	0.39	0.52

## (二)員工持有專業證照名稱

年度	專業證照名稱		
97年度	1.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2.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3.人身保險業務員 4.人身保險經紀人 5.產物保險業務員 6.初階外匯人員 7.初階授信人員 8.進階授信人員 9.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10.內部稽核師證照 11.理財規劃人員 12.證券商業業務人員 13.證券商高級業務人員 14.證券投資信託(顧問)事業證照 15.期貨商業業務員 16.票券商業業務人員 17.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 18.會計師考試及格證照 19.專利代理人證照	20.證券投資信託(顧問)業務員資格測驗合格證明書 21.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能力測驗 22.投信投顧相關法規(含職業道德)測驗成績合格證明 23.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24.債權委外催收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25.金融人員授信擔保品估價專業能力測驗 26.外匯交易專業能力測驗 27.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 28.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CFA LEVEL 1)
98年度	同上		
99年度 截至3月底止	同上		

### (三) 行員訓練情形

年度別	教育經費(仟元)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人次	班次	人次	班次
98年度	8,444	4,186	80	626	195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	515	221	5	154	43

###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本行一向秉持永續發展精神，善盡企業責任、堅守企業承諾。對客戶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不斷求新求變，以親切的服務態度、專業的金融素養，滿足客戶全方位需求。對股東持以穩健踏實的經營態度，創造最大投資收益。對員工持以體現價值、發揮潛能的態度，透過團隊合作與績效考核，激發員工與企業共榮成長。對社會持以「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積極參與各項公益活動。98年度贊助台北縣政府主辦之2009低碳博覽會、板橋市第10屆音樂文化節、蕙心國際同濟會及認養路燈，並愛心捐款88水災受災戶，為塑造良善社會風氣貢獻心力。

### 四、資訊設備

#### (一) 主要系統維護

本行新一代台幣主機系統屬於AIX作業系統平台之BANCS系統，廣為國內各大金控採用，其硬體設備與核心軟體已與廠商簽訂維護保固合約，並投保電子設備綜合保險，以提供完備服務及保障，維持系統正常運轉。另外，與特定廠商簽訂外圍系統硬體與軟體維護合約，期能隨時依據各部門需求調整效能。

#### (二) 系統緊急備援機制

為確保企業永續經營，本行帳務主機系統之備援機制採委外建置，由廠商提供專業資訊機房作為主機異地備援中心，倘機房主機設施遭受災變，致使無法提供正常服務時，將由專人攜帶備援磁帶至備援中心還原主機系統環境資料，延續帳務主機運作，至原機房設施復原為止。目前每年至少實施2次備援演練，以熟稔緊急應變處理程序。

#### (三) 網管與安全防護措施

為維持行內外網路正常連線，確保金融交易系統及其他自動化作業系統運作順暢，本行分別與不同固網業者，建置二套企業VPN虛擬網路互為備援，以確保實體線路通順。網路設備之備援機制，由資訊部中心端之核心網路設備以即時備援方式建置，避免因中心端網路設備發生障礙而影響連線作業；分行端網路設備則委由專業廠商維護，以縮短障礙排除時間。

現階段資訊環境安全防護，除入侵防禦、防火牆、防毒主機、郵件過濾、網頁過濾等對外防護系統，亦委外設立「資訊安全監控中心」機制，據此建置資訊安全縱深防禦架構。每月並設計不同主題，加強全員安全宣導及資安教育。

### 五、勞資關係

#### (一) 員工福利措施

1. 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提撥職工福利金，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綜理福利金籌劃、保管、動用及其他相關事宜。
2. 依據勞健保相關規定，分擔行員投保費用，並提供團體保險及急難救助福利。
3. 依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視年度營運績效分配行員紅利。
4.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定期舉辦健康檢查，防止職業災害、確保行員健康。

(二) 退休制度：訂定退休方案，落實退休制度，保障行員權益。

(三)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為促進勞資關係和諧發展，依據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定期開會，使勞資雙方本著互信的基礎，達成雙贏共榮局面。
2. 為加強內部溝通，本行於人力資源部及稽核處皆設有員工申訴管道，以確實接收員工申訴事件並適切處理。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房屋租賃預約書	遠東百貨(股)公司	94.01.12	總部大樓興建完成後地上1-4層應租予遠東百貨(股)公司	
承攬契約	建築師：黃翔龍建築師事務所 設計師：巴馬丹拿建築及工程師有限公司Remw.Riva	93.12.24	總部大樓規劃設計、監造。	預計5年內完工
合建契約	遠揚建設(股)公司	95.07.12	總部大樓合建契約	
承攬契約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公司	95.08.15~至本工程完工、取得執照、送水電及完成驗收交屋、工程保固為止	提供本工程之營建管理服務，並於工程設計、招標發包、施工、驗收、工程保固等各階段，辦理工程發包、督導施工包商、執行營建管理等工作。	
信託契約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	96.05.04~至總部大樓完工取得建築物使用執照，將建物與土地按約定受益比率移轉予委託人	為使總部大樓順利完成而信託	
承攬契約	遠揚營造工程(股)公司	96.07.23~99.04.30	總部大樓新建工程－(總包工程)總部辦公大樓工程	
承攬契約	遠揚建設(股)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公司	96.07.23~99.04.30	總部大樓新建工程－(總包工程)共同工程	
承攬契約	遠揚建設(股)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公司	97.05.15~99.04.30	總部大樓新建工程裝修工程－(第一冊)共同工程合約書	
承攬契約	遠揚營造工程(股)公司	97.05.15~99.04.30	總部大樓新建工程裝修工程－(第二冊)總部辦公大樓工程合約書	

七、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證券化商品種類及資訊：無。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7,340,747	24,320,737	22,010,429	29,499,169	21,077,8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01,332	1,361,684	1,608,335	1,498,235	842,62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1,099,206
應收款項		5,256,115	3,261,247	4,057,368	2,594,785	1,135,880
貼現及放款		114,033,176	122,014,564	128,429,990	143,147,882	140,144,8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61,418	1,600,309	2,181,161	1,545,490	1,317,476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86,158	135,798	86,272	89,914	80,621
其他金融資產		700,693	1,443,293	458,587	103,490	81,450
固定資產		7,093,203	6,912,524	5,806,834	5,149,939	4,849,231
無形資產		1,629,463	1,358,550	1,377,786	1,374,344	1,352,192
其他資產		3,222,787	3,203,209	4,061,098	5,085,715	5,188,811
資產總額		160,925,092	165,611,915	170,077,860	190,088,963	177,170,179
央行及同業存款		3,835,415	5,074,878	9,214,476	16,201,518	17,165,51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5,120	218,288	19,845	2,235	59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325,725	358,254	601,427	1,378,798
存款及匯款		142,004,002	144,287,739	144,198,797	156,677,427	144,413,083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3,888,600	4,719,000	4,200,000	3,680,000	2,000,000
應付退休金負債		103,393	92,342	58,513	55,546	77,757
其他負債		2,452,559	2,122,014	2,340,446	3,663,778	3,097,12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2,339,089	156,839,986	160,390,331	180,881,931	168,132,875
	分配後	152,339,089	156,839,986	160,481,720	180,881,931	168,236,339
股本		9,557,900	9,557,900	9,557,900	9,557,900	8,198,000
資本公積		-	-	-	245,786	605,68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29,615)	(767,068)	190,343	(590,125)	302,654
	分配後	(929,615)	(767,068)	190,343	-	349,05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2,608	45,125	(29,345)	32,865	(15,48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4,890)	(64,028)	(31,369)	(39,394)	(53,551)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586,003	8,771,929	9,687,529	9,207,032	9,037,304
	分配後	8,586,003	8,771,929	9,596,140	9,207,032	8,933,840

註1：上稱分配後數據，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情形填列。

註2：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利息淨收益		1,177,033	1,935,351	2,401,566	2,833,992	2,951,890
利息以外淨收益		1,845,187	(1,248)	667,613	733,734	727,039
放款呆帳費用		1,843,147	801,523	423,639	2,192,663	1,128,226
營業費用		1,808,610	2,089,736	1,970,765	2,313,820	2,367,4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29,537)	(957,156)	674,775	(938,757)	183,30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162,547)	(866,022)	534,682	(808,757)	147,016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	-	-	-	-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稅後淨額)		-	-	-	19,442	-
本期損益		(162,547)	(866,022)	534,682	(789,315)	147,016
每股盈餘(虧損)		(0.24)	(1.06)	0.57	(1.10)	0.17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虧損)，係以追溯調整之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93年度至95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金額為配合自96年度起財務報表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4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呂莉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5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呂莉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97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9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83	86	90	93	96
	逾放比率(%)	3.83	4.59	3.32	4.52	3.89
	利息支出占 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18	2.08	1.89	1.63	1.42
	利息收入占 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44	3.84	3.78	3.77	4.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1	0.02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2,357	1,436	2,104	2,213	2,168
	員工平均獲利額	(127)	(643)	366	(492)	87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10)	(14)	10	(14)	3
	資產報酬率(%)	(0.1)	(0.52)	0.30	(0.43)	0.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	(9)	6	(9)	2
	純益率(%)	(5)	(45)	17	(22)	4
	每股盈餘(元)	(0.24)	(1.06)	0.57	(1.10)	0.17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5	95	94	95	95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83	79	60	56	54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3)	(3)	(11)	7	19
	獲利成長率(%)	(註8)	(242)	(註8)	(612)	(7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9)	20	(註9)	6	76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	139	177	238	272
	現金流量滿足率(%)	(註9)	(註10)	(註9)	2	16
流動準備比率(%)	13	12	10	11	1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1,436,666	2,230,613	1,406,062	1,567,810	2,037,418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比率(%)	1.17	1.74	1.04	1.03	1.39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39	0.41	0.44	0.50	0.57
	淨值市占率(%)	0.37	0.41	0.45	0.44	0.48
	存款市占率(%)	0.49	0.53	0.57	0.62	0.65
	放款市占率(%)	0.63	0.67	0.72	0.81	0.80

最近2期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主要係利息支出總額較去年度低。
2. 總資產週轉率(次)、員工平均收益額上升：主要係本年度淨收益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收益及其他非利息淨收益均較去年度高。
3. 員工平均獲利額、第一類資本報酬率、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升高：主要係本年度淨收益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利益、其他非利息淨收益均較去年度高。
4. 獲利成長率上升：係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較去年度低。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註6)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 2.獲利能力

-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2)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3)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4)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5)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3.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註3) / 資產總額。  
 (2)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股東權益淨額。

## 4.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5.現金流量(註7)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5年度(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3)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6.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 7.營運規模

- (1)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5)。  
 (2)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註5)。  
 (3)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註5)。  
 (4)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註5)。

註3：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 5.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註6：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4.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固定資產總額。

註8：基期為負數故不表達。

註9：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故不表達。

註10：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入，故不表達。

### 三、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性分析

#### (一) 母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	8,557,900	8,557,900	8,557,900	8,557,900	7,198,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預收股本	-	-	-	-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	-	-	245,786	605,686
	第一類資本	-	57,103	-	196,891	152,786
	特別盈餘公積	-	29,345	-	-	-
	累積盈虧	-	-	190,343	(787,017)	149,867
	少數股權	-	-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5,933)	(64,363)	(70,823)	(6,529)	(69,036)
	減：商譽	1,316,159	1,316,159	1,316,159	1,316,159	1,316,159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788,666	714,168	308,196	99,900	-
	第一類資本合計	6,377,143	6,549,658	7,053,065	6,790,970	6,721,144
	第二類資本	-	-	-	-	-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15,143	20,457	4,549	-	-
	第一類資本	-	-	-	-	-
	可轉換債券	-	-	-	-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	-	323,219	433,275	391,925	
長期次順位債券	2,015,200	1,928,920	2,249,920	2,569,920	1,289,920	
非永續特別股	200,000	400,000	600,000	800,000	1,000,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15%者	-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788,668	714,169	308,196	99,899	-	
第二類資本合計	1,441,676	1,635,208	2,869,492	3,703,296	2,681,845	
第三類資本	-	-	-	-	-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	-	-	
非永續特別股	-	-	-	-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	-	-	
自有資本	7,818,818	8,184,866	9,922,557	10,494,268	9,203,527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95,141,805	101,016,756	105,634,318	122,151,601	112,992,659
	標準法	-	-	-	-	-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347,071	291,982	481,144	441,754	-
	作業風險	5,363,938	6,354,825	6,447,375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924,825	1,111,138	1,796,063	1,753,150	1,780,663
	標準法	-	-	-	-	-
	內部模型法	-	-	-	-	-
資本適足率(%) (註3)	7.68	7.52	8.68	8.44	8.0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比率(%)	6.27	6.02	6.17	5.46	5.86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比率(%)	1.42	1.50	2.51	2.98	2.34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比率(%)	-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5.32	5.17	5.03	4.50	4.06	

最近2期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未達20%，故不予分析。

註1：表(一)及表(二)母公司及合併公司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94年數據係依Basel I計算，95年度以後數據係依Basel II調整。

註3：本行計入第二類資本之長期次順位債券與非永續特別股，發行期限最後5年每年遞減20%之方式，經參採銀行同業計算方法，由按年變更為按月計算。則本行98年資本適足率由原先之7.68%變更為8.11%。

註4：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 (二) 合併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	8,557,900	8,557,900	8,557,900	8,557,900	7,198,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預收股本	-	-	-	-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	-	-	245,786	605,686
	第一類資本	-	57,103	-	196,891	152,786
	特別盈餘公積	-	29,345	-	-	-
	累積盈虧	-	-	190,343	(787,017)	149,867
	少數股權	-	-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5,933)	(64,363)	(70,823)	(6,529)	(69,036)
	減：商譽	1,316,159	1,316,159	1,316,159	1,316,159	1,316,159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745,588	646,270	265,061	54,942	-
	第一類資本合計	6,420,221	6,617,556	7,096,200	6,835,930	6,721,144
	第二類資本	-	-	-	-	-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15,143	20,457	4,549	-	-
	第一類資本	-	-	-	-	-
	可轉換債券	-	-	-	-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	-	323,219	433,275	391,925
	長期次順位債券	2,015,200	1,928,920	2,249,920	2,569,920	1,289,920
	非永續特別股	200,000	400,000	600,000	800,000	1,000,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15%者	-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745,588	646,269	265,059	54,942	-
	第二類資本合計	1,484,756	1,703,108	2,912,629	3,748,253	2,681,845
第三類資本	-	-	-	-	-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	-	-	
非永續特別股	-	-	-	-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	-	-	
自有資本	7,904,977	8,320,664	10,008,829	10,584,183	9,284,147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95,189,251	100,935,783	105,573,282	122,357,603	112,998,064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347,071	291,982	481,144	441,754	-
	作業風險	5,363,938	6,354,825	6,493,000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924,825	1,111,138	1,796,063	1,753,750	1,780,663
	標準法	-	-	-	-	-
	內部模型法	-	-	-	-	-
	資本適足率(%) (註5)	7.76	7.66	8.75	8.50	8.0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比率(%)	6.31	6.09	6.21	5.49	5.86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比率(%)	1.46	1.57	2.55	3.01	2.34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比率(%)	-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5.32	5.17	5.03	4.50	4.06	

(續上頁)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第二類、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第二類、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註5：本行計入第二類資本之長期次順位債券與非永續特別股，發行期限最後5年每年遞減20%之方式，經參採銀行同業計算方法，由按年變更為按月計算。則98年合併之資本適足率由原先之7.76%變更為8.19%。

註6：合併公司最近二期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見母公司說明。

#### 四、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監 察 人 審 查 報 告 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98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俞安恬會計師及呂莉莉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項董事會所造送書表，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99年股東常會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駐監察人：葉 進 一



監 察 人：陳 騰 駿



監 察 人：朱 茂 陽



監 察 人：陳 尚 澈



監 察 人：邱 顯 澤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 五、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

## 資產負債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12.31	97.12.31	變動 百分比%
<b>資 產</b>			
11000 現金與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584,675	3,176,419	(19)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四(二))	24,756,072	21,144,318	17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三)、(五)、(二十)及六)	701,332	1,361,684	(48)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六)、(七)、(十七)及五)	5,256,115	3,261,247	61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七)及五)	114,033,176	122,014,564	(7)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四)、(五)及六)	861,418	1,600,309	(46)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附註四(八))	86,158	135,798	(37)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八)、五、六及七)	700,693	1,443,293	(51)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四(九)及五)	7,093,203	6,912,524	3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	1,629,463	1,358,550	20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四(十一)及(十二))	2,029,365	2,476,865	(18)
19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七))	1,193,422	726,344	64
其他資產合計	3,222,787	3,203,209	1
資產總計	\$ 160,925,092	165,611,915	(3)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四(十三))	\$ 3,835,415	5,074,878	(24)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三)及(二十))	55,120	218,288	(7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五)及六)	-	325,725	-
23000 應付款項	2,313,083	1,987,250	16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四(十四)及五)	142,004,002	144,287,739	(2)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四(十五)及五)	3,888,600	4,719,000	(18)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六))	103,393	92,342	12
29500 其他負債	139,476	134,764	3
負債合計	152,339,089	156,839,986	(3)
<b>股東權益(附註四(四)、(十六)及(十八))：</b>			
31000 股本：			
31001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98年及97年12月31日額定皆為1,500,000仟股；已發行皆為855,790仟股	8,557,900	8,557,900	-
31003 特別股－每股面額10元；累積非參加，98年及97年12月31日額定及已發行皆為100,000仟股	1,000,000	1,000,000	-
股本合計	9,557,900	9,557,900	-
32000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	57,103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	29,345	-
32013 待彌補虧損	(929,615)	(853,516)	(9)
保留盈餘合計	(929,615)	(767,068)	(21)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608	45,125	(28)
325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4,890)	(64,028)	(1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2,282)	(18,903)	(124)
股東權益合計	8,586,003	8,771,929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一)、(十八)、(二十)及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0,925,092	165,611,915	(3)

## 損益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度	97年度	變動 百分比%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四(三)及五)	\$ 3,035,643	5,227,805	(42)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五)	1,858,610	3,292,454	(44)	
	利息淨收益	1,177,033	1,935,351	(3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五)	308,930	491,827	(37)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四(三)及(二十))	398,880	(803,774)	150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附註四(四))	22,949	4,286	435	
49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581)	49,526	(103)	
49600	兌換利益(損失)	(265,555)	416,249	(164)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淨額	-	(184,304)	-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附註四(九)、(十一)、(十二)、五及十)	1,381,564	24,942	5,439	
	淨收益	3,022,220	1,934,103	56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四(七))	1,843,147	801,523	130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附註四(十六)及十)	1,063,776	1,282,863	(17)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九)及十)	167,383	156,553	7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五)	577,451	650,320	(11)	
		1,808,610	2,089,736	(13)	
610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629,537)	(957,156)	34	
61003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七))	466,990	91,134	412	
69000	本期淨損	\$ (162,547)	(866,022)	8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6950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四(十九))	\$ (0.79)	(0.24)	(1.17)	(1.06)

## 股東權益變動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普通股	特別股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	未認列為	
			公積	公積	(待彌補虧損)	金融資產	退休金成本	
					未實現(損)益	之淨損失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8,557,900	1,000,000	-	-	190,343	(29,345)	(31,369)	9,687,52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103	-	(57,10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9,345	(29,345)	-	-	-
發放特別股息(附註四(十八))	-	-	-	-	(90,000)	-	-	(90,000)
發放董監事酬勞與員工紅利 (附註四(十八))	-	-	-	-	(1,389)	-	-	(1,389)
民國九十七年度淨損	-	-	-	-	(866,022)	-	-	(866,0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74,470	-	74,470
本期變動數(附註四(四))	-	-	-	-	-	-	(32,659)	(32,659)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557,900	1,000,000	57,103	29,345	(853,516)	45,125	(64,028)	8,771,929
彌補虧損(附註四(十八))	-	-	(57,103)	(29,345)	86,448	-	-	-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損	-	-	-	-	(162,547)	-	-	(162,5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12,517)	-	(12,517)
本期變動數(附註四(四))	-	-	-	-	-	-	(10,862)	(10,862)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557,900	1,000,000	-	-	(929,615)	32,608	(74,890)	8,586,003

## 現金流量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度	97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損	\$ (162,547)	(866,022)
<b>調整項目：</b>		
折舊	90,525	98,524
各項攤提	78,406	59,655
提列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2,302	-
呆帳費用	1,843,147	801,52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1,581	(49,526)
採權益法長投發放之現金股利	48,059	-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淨額	22,949	4,286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1,336,583)	2,490
預付設備款轉列至費用	330	-
出售承受擔保品淨利益	(534)	(3,918)
提列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	-	184,3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減少	660,352	246,651
應收款項－淨額減少(增加)	(2,090,841)	497,84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減少(增加)	742,600	(432,828)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467,078)	(103,9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63,168)	198,443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25,833	(60,73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89	1,170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b>(404,478)</b>	<b>577,900</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3,611,754)	(2,067,515)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34,226)	(817)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37,651	651,853
貼現及放款－淨額減少	6,266,381	5,912,183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340,111)	(1,227,55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201,847	4,236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2,164)
承受擔保品增加	(28,422)	(891)
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	238,927	229,831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59,356	(20,992)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4,489,649</b>	<b>3,478,166</b>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1,239,463)	(4,139,598)
存款及匯款增加(減少)	(2,283,737)	88,94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	(325,725)	(32,529)
發行金融債券	720,000	519,000
償還金融債券	(1,550,400)	-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2,410	(157,699)
支付股息、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	-	(91,389)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4,676,915)</b>	<b>(3,813,273)</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b>	<b>(591,744)</b>	<b>242,793</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3,176,419</b>	<b>2,933,626</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2,584,675</b>	<b>\$ 3,176,419</b>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1,510,492	3,480,52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6,482	37,154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本期變動數	\$ (12,517)	74,470

## 財務報表附註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原為創設於民國四十六年四月二十五日之「保證責任台北縣板橋信用合作社」，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八日獲財政部核准改制為商業銀行組織，並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概括承受「高雄市第五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高雄五信)，於八十六年九月三十日經財政部核准取得商業銀行營業執照，並正式以板信商業銀行名義對外營業。民國八十八年十月獲財政部核准成立信託部，專撥營運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元整，並自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始營業。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財政部核准成立國外部，並自九十二年七月七日開始營業。另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六日概括承受「保證責任嘉義市第一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嘉義一信)。

本行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辦理各種儲蓄業務(3)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信託部，辦理各項信託業務(4)辦理信用卡業務(5)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及(6)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行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十四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員工人數分別為1,282人及1,347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行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本行於依前述各項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 (一)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行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等之帳目。各分行間之內部往來及內部收支交易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予以銷除。

本行信託部對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對於受託保管之信託資產，作備忘記錄。

#### (二) 外幣交易事項

本行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其他單位皆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皆按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有各種貨幣合併之財務報表，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編製。因此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行將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 (四)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本行持有或發行之債務商品、受益憑證、權益商品及衍生性商品等，依持有或發行之意圖可區分為以交易為目的者及原始認列時即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者兩類。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行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除股票、基金及受益證券係採交易日會計外，餘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原始認列金額係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續後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櫃)有價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國內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債券等殖成交系統殖利率/百元價格參考資訊。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金融市場常用之評價方法一般均會參考類似商品的最近交易價格以及運用相關評價技術協助進行評估。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其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計入當期損益。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費用)及現金股利分別帳列「利息收入(費用)」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行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除股票、基金及受益憑證係採交易日會計外，餘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係以公平價值評價。公平價值與其攤銷後成本之差為未實現之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公平價值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及現金股利分別帳列「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將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轉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前述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出售或除列時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並將股東權益項下累積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 (六) 衍生性金融商品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指本行於外匯、利率及資本市場上所操作之遠期外匯、換匯、換利及選擇權等交易。衍生性金融商品除適用避險會計外，皆為交易目的。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涵蓋創造市場、服務客戶所需及自營等目的及相關套利活動。

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按公平價值評價，因而產生之相關損益淨現值，列為當期損益。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金融市場常用之評價方法一般均會參考類似商品的最近交易價格以及運用相關評價技術協助進行評估。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相關規定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視為衍生性金融商品，主契約則依其屬金融商品或非金融商品之性質，採用相關公報規定處理。

依公平價值評價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其抵銷權利具備法律上之執行效力，且意圖以淨額交割時，則將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以淨額列示。

### (七) 附條件交易

依融資行為所承作之附條件交易，均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於持有期間按約定之賣出、買回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交易期間認列為利息收入或支出。

## (八) 放款及備抵呆帳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期末則依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當呆帳實際上已無回收之可能時，即予以沖銷。

本行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六個月內的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本行自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就經營本業之銷售額百分之三提列備抵呆帳用以加速沖銷逾期債權，直至逾放比率低於百分之一時，得停止沖銷逾期債權。依上述規定提列備抵呆帳時，係分別以「呆帳費用」及「備抵呆帳」科目入帳。

## (九)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本行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行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十) 其他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本行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平價值，故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上列金融資產持有期間之現金股利帳列「其他非利息淨利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另，嗣後如能取得前述各類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且公平價值能可靠衡量時，即以公平價值評價，並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科目項下。

原為信用合作社組織之政策性投資合作社聯合社，處分時從退還原有股金並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帳列「其他非利息淨利益」科目項下，分配股息列為投資收益。

## (十一) 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資產並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若有發生利息支出，則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繕支出列為發生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

除土地外，各項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於估計使用年限內依平均法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按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營業外損益。

本行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解釋函，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三至六十年
機器設備	三至七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三至十年
其他設備	三至十五年
租賃權益改良	二至十一年

## (十二) 無形資產－商譽

本行概括承受「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五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高雄五信)、「保證責任嘉義市第一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嘉義一信)，依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將收購之淨資產按公平價值入帳，其收購成本超過有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部分，列為商譽，並評估其效益年限，分別按二十年及五年依直線法攤銷。另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之修訂條文，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商譽均不得攤銷。

## (十三) 其他無形資產

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三至八年攤銷之。

## (十四) 其他資產－非營業資產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淨額為計價基礎，並於估計使用年限內以平均法提列折舊，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

閒置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孰低者轉列其他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期末按帳面價值與可回收金額孰低評價。

## (十五) 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以承受當時估計之可變現價值入帳，其與原有債權間之差額於追討無望後列為呆帳費用。處分承受擔保品損益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 (十六) 資產減損

本行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公報規定，本行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需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十七)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與存款及匯款

係依合約所訂名目本金或預計到期償付金額評價入帳。可轉讓定存單係依面額發行，到期連同應付利息一次清償。

## (十八) 金融債券

本行到期一次還本之金融債券按面額發行及入帳，每月依面額及票載利率列計利息支出。每年支付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之年費列為營業費用。

### (十九)其他負債－買賣損失準備

本行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每月就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部份提列百分之十為買賣損失準備。此項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後，得免繼續提列。

本行依上述規定提列（迴轉）買賣損失準備時，係分別以「其他非利息淨損益－提存買賣損失準備」及「其他負債－買賣損失準備」科目入帳。

### (二十)退休金

本行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涵蓋委任經理人及一般行員。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其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並依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在該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行負擔。本行委任經理人及一般行員分別按月依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專戶儲存於本行後埔分行及依規定運用。其中一般行員退休基金自民國八十七年度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專戶轉存於台灣銀行。

本行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退休辦法之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委任經理人按十五年，一般員工按二十七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應補列最低退休金多因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而產生。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其他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本行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行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並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 (廿一)收入認列原則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係依應計基礎認列為當期收益。

### (廿二)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行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廿三)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行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行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廿四)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計算。發行累積特別股者，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均應自本期淨利(損)減除。

本行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行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12.31	97.12.31
庫存現金	\$ 1,259,590	1,370,835
待交換票據	507,644	737,253
存放銀行同業	817,441	1,068,331
	<u>\$ 2,584,675</u>	<u>3,176,419</u>

本行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綜合保險金額分別為172,400仟元及147,400仟元。

**(二)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8.12.31	97.12.31
存款準備金：		
準備金甲戶(含外匯往來戶)	\$ 1,919,030	4,846,576
準備金乙戶	3,809,003	3,697,689
金資清算戶	150,183	300,053
小計	<u>5,878,216</u>	<u>8,844,318</u>
定期存單	17,600,000	12,300,000
拆放銀行同業	1,277,856	-
	<u>\$ 24,756,072</u>	<u>21,144,318</u>

存款準備金係依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存款準備金帳戶及台灣銀行金資清算戶，存款準備金甲戶不計息，可隨時存取；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之；金資清算戶計息，可隨時存取。

###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98.12.31	97.12.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 (29)	790,119
股權商品	41,231	3,849
受益憑證	119,106	45,306
衍生性商品	44,515	27,598
	<u>204,823</u>	<u>866,872</u>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	496,509	494,812
	<u>\$ 701,332</u>	<u>1,361,684</u>
	98.12.31	97.12.3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商品	\$ 55,120	218,288

本行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之評價及處分(損)益：		
利率商品	\$ (6,012)	18,676
股權商品	11,744	(11,177)
受益憑證	7,212	(7,747)
衍生性商品	311,266	(325,467)
	<u>324,210</u>	<u>(325,715)</u>
股利收入	542	553
利息收入	1,643	3,799
	<u>2,185</u>	<u>4,352</u>
	<u>\$ 326,395</u>	<u>(321,363)</u>
	98年度	97年度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其評價(損)益：		
信用連結債券	\$ 3,370	(276,514)
	98年度	97年度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之評價及處分(損)益：		
衍生性商品	\$ 70,758	(202,098)

上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質押情形，詳附註六。

##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8.12.31		
	攤銷後成本	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683,772	22,455	706,227
股權商品	68,109	6,652	74,761
受益證券	76,929	3,501	80,430
	<u>\$ 828,810</u>	<u>32,608</u>	<u>861,418</u>
	97.12.31		
	攤銷後成本	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1,505,184	45,460	1,550,644
受益證券	50,000	(335)	49,665
	<u>\$ 1,555,184</u>	<u>45,125</u>	<u>1,600,309</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期初餘額	\$ 45,125	(29,345)
加：本期認列數	10,432	78,756
減：本期處分轉列(損)益數	22,949	4,286
期末餘額	<u>\$ 32,608</u>	<u>45,125</u>

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擔保質押情形，詳附註六。

## (五)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7.12.31	
	約定買回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區間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8.1.5~98.2.2	0.45~5.339

本行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融資行為承作之附買回交易其相關資產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44,425仟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154,555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上述交易。

## (六) 應收款項－淨額

	98.12.31	97.12.31
應收利息	\$ 179,661	297,974
應收帳款	26,071	25,035
應收票據	-	3,000
應收票據－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1,874,625	2,721,252
應收即期外匯款	694,255	1,121
應收退稅款	53,495	92,387
應收承兌票款	485,723	364,770
其他應收款－其他	2,351,446	54,023
小計	5,665,276	3,559,562
減：備抵呆帳－應收票據(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387,031	298,280
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22,130	35
	\$ 5,256,115	3,261,247

## (七) 貼現及放款－淨額

	98.12.31	97.12.31
出口押匯及貼現	\$ 96,096	144,479
短期放款及透支	9,183,054	11,032,762
短期擔保放款及擔保透支	11,141,757	12,168,934
中期放款	12,890,184	12,872,599
中期擔保放款	20,916,639	21,103,632
長期放款	1,789,825	1,293,553
長期擔保放款	56,944,927	61,015,988
催收款項	4,266,637	4,806,995
小計	117,229,119	124,438,942
減：備抵呆帳	3,195,943	2,424,378
	\$ 114,033,176	122,014,564

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98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 2,127,655	595,038	2,722,693
加：本期提列呆帳	2,093,568	(201,823)	1,891,745
減：沖銷放款及墊款	1,003,151	6,183	1,009,334
期末餘額	\$ 3,218,072	387,032	3,605,104
	97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 1,574,800	323,219	1,898,019
加：本期提列呆帳	558,009	271,819	829,828
減：沖銷放款及墊款	5,154	-	5,154
期末餘額	\$ 2,127,655	595,038	2,722,693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提列呆帳數分別為1,891,745仟元及829,828仟元，減除收回已沖銷債權分別為48,598仟元及28,305仟元，呆帳費用淨額分別為1,843,147仟元及801,523仟元。

備抵呆帳期末餘額組成明細如下：

	98.12.31	97.12.31
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 36,388	72,663
催收款項	3,159,555	2,351,715
應收款項	409,161	298,315
	<u>\$ 3,605,104</u>	<u>2,722,693</u>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本行依經營本業銷售額百分之三提列之呆帳分別計98,911仟元及164,809仟元。

本行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墊款，其餘額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4,277,809仟元及4,817,051仟元，而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未計提之利息分別為688,555仟元及824,547仟元。

本行帳列放款減除備抵呆帳前餘額，依區域別區分如下：

	98.12.31	97.12.31
國內	\$ 114,179,474	120,781,721
國外	3,049,645	3,657,221
	<u>\$ 117,229,119</u>	<u>124,438,942</u>

本行帳列放款減除備抵呆帳前餘額，依產業型態區分如下：

	98.12.31	97.12.31
製造業	\$ 6,845,775	8,059,941
一般商業	24,531,987	23,030,010
營造業	6,848,232	6,084,852
私人	75,884,382	83,426,024
其他	3,118,743	3,838,115
	<u>\$ 117,229,119</u>	<u>124,438,942</u>

#### 放款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日期		98.12.31					97.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企業金融	擔保	241,502	27,358,681	0.88%	30,976	12.83%	238,395	28,542,265	0.84%	16,707	7.01%
	無擔保	1,003,510	21,553,801	4.66%	952,459	94.91%	921,040	21,575,229	4.27%	500,207	54.31%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910,481	31,393,752	2.90%	365,731	40.17%	1,084,359	32,204,479	3.37%	283,471	26.14%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646,930	4,603,027	35.78%	1,631,247	99.05%	2,570,032	6,535,102	39.33%	1,408,946	54.82%
	其他										
	擔保	615,036	31,487,900	1.95%	176,923	28.77%	803,743	34,770,542	2.31%	166,792	20.75%
	無擔保	75,424	831,958	9.07%	38,607	51.19%	93,022	811,325	11.47%	48,255	51.87%
放款業務合計		4,492,883	117,229,119	3.83%	3,195,943	71.13%	5,710,591	124,438,942	4.59%	2,424,378	42.45%
業務別/項目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	-	-	-	-	-	-	-	-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項目	98.12.31		97.12.31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465,824	-	616,849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款	60,978	-	38	-
合計	526,802	-	616,887	-

(八)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及其他投資

	98.12.31			97.12.31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金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100.00	\$ 20,100	64,053	100.00	20,100	88,879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38.46	50,000	22,105	38.46	50,000	46,919
		\$ 70,100	86,158		70,100	135,79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新瑞都開發(股)公司	1.86	\$ 4,940	4,940	1.86	4,940	4,940
財金資訊(股)公司	1.14	45,500	45,500	1.14	45,500	45,500
保證責任台北縣合作社聯合社	-	10	10	-	10	10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公司	15.09	384,292	384,292	36.69	384,292	384,292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0.08	6,345	6,345	0.08	6,345	6,345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特別股	0.01	10,000	10,000	0.01	10,000	10,000
陽光資產(股)公司	1.15	692	692	1.15	692	692
		451,779	451,779		451,779	451,779
減：累計減損		-	4,940		-	4,940
		\$ 451,779	446,839		451,779	446,8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期初餘額	\$ 4,940	4,940
加：本期提列	-	-
期末餘額	\$ 4,940	4,940

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行因非按原持有比例承購，致增資後持股比例減少為38.46%。

本行所持有之其他投資項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 (九) 固定資產

	98.12.31	97.12.31
成本：		
土地	\$ 3,237,799	3,745,433
房屋及建築物	943,717	905,368
機器設備	430,012	642,3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2,944	102,384
其他設備	95,477	96,458
租賃權益改良	104,969	97,980
小計	4,914,918	5,590,020
減：累積折舊	695,343	879,63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873,628	2,202,136
	\$ 7,093,203	6,912,524

累積折舊本期變動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期初餘額	\$ 879,632	886,470
加：本期提列	88,977	96,898
重分類轉入	5,022	646
減：本期處分	278,288	104,382
期末餘額	\$ 695,343	879,632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之土地分別為0仟元及2,464,680仟元因經營管理之需而信託予他人持有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五)。

## (十) 無形資產－商譽

	98.12.31	97.12.31
商譽	\$ 1,385,817	1,385,817
減：累計減損	69,658	69,658
	\$ 1,316,159	1,316,159

商譽之本期變動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期初成本	\$ 1,385,817	1,385,817
加：本期增加	-	-
期末成本	\$ 1,385,817	1,385,817

商譽之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期初餘額	\$ 69,658	69,658
減：本期減損	-	-
期末餘額	\$ 69,658	69,658

## (十一)其他資產－非營業資產

	98.12.31	97.12.31
出租資產淨額	\$ 187,921	369,980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出租資產提列之折舊分別為1,548仟元及1,626仟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利益」項下。租賃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 1.租賃期間一年至三年。
- 2.租賃期間承租人有使用權，但非經本行書面同意，不得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轉租、頂讓、轉讓、允許第三人使用或為其他處分，並不得抵押、出質或設定其他負擔。

## (十二)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淨額

	98.12.31	97.12.31
承受擔保品	\$ 1,971,769	2,249,483
減：累計減損	219,290	287,033
	\$ 1,752,479	1,962,450

承受擔保品之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期初餘額	\$ 287,033	102,729
加：本期提列	-	184,304
減：本期處分沖銷	67,743	-
期末餘額	\$ 219,290	287,033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出售承受擔保品利益淨額分別為534仟元及3,918仟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利益」項下。

本行帳列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淨額中，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新瑞都案及安南之星案(台南市安南區草湖段)帳列金額分別為632,994仟元587,292仟元，其處理情形說明如下：

### 1.新瑞都案

- (1)原高雄五信貸放案件所衍生，因借據到期，由本行重新借貸，因本案因蘇惠珍等人官商勾結乙事，曾引起軒然大波成為媒體焦點，且債務人新瑞都積欠大筆民間工程款，並遭第三人佔用盜採砂石，致法院拍賣時，無人應買，為免本行遭受鉅額損失，僅能先行承受，待將法律關係單純化再行後銷售，以減少損失。現已排除佔用並聘任二十四小時保全、設置安全圍籬等，以維護公共安全。
- (2)本案土地為工商綜合區土地，本行為土地所有權人，惟大湖工商綜合區開發權人至今仍屬新瑞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該公司已廢止登記，雖經本行利用法律程序取得清算人權利，並公開拍賣其開發權，期能所有權與開發權合一，以利銷售，惟經濟部工商綜合區審議委員會至今尚未同意開發權人得辦理變更。
- (3)因本案已停工，高雄縣政府有權命恢復為原使用分區，若本件大湖工商綜合區變更為「原使用分區」(即農業區及農業區甲種建築用地)高雄縣政府應會命本行立即將土地回復原狀。新瑞都公司原所捐獻之綠地及捐獻金依據該公司與高雄縣政府協議內容，不予退還。

### 2.安南之星(台南市安南區草湖段116、210-3地號)

- (1)為原高雄五信貸放案件，原土地為魚塢地，且其上有第三人佔用之建物，處分不易且價格偏低，損失甚劇。
- (2)承受後，先行訴訟排除第三人佔用，並致力與建設公司及重劃公司洽談，尋求將魚塢地改為建地及合作重劃之可能性，以提高土地之經濟價值。

- (3)經多方評估後，第一期，先以捐地自建之方式，捐出部分土地作為公共設施，其餘土地116、210-3地號土地改為建地。
- (4)以合建分售之方式與板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板信資產管理)，於本區土地上共同打造「安南之星」新建工程企畫案，推出103戶別墅型店面及住家造鎮計畫，總銷底價為71,602.9萬元，若全部出售完畢，預估帳列成本可全數收回。
- (5)工程進度：土地分割已確定並取得使用執照，二次施工中，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已有44戶辦理交屋。
- (6)銷售進度：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份已進入強銷期，自四月份起本行人員將與板信資產管理人員每週六日輪班派駐安南之星現場協助銷售。銷售46戶，總銷金額256,854仟元。
- 3.安南之星(台南市安南區草湖段116-5、136、210地號)
- (1)原土地情形與第一期土地情況相同，原預計第二期捐地自建，後因全區土地所有權人同意重劃之比例過半，本行土地需全部參與重劃。
- (2)經與台南市第八十七期安中(二)自辦市地重劃會多次協商結果，原本行應負擔45.17%，經爭取後僅負擔41%，除可原地分配外，另可多取回283.08坪土地，折合市價，除可全數收回帳列成本外，亦可多約取回28,308仟元，增加本行獲利。
- (3)重劃公司並配合儘速完成公共設施之興建，將可提高安南區整體社區品質，有助於本行第一期安南之星之銷售。
- 4.安南之星(台南市安南區草湖段145地號)
- 本區土地為另一重劃區，本行已同意由台南市政府擬訂主要及細部計畫，惟至今主要計畫尚未核准通過。

### (十三)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98.12.31	97.12.31
銀行同業存款	\$ 3,115,695	3,946,803
中華郵政轉存款	719,720	753,169
銀行同業拆放	-	374,906
	<u>\$ 3,835,415</u>	<u>5,074,878</u>

### (十四) 存款及匯款

	98.12.31	97.12.31
支票存款	\$ 1,306,241	1,281,914
活期存款	13,635,362	10,637,525
定期存款	19,149,582	24,761,159
可轉讓定期存單	2,467,400	3,397,300
外匯定期存款	3,836,859	4,116,893
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32,341,505	24,556,128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884,968	830,968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121,713	246,643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19,722,249	19,812,834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48,520,877	54,599,593
匯款	17,246	46,782
	<u>\$ 142,004,002</u>	<u>144,287,739</u>

上述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活期儲蓄存款除外)，其到期期間均在一個月至一年之間。

## (十五) 應付金融債券

	98.12.31	97.12.31
應付金融債券	\$ 3,888,600	4,719,000

本行為加速改善財務體質及提升自有資本比率，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此項募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案業經原財政部金融局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三日台財融(三)字第○九二○四一六○○號函核准在案。本行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七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一日依原計畫內容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為五年六個月，發行金額為2,000,000仟元，已全數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另，其中九十二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158,600仟元及九十三年第一期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391,800仟元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及七月七日期滿還本，其內容如下：

	九十二年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九十三年第一期 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九十三年第一期 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發行面額	\$ 1,158,600	391,800	449,600
票面利率			
固定	3.00%	3.00%	3.25%
機動	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定期儲蓄 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25%(註1)	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定期儲蓄 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25%(註1)	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定期儲蓄 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25%(註1)
發行期間	五年六個月	五年六個月	五年六個月
付息方式	每半年付息一次	每半年付息一次	每半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已到期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已到期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行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此項募集次順位金融債券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日金管銀(三)字第○九五○○一七三七八○號函核准在案。本行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六日依內容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為五年八個月，發行金額為1,680,000仟元，已全數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其內容如下：

	九十五年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發行面額	\$ 1,680,000
票面利率	
固定	3.30%
機動	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定期儲蓄 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10%(註2)
發行期間	五年八個月
付息方式	每一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此項募集次順位金融債券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金管銀(三)字第○九六○○二○四七四○號函核准在案。本行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依內容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為五年六個月，發行金額為520,000仟元，已全數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其內容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發行面額	\$	520,000	
票面利率			
固定		3.50%	
機動		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 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20%(註1)	
發行期間		五年六個月	
付息方式		每半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後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此項募集次順位金融債券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金管銀(三)字第○九六○○二○四七四○號函核准在案。本行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依內容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為六年，發行金額為239,000仟元，已全數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其內容如下：

		九十七年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發行面額	\$	239,000	
票面利率			
固定		3.60%	
機動		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 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25%(註1)	
發行期間		六年	
付息方式		每半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後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此項募集次順位金融債券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金管銀(三)字第○九七○○四三八三○○號函核准在案。本行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及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依內容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為六年，發行金額為1,000,000仟元，已全數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其內容如下：

		九十七年第二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九十八年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九十八年第二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發行面額	\$	280,000	370,000	350,000
票面利率				
固定		3.40%	3.00%	3.00%
機動		-	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 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70%(註1)	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 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1.70%(註1)
發行期間		六年	六年	六年
付息方式		每半年付息一次	每半年付息一次	每半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註1)係以每半年起息日之前兩個營業日為重算利率之基準日。

(註2)係以每年起息日之前兩個營業日為重算利率之基準日。

## (十六) 退休金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本行委任經理人及一般行員依確定退休給付辦法均分別按月依薪資總額8%及9.64%提撥退休基金；另，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新制採確定提撥制之員工由本行依薪資總額加提6%至勞工保險局。

本行分別以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委任經理人及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8.12.31		97.12.31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3,552)	(67,714)	(60,198)	(63,779)
非既得給付義務	(23,638)	(326,778)	(20,659)	(233,731)
累積給付義務	(97,190)	(394,492)	(80,857)	(297,51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8,687)	(52,660)	(22,448)	(155,368)
預計給付義務	(105,877)	(447,152)	(103,305)	(452,87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0,283	402,728	18,985	386,584
提撥狀況	(85,594)	(44,424)	(84,320)	(66,29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資產)	(897)	105,201	(1,195)	112,21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利益)	84,474	(87,263)	87,671	(76,389)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74,890)	-	(64,028)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76,907)	(26,486)	(61,872)	(30,470)
既得給付	\$ 99,365	99,418	93,941	100,141

本行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服務成本	\$ 2,670	11,763	2,399	15,274
利息成本	2,583	11,322	1,669	13,982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125)	(2,599)	4	(13,039)
攤銷數	5,301	(222)	2,137	9,936
淨退休金成本	\$ 10,429	20,264	6,209	26,153

精算假設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委任經理人	一般員工
折現率	2.25%	2.25%	2.50%	2.50%
薪資調整率	1.00%	1.00%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0.25%	2.25%	2.50%	2.50%

上開委任經理人之退休金資產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儲存於本行後埔分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20,283仟元及24,999仟元。

當期退休金費用：

	98年度	97年度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30,693	32,362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34,567	35,743
	\$ 65,260	68,105

## (十七) 所得稅

本行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25%，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目前適用之所得稅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改為百分之二十。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8	12,825
遞延所得稅利益	(467,078)	(103,959)
所得稅利益	\$ (466,990)	(91,134)

本行損益表中所列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稅前淨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157,384)	(239,289)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所得稅額	(17,595)	107,842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損失	395	(12,382)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稅額差異調整	(618)	(769)
停徵之證券交易淨利益	(2,771)	2,162
免稅股利收入	(5,550)	(2,152)
處分土地淨利益	(327,805)	(9,932)
提列(迴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3,087)	(1,396)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以前年度高(低)估數調整	(11,482)	11,749
備抵呆帳以前年度高(低)估數調整	(50,643)	645
其他損失準備提列數	1,155	231
買賣損失準備提列數	576	64
虧損扣抵逾期及以前年度高(低)估數調整	(5,401)	(7,486)
投資抵減逾期及以前年度高(低)估數調整	904	2,044
投資抵減－人才培訓本期增加數	(3,813)	(3,760)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281,282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1,250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提列(迴轉)數	(165,117)	47,385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高(低)估數	(107)	12,576
其他	71	84
所得稅利益	\$ (466,990)	(91,134)

本行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備抵呆帳(超限)減少數	\$ (200,615)	(216,374)
提列(迴轉)承受擔保品價值減損損失	26,196	(46,076)
商譽攤提減少數	31,571	39,464
商譽價值減損損失攤銷數	3,096	3,870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以前年度調整	(11,482)	11,749
退休金準備變動數	(177)	(293)
提列(迴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4,813	2,677
呆帳損失以前年度調整	(50,643)	645
虧損扣抵(發生)抵用數	(275,129)	60,945
虧損扣抵逾期及高低估調整	(5,401)	(7,486)
投資抵減－人才培訓本期增加數	(3,813)	(465)
投資抵減－人才培訓期初高估數調整	904	-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提列(迴轉)數	(165,117)	47,385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78,719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467,078)	(103,959)

本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98.12.31	97.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1,245,921	908,60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2,000)	(177,11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3,921	731,4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499)	(5,14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193,422	726,344

本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8.12.31		97.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利益)	\$ (33,709)	(6,742)	(9,644)	(2,411)
退休金超限數	96,382	19,276	95,495	23,874
備抵呆帳超限數	2,658,307	531,661	1,402,014	350,504
提列承擔保品價值減損損失	213,457	42,692	287,033	71,758
商譽攤提數	(168,783)	(33,757)	(10,930)	(2,733)
商譽價值減損損失數	7,740	1,548	23,219	5,805
虧損扣抵	3,189,859	637,972	1,787,205	446,801
投資抵減－人才培訓	12,772	12,772	9,863	9,863
	\$ 1,205,422		903,461	

本行應收退稅款(帳列應收款項淨額項下)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98.12.31	97.12.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8	12,825
分離課稅利息所得稅	(195)	(248)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37,013)	(55,482)
扣繳稅款	(16,482)	(36,90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07	(12,576)
應收退稅款	\$ (53,495)	(92,387)

依所得稅法規定，公司經核定之虧損得以抵減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惟依民國九十八年一月通過之所得稅法修正案，公司之虧損得以抵減以後十年之課稅所得額，民國九十二年度未抵減完之虧損數得延長至民國一〇二年。本行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可抵減之虧損，其屆滿日及可抵減金額如下：

虧損年度	98.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二年度核定虧損數	\$ 815,800	民國一〇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核定虧損數	193,119	民國一〇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核定虧損數	389,438	民國一〇四年度
九十六年度核定虧損數	415,855	民國一〇六年度
九十八年度估計虧損數	1,375,647	民國一〇八年度
	\$ 3,189,859	

本行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因人才培訓而享有且尚可供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所得抵減數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取得年度	98.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四年度	\$ 2,312	民國九十八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度	1,916	民國九十九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1,875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2,856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3,813	民國一〇二年度
	\$ 12,772	

本行改制為商業銀行前(保證責任台北縣板橋信用合作社)之以前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八十六年度。改制後之所得稅結算申報則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

本行兩稅合一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98.12.31	97.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0,494	3,667

本行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均為稅後虧損，故稅額扣抵比率皆為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之組成說明如下：

	98.12.31	97.12.31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 (929,615)	(853,516)

本行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均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盈餘。

## (十八) 股東權益

### 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 2. 公積及保留盈餘分配之限制

本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其餘額應先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後，優先發放特別股息。若尚有餘額，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 (1) 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
- (3)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

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計有民國九十五年度累積特別股息為45,000仟元未發放。本行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民國九十六年度及民國九十五年度特別股息90,000仟元。

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計有民國九十七年度累積特別股息45,000仟元未發放。

本行依公司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於累積達資本總額前，除供彌補虧損之用外，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惟該項公積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本行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其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前述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明細如下：

	97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695
董監事酬勞－現金		694
	\$	1,389

本行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均係稅後為虧損，故未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行民國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57,103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29,345千元，合計86,448千元彌補虧損。

## (十九) 每股虧損

本行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繼續營業部門淨損	\$ (629,537)	(162,547)	(957,156)	(866,022)
減：應計特別股股利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屬普通股股東本期淨損	\$ (674,537)	(207,547)	(1,002,156)	(911,022)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55,790	855,790	855,790	855,79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元)	\$ (0.79)	(0.24)	(1.17)	(1.06)

股數單位：仟股

## (二十)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1. 金融商品公平市價資訊：

本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到期日甚近之金融商品，其帳面價值即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不含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央行存款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應付金融債券及部分其他負債。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行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投資中，可轉換公司債中股數選擇權、信用連結債券係採交易對方之報價，遠期外匯、外匯換匯、換匯換利、利率交換，均以路透社之匯率，採現金流量折現方式評價。
- (3)放款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 (4)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及出租資產已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評估之可變現價值提列備抵跌價損失，故帳面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 (5)存款及匯款因大部分為一年內到期者，若到期日為一年以上者，亦多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款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 (6)資產負債表外授信承諾及保證款項等金融商品因大部份為一年內到期，故其合約金額為目前公平價值。

### 2. 本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除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外，以評價方式估計者如下：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98.12.31	97.12.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衍生性商品	\$ 44,515	27,598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	496,509	494,812
	\$ 541,024	522,41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商品	\$ 55,120	218,288

### 3.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之金融商品，其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利益(損失)者，金額分別計180,029千元及(181,083)千元。

## 4.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列示如下：

	98.12.31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利益	損失
信用連結債券	\$ 412,066	-	43,719
換匯合約	2,418,230	44,515	11,401
	<u>\$ 2,830,296</u>	<u>44,515</u>	<u>55,120</u>

	97.12.31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利益	損失
信用連結債券	\$ 422,744	-	199,739
換匯合約	3,604,743	27,598	18,549
	<u>\$ 4,027,487</u>	<u>27,598</u>	<u>218,288</u>

## 5.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資訊：

為建立良好之風險管理制度及健全業務發展，促進以適切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達成營運目標及增進股東價值，本行經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以落實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為股東創造穩定且高品質之獲利。

本行係以既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準則為依據，未來將逐步落實風險量化，建立風險值之管理及評核機制，進行風險訂價、最適資本分配。茲將本行業務面臨之各種風險及管理原則分別說明如下：

##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發生虧損之風險。本行已訂定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並透過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執行衡量與掌握各部位之市場風險。

本行持有之政府公債、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為固定利率，故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利率變動而變動，市場利率每上升1%，將使政府公債及可轉讓定期存單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約12,432千元。

本行從事之外幣交易產生外幣金融資產及外幣金融負債，故其外幣淨部位將因匯率變動而影響其公平價值，本行之外幣部位主係美金，故當新台幣升值一角時對本行美金淨部位之損失為新台幣602千元。

##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企業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如企業與其往來之糾紛等)，導致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本行已訂定信用風險管理準則，透過管理架構之建立與執行，確實衡量與掌握各業務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

本行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行發生損失，本行之信用風險金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融資產。本行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具有擔保品的貸款佔貸款總金額比率民國九十八年度約為77%。本行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不動產、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另為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本行採取與放款、授信等交易相同之授信政策，並議定信用額度，同時本行亦藉由與交易對方簽訂淨額交割協定以降低信用風險。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行辦理授信確切注意把握信用風險分散原則，相對於授信總餘額，並未有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授信組合是廣泛分散於各產業型態、產品及地方區域等。相關資訊詳附註四(七)及如下：

A. 資產及負債之信用風險集中合約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12.31				97.12.31		
排名	集團企業名稱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集團企業名稱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尊勝建設關係企業 (4100-建築工程業)	1,533,818	17.86%	中信集團關係企業 (6430-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1,226,896	13.99%
2	中信集團關係企業 (4339-其他建築設備安裝業)	1,414,519	16.47%	金鴻莊實業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965,000	11.00%
3	敦陽建設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1,106,300	12.88%	日勝生關係企業 (6312-資料處理、網站代管及相關服務業)	863,010	9.84%
4	喬崑建設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958,700	11.16%	中投集團關係企業 (6631-投資顧問業)	774,000	8.82%
5	日勝生關係企業 (6312-資料處理、網站代管及相關服務業)	855,750	9.97%	義聯關係企業 (2412-鋼鐵鑄造業)	760,850	8.67%
6	中投集團關係企業 (6311-投資顧問業)	775,681	9.03%	SUNRAY COMPANY (6631-投資顧問業)	709,930	8.09%
7	金鴻莊實業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735,000	8.56%	宏國建設關係企業 (6499-未分類其他金融仲介業)	702,360	8.01%
8	義聯關係企業 (2412-鋼鐵鑄造業)	711,325	8.28%	敦陽建設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690,000	7.87%
9	遠東集團關係企業 (4100-建築工程業)	710,000	8.27%	福喜建設關係企業 (6899-未分類其他不動產業)	514,150	5.86%
10	瑞商實業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684,105	7.97%	瑞商實業關係企業 (6700-不動產開發業)	444,683	5.07%
小計		9,485,198		小計	7,650,879	

B.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未動用之合約金額如下：

	98.12.31	97.12.31
已核准未使用之融資額度	\$ 4,651,695	10,685,033
各類保證款項	\$ 3,110,564	4,087,380
客戶委託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864,564	680,939

##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財務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以致處理或抵銷所持有之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本行除針對不同業務資金需求分別訂定相關規範，以確實管控整體市場流動性風險外，並由財務部每日掌控公司資金概況，以因應系統風險事件或異常狀況發生時之資金調度需求。

風險管理制度之運用得以成功，除需具備以上所述外，更需倚重高層決策單位之重視與支持。本行於高層管理當局之充分授權下，風險管理制度已逐步落實建置，並陸續顯現管理績效與成果。

本行藉上述之授信核准、設定部位限額、訂定停損點及管理階層控管程序以控制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此外，本行亦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之流動準備比率為12.65%，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行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日分析，分別依主要持有貨幣部位列表如下：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12.31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55,565,118	26,743,323	8,060,271	12,069,791	15,984,104	92,707,62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8,536,676	12,034,278	18,041,120	23,381,708	62,457,836	52,621,734
期距缺口	(12,971,558)	14,709,045	(9,980,849)	(11,311,917)	(46,473,732)	40,085,895

97.12.31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61,487,134	29,754,826	9,052,124	7,950,082	9,658,289	105,071,81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0,602,312	12,126,214	23,932,159	25,638,524	62,642,769	46,262,646
期距缺口	(9,115,178)	17,628,612	(14,880,035)	(17,688,442)	(52,984,480)	58,809,167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98.12.31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03,098	175,021	38,948	22,965	23,061	43,10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98,594	64,584	48,235	21,874	35,250	28,651
期距缺口	104,504	110,437	(9,287)	1,091	(12,189)	14,452

97.12.31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超過1年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81天至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84,183	170,090	45,166	19,069	2,379	47,47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80,265	73,827	36,535	22,428	28,333	19,142
期距缺口	103,918	96,263	8,631	(3,359)	(25,954)	28,337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行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持有貨幣部位之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新台幣)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12.31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24,133,419	123,709	344,859	5,971,986	130,573,973
利率敏感性負債	52,924,163	51,430,286	31,722,872	6,069,441	142,146,762
利率敏感性缺口	71,209,256	(51,306,577)	(31,378,013)	(97,455)	(11,572,789)
淨值					8,471,78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1.8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6.60)

97.12.31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6,647,235	98,691,469	209,287	7,651,215	133,199,20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274,604	72,057,173	39,622,217	6,393,389	147,347,383
利率敏感性缺口	(2,627,369)	26,634,296	(39,412,930)	1,257,826	(14,148,177)
淨值					9,203,29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0.4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3.73)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98.12.31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48,095	20,255	-	8,227	176,577
利率敏感性負債	118,282	14,318	17,376	-	149,976
利率敏感性缺口	29,813	5,937	(17,376)	8,227	26,601
淨值					3,56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7.7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45.96

97.12.31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35,569	20,249	-	18,801	174,619
利率敏感性負債	82,744	18,345	27,359	15,327	143,775
利率敏感性缺口	52,825	1,904	(27,359)	3,474	30,844
淨值					(13,12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21.4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4.97)

本行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除外)依主要持有貨幣部位之有效利率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98.12.31	
	台幣	美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2.38%~7.75%	-
放款及墊款		
貼現	6.65%	-
透支及擔保透支	2.88%~4.33%	-
短期放款	2.71%~3.61%	0.77%~5.80%
短期擔保放款	2.79%~3.36%	0.87%~5.80%
中期放款	2.86%~3.86%	1.30%~5.18%
中期擔保放款	2.42%~3.06%	1.45%~1.64%
長期放款	3.24%~4.04%	-
長期擔保放款	1.77%~2.50%	-
金融債券	2.15%~3.60%	-
存款		
活期存款	0.09%~0.10%	0.00%~0.02%
定期存款	0.66%~2.08%	0.05%~5.15%
活期儲蓄存款	0.10%~0.40%	-
定期儲蓄存款	0.95%~2.40%	-
金融商品項目	97.12.31	
	台幣	美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1.625%~7.75%	-
地方債	6.33%	-
放款及墊款		
貼現	4.33%~4.66%	-
透支及擔保透支	3.81%~4.95%	-
短期放款	3.45%~4.28%	1.28%~7.00%
短期擔保放款	3.23%~4.15%	3.00%~5.00%
中期放款	3.87%~5.17%	1.28%~7.50%
中期擔保放款	2.96%~3.93%	2.00%~3.00%
長期放款	4.05%~5.18%	-
長期擔保放款	2.50%~3.58%	-
金融債券	3.00%~3.90%	-
存款		
活期存款	0.09%~0.15%	0.00%~0.40%
定期存款	2.08%~2.58%	0.02%~6.00%
活期儲蓄存款	0.10%~0.50%	-
定期儲蓄存款	1.76%~2.83%	-

#### (5)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起因於銀行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銀行損失之風險。本行已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並依業務及交易流程分析訂定控管之程序與流程，以有效控管作業風險。

#### (6)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而構成違法，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條款疏漏、規範不周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可能損失。本行設有專責法律事務部，負責本行遵守法令主管制度之落實，對於內部規範與各類交易契約之適法性，提供專業法務諮詢與審查程序，以落實本行整體財務、營運活動之法規遵循。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董事、監察人(非法人代表)等	係非法人代表之董事、監察人及其配偶等
董事長、總經理、經理人等	係董事長、總經理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經理人
非法人大股東等	係本行前十大股東且持股達1%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本行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本行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
大順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行負責人同
大旺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行負責人之配偶
天茂營造(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行負責人同
永將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行負責人同
三雋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行負責人之配偶
山輝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行負責人之配偶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存款

關係人名稱	98.12.31		
	期末餘額	占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761,833	0.54	0~7.23
關係人名稱	97.12.31		
	期末餘額	占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730,865	0.51	0~9.675

本行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除行員儲蓄存款於限額內利率區間分別為6.590%~7.230%及7.240%~9.675%外，餘均按牌告利率為基礎計算，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本行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為5,430千元及9,507千元。

## 2.放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12.31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17	14,808	4,072	4,072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	-	-	-	-	無	無
其他放款	三雋建設(股)公司	3,812,500	-	-	-	不動產	無
	山輝建設(股)公司	646,280	-	-	-	不動產	無
	永將建設(股)公司	130,000	-	-	-	不動產	無
	高肇茂	2,500	2,500	2,500	-	不動產	無
	江金泉	123	97	97	-	無	無
	陳守耀	3,775	3,539	3,539	-	不動產	無
	陳宗良	5,000	2,500	2,500	-	不動產	無
	郭道明	114,000	57,000	57,000	-	不動產	無
	林志文	9,665	-	-	-	不動產	無
	簡林龍	7,955	-	-	-	不動產	無
	林來旺	4,500	3,300	3,300	-	不動產	無
	廖榮川	17,994	13,205	13,205	-	不動產	無
	吳開明	1,690	1,572	1,572	-	不動產	無
	林光第	9,593	4,987	4,987	-	不動產	無
	呂福山	2,295	2,256	2,256	-	不動產	無
	黃新茂	8,962	7,425	7,425	-	不動產	無
	郭華宜	1,490	455	455	-	不動產	無
	邱趙惠芳	4,000	2,000	2,000	-	不動產	無
	郭林美惠	24,000	12,000	12,000	-	不動產	無
	葉郭麗玉	33,059	19,162	19,162	-	不動產	無
	楊美汝	81,243	18,148	18,148	-	不動產	無
	廖美雲	27,100	8,500	8,500	-	不動產	無
	廖林素香	323	201	201	-	不動產	無
	江宏章	2,606	2,461	2,461	-	不動產	無
	蕭榮典	1,377	657	657	-	不動產	無
	賴文忠	368	247	247	-	不動產	無
	王國泰	8,490	4,490	4,490	-	不動產	無

97.12.31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44	49,041	30,996	30,996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	357	-	-	-	無	無
其他放款	山輝建設(股)公司	550,000	161,570	161,570	-	不動產	無
	永將建設(股)公司	130,000	65,000	65,000	-	不動產	無
	三雋建設(股)公司	800,000	762,500	762,500	-	不動產	無
	楊玉霞	2,000	-	-	-	不動產	無
	江金泉	317	123	123	-	存單	無
	陳宗良	14,808	2,500	2,500	-	不動產	無
	郭道明	114,000	57,000	57,000	-	不動產	無
	林志文	8,086	4,665	4,665	-	不動產	無
	林來旺	8,500	4,500	4,500	-	不動產	無
	廖榮川	19,136	17,994	17,994	-	不動產	無
	劉克瀚	3,844	-	-	-	不動產	無
	吳開明	1,795	1,690	1,690	-	不動產	無
	呂福山	529	495	495	-	不動產	無
	黃新茂	1,993	1,362	1,362	-	不動產	無
	郭華宜	1,350	990	990	-	不動產	無
	邱趙惠芳	4,000	2,000	2,000	-	不動產	無
	郭林美惠	24,000	12,000	12,000	-	不動產	無
	葉郭麗玉	33,403	19,559	19,559	-	不動產	無
	楊美汝	51,003	23,475	23,475	-	不動產	無
	萬秀卿	6,583	5,152	5,152	-	不動產	無
	廖美雲	19,500	13,500	13,500	-	不動產	無
	廖林素香	440	323	323	-	不動產	無
	張惠揚	8,436	5,804	5,804	-	不動產	無
	蕭榮典	2,220	1,377	1,377	-	不動產	無
	賴文忠	483	368	368	-	不動產	無
	王國泰	12,290	8,490	8,490	-	不動產	無

註1：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本行對上開關係人之放款條件與一般放款戶並無不同。

註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本行因上述放款交易計收之利息收入為14,422仟元及11,518仟元。

## 3. 租金收入

關係人因業務需要向本行承租房舍作為營業單位，其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收入	
			98年度	97年度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板橋市中正路330號11樓	97.1.1~100.12.31 及97.1.1~100.12.31	\$ 762	762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板橋市中正路330號9樓	98.1.6~103.1.5	144	-
			\$ 906	762

## 4. 租金支出

本行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承租房舍作為營業單位，其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押金	租金支出	
			98年度	97年度
大旺建設(股)公司	中和市員山分行行址	\$ 750	3,011	3,019
大順建設(股)公司	審查部及不動產行銷部	186	1,158	1,115
天茂營造(股)公司	(同上)	106	637	638
		\$ 1,042	4,806	4,772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而發生之押金帳列其他資產科目項下。

## 5. 財產交易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與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為125,600仟元，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陸續完成不動產過戶。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辦理過戶者計125,600仟元，扣除已收取款項25,121仟元，餘尚未收訖之價款均為100,479仟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應收票據項下。本行取得不動產估價師之鑑價報告，其鑑價金額共計142,781仟元。

另，本行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與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合約，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為550,000仟元，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陸續完成部份不動產過戶。於民國九十八年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辦理過戶者計550,000仟元，扣除已收取款項110,000仟元，餘尚未收訖之價款均為440,000仟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應收票據項下。本行取得不動產估價師之鑑價報告，其鑑價金額共計486,117仟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其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98年度	
	售價	處分利益
劉炳輝	\$ 46,790	29,719
廖美雲	47,830	30,512
邱月霜	23,130	14,595
邵勝紅	23,130	14,595
	\$ 140,880	89,42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度因出售上述資產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為122,420仟元。

##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

交易對象：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處分日期：96年12月26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
企業戶	擔保	206,247	180,578	171,517
	無擔保	541,784	500,134	336,245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1,223,629	867,119
		車貸	-	-
		其他	-	-
	無擔保	信用卡	-	-
		現金卡	279	234
		小額純信用貸款	1,706	1,570
		其他	-	-
合計		2,805,355	1,906,145	1,375,000

註：上述依約解除違約個案債權，其債權金額7,739仟元，帳面價值7,648仟元，售價6,530仟元。

交易對象：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處分日期：95年7月26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
企業戶	擔保	-	-	-
	無擔保	-	-	-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1,835,421	1,501,310
		車貸	-	-
		其他	-	-
	無擔保	信用卡	2,908	2,738
		現金卡	1,196	1,127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其他	-	-
合計		2,054,729	1,839,286	1,501,506

註：上述依約解除違約個案債權，其債權金額201,910仟元，帳面價值198,429仟元，售價181,608仟元。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與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簽訂不良債權收購合約，出售不良債權合約總價為1,375,000仟元。其價格之決定係委由會計師對於不良債權之價值做評估並出具評估報告，經評估其不良債權價值共計約948,087仟元至1,377,414仟元。價金給付方式為簽訂本契約時，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即應支付第一期價款(即讓售總價款百分之五)；於簽約日起三個月內就本債權交割完畢之時，支付第二期價款(即讓售總價款之百分之十五)予本行；尾款於簽約日起算屆滿三年時由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一次付清。但交割日起一年內有個案違約買回之情形時，得自第二期價款直接扣除之。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二日、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九日、九十七年五月十六日、九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八月十九日因本行於交割日前與債務人達成協議，已構成權利上之瑕疵，故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約買回金額皆為24,487仟元，調減後應收取合約總價皆為1,350,513仟元。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取價款分別為855,329仟元及68,750仟元，相關訴訟費支出分別為0仟元及8仟元，尚未收取價款分別為495,184仟元及1,281,755仟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下。

另，本行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與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簽訂不良債權收購合約，出售不良債權合約總價為1,501,506仟元。其價格之決定係委由會計師對於不良債權價值做評估並出具評估報告，經評估

其不良債權價值共計約1,086,224仟元至1,481,799仟元。價金給付方式為簽訂本契約時，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即應支付讓售總價款百分之十；於簽約日起三個月內就本債權交割完畢之時，支付讓售總價款之百分之七十予(第二期價款)本行；尾款於簽約日後一年即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日由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一次付清。但尾款交付前有個案違約買回之情形時，自尾款直接扣除之。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一日、九十六年三月十四日及九十七年六月二日因本行於交割日前與債務人達成協議，已構成權利上之瑕疵，故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約總計買回212,257仟元，調減後應收取合約總價為1,289,249仟元，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完成債權交割，其中第二期價款開立自交割日起算九個月到期之應付票據，尾款300,301仟元開立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日到期之應付票據；另，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與本行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十五日簽訂不良債權讓與增補契約，本行同意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將尾款順延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日一次付清。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第二期價款及尾款屆票據到期日皆尚未支付，本行已同意依原票據到期日順延支付。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取價款分別為450,287仟元及389,899仟元及支付利息與訴訟費0仟元及332仟元。尚未收取價款分別計838,962仟元及899,018仟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項下。

#### 7.其他

本行售予關係人次順位金融債券情形：

關係人名稱	98年度			當期利息 支出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董、監事及主要股東	\$ 800	800	2.30~3.40	20

關係人名稱	97年度			當期利息 支出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董、監事及主要股東	\$ 1,200	1,200	3.65~3.90	41

####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行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薪資	\$ 30,830	27,994
獎金及特支費	5,287	3,391
業務執行費用	6,199	6,050

#### 六、質押之資產

質押之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98.12.31	97.12.31
信用連結債券(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44,425
政府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154,555
政府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存出信託資金賠償準備金	53,266	53,429
	假扣押擔保金	69,884	149,923
	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53,266	53,429
	債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10,516	10,727
定期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央行清算透支擔保金	-	500,000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債券給付結算保證金	7,400	7,400
	外匯交易保證金	56,574	166,292
	法院訴訟擔保金	19,900	16,132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12,105	271,259
		\$ 382,911	1,427,571

- (一)存出信託資金賠償準備金係本行因承作收受代管信託資金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 (二)假扣押擔保係本行為追索債權而提供法院作為執行假扣押之擔保品。
- (三)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係本行承作票券自營業務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營業保證金。
- (四)債券給付結算保證金係本行開辦自行買賣政府債券業務而繳存於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之準備金，另，亦已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提列買賣損失準備。
- (五)央行清算透支擔保金係本行承作同業間資金調撥中央銀行提供之日間透支擔保金。
- (六)外匯交易保證金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準備金係本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而繳存於交易對手之保證金。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行已簽訂尚未完工驗收之工程及採購合約明細如下：

98年度		
合約名稱	合約總價	未付之合約價格
重大採購合約：		
軟體系統	\$ 5,640	2,817
總部大樓興建工程	3,662,032	882,560
	<u>\$ 3,667,672</u>	<u>885,377</u>
97年度		
合約名稱	合約總價	未付之合約價格
重大採購合約：		
軟體系統	\$ 87,006	24,049
總部大樓興建工程	3,631,007	1,890,389
	<u>\$ 3,718,013</u>	<u>1,914,438</u>

(二)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承租之營業場所，未來最低支付租金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99年度	\$ 72,007
100年度	48,257
101年度	33,973
102年度	26,544
103年度以後	11,802
	<u>\$ 192,583</u>

另，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因承租營業場所而發生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為18,334仟元及18,313仟元。

## (三) 其他

	98.12.31	97.12.31
受託代收款項	\$ 7,595,978	8,144,585
受託代放款項	1,080,217	1,837,456
受託保管之合約履約保證品	568,809	659,115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8,781	28,528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	-	10,411,498
保管品	2,320,000	2,320,000
信託資產	32,012,638	29,795,043
	\$ 43,596,423	53,196,225
已核准未使用之融資額度	\$ 4,651,695	10,685,033
各項保證款項	\$ 3,110,564	4,087,380
客戶委託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864,564	680,939
賣出附買回之政府債券及短期票券，依約應買回之總價款	\$ -	328,053
辦理聯貸放款而產生之應收貸放款	\$ 4,651,695	10,685,033
賣出信用違約交換	\$ 412,066	422,744

## (四)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605,903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 16,833,800
基金投資	16,488,268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13,311,738
債券投資	510,000	信託資本－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	1,460,259
債權投資	1,436,173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481,760
土地	8,445,596	本期淨利	381,531
房屋及建築	119,154	累積虧損	(456,450)
在建工程	4,407,544		
信託資產總額	\$ 32,012,638	信託負債總額	\$ 32,012,638

##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389,954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 15,724,422
基金投資	15,349,366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12,306,900
債券投資	560,000	信託資本－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	1,285,734
普通股投資	7,996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553,314
債權投資	1,270,765	本期淨損	(449,786)
土地	8,797,255	累積盈餘	374,459
房屋及建築	120,910		
在建工程	3,298,797		
信託資產總額	\$ 29,795,043	信託負債總額	\$ 29,795,043

## 信託帳損益表

	98年度	97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17,298	17,280
特別股現金股利收入	-	529,685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196,751	-
現金股利收入	449,533	321
財產交易利益	-	152,471
	<u>663,582</u>	<u>699,757</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6,064	6,489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263,819	-
財產交易損失	-	1,138,862
其他費用	440	2,460
	<u>280,323</u>	<u>1,147,811</u>
稅前淨利(損)	383,259	(448,054)
所得稅費用	1,728	1,732
稅後淨利(損)	<u>\$ 381,531</u>	<u>(449,786)</u>

##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銀行存款	\$ 605,903
基金投資	16,488,268
債券	510,000
債權投資	1,436,173
土地	8,445,596
房屋及建築	119,154
在建工程	4,407,544
	<u>\$ 32,012,638</u>

##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銀行存款	\$ 389,954
基金投資	15,349,366
債券投資	560,000
普通股投資	7,996
債權投資	1,270,765
土地	8,797,255
房屋及建築	120,910
在建工程	3,298,797
	<u>\$ 29,795,043</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十、其他

## (一)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度			9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08,631	908,631	-	1,124,658	1,124,658
勞健保費用	-	67,157	67,157	-	65,205	65,205
退休金費用	-	65,260	65,260	-	68,105	68,105
其他用人費用	-	22,728	22,728	-	24,895	24,895
折舊費用	-	88,977	88,977	-	96,898	96,898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78,406	78,406	-	59,655	59,655

另，本行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折舊費用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收益」之金額分別為1,548仟元及1,626仟元。

## (二) 依據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公報規定應揭露事項：

## 1. 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項目	98.12.31		97.12.31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銀行同業	\$ 902,509	0.15	609,589	2.1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1,689,727	0.60	19,313,192	2.02
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22,620	1.70	1,012,180	4.43
貼現及放款	115,611,601	2.44	121,826,609	3.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03,995	2.32	1,658,162	2.3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2,658	0.20	9,016	1.10
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514,103	1.09	6,753,916	2.5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8,492	0.59	371,679	3.28
活期存款	12,336,455	0.09	9,991,568	0.29
定期存款	25,208,314	1.32	29,160,665	2.60
可轉讓定期存款	2,585,059	1.84	3,904,801	2.48
活期儲蓄存款	29,772,623	0.37	26,056,029	0.72
定期儲蓄存款	72,545,658	1.63	73,128,369	2.57
金融債券	4,155,927	3.02	4,352,281	3.57

## 2. 主要外幣淨部位

幣別	98.12.31		97.12.31	
	原幣	折合新台幣	原幣	折合新台幣
美金	\$ 4,383	140,390	6,248	205,286
歐元	16	737	-	-
日圓	44,462	15,458	41,665	15,132
紐幣	-	-	77	1,508
人民幣	2,154	10,105	2,462	11,855
新加坡幣	59	1,355	-	-
澳幣	-	-	52	1,274

## 3.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98.12.31	97.12.31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39)	(0.57)
	稅後	(0.10)	(0.52)
淨值報酬率	稅前	(7.25)	(10.37)
	稅後	(1.87)	(9.38)
純益率	稅後	(5.38)	(44.78)

## (三) 資本適足性

### 1. 板信銀行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98.12.31	97.12.31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6,377,143	6,549,658	
	第二類資本	1,441,676	1,635,208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7,818,819	8,184,866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95,141,805	101,016,756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347,071	291,982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5,363,938	6,354,8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924,825	1,111,13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01,777,639	108,774,701	
資本適足率(註)		7.68%	7.5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26%	6.02%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42%	1.50%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註)		5.32%	5.17%	
槓桿比率		3.96%	3.95%	

## 2.板信銀行及其子公司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98.12.31	97.12.31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6,420,221	6,617,556	
	第二類資本	1,484,756	1,703,108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7,904,977	8,320,664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95,189,251	100,935,783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347,071	291,982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5,363,938	6,354,8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924,825	1,111,13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01,825,085	108,693,728
	資本適足率(註)		7.76%	7.6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6.30%	6.09%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46%	1.57%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5.32%	5.17%	
槓桿比率		3.98%	3.99%	

註1：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三年十一月九日發布之「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申報合併資本適足率；同法於九十六年一月四日修改為每半年營業年度終了申報合併資本適足率；且於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更名為「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

註2：本行計入第二類資本之長期次順位債券與非永續特別股，發行期限最後5年每年遞減20%之方式，經參採銀行同業計算方法，由按年變更為按月計算。則98年本行及合併之資本適足率由原先之7.68%及7.76%變更為8.11%及8.19%。

註3：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8%，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屬於「資本不足」等級，本公司將依銀行法第四十四條之二規定採取相關因應措施。

(四)本行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概括承受原高雄五信，惟該社社員於民國八十六年底，以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六日之該社第二次臨時社員代表大會所作成本行概括承受之決議程序，違反章程所定人數而提起撤銷決議之訴。全案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經最高法院裁定第3審上訴駁回，判決確定該承受決議應予撤銷。後續相關當事人之訴訟案件，如有涉及該讓與受讓契約者，無論高雄地方法院或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皆以該契約不生效力作為由據以審理，本行業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三十日函請主管機關依法處理後續相關事項，並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四日向行政院訴願委員會提請訴願，前項訴願案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四日以本行所提訴願於法不合，作成不予受理之決定，本行旋即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二日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經一年審理，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以裁定駁回本行之訴，本行旋即提起抗告，經一年多審理後，最高行政法院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以裁定駁回本行之訴。其駁回理由摘略如下：「依法接管問題銀行(高雄五信)乃主管機關之裁量權限，非人民(即本行)得依法申請之權利」。是以本判決僅揭示本行不得直接請求接管，不代表主管機關不得依法作成適當處置，本行對高雄五信案一方面繼續尋求其他解決契約效力之方法，一方面仍繼續維持正常營運。另查本案迄未有因合併契約效力問題衍生之營運困難情事。因此，本行財務報表仍依概括承受後之基礎編製，並未做任何調整。

(五)為使本行企業總部大樓能順利興建完成，將座落台北縣板橋市新板段三小段8、9等二筆地號土地(以下簡稱專案土地)，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四日與合建建設公司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以下簡稱受託人)簽訂信託契約書，由本行委託受託人辦理不動產之移轉、登記、管理與處分，並將專案土地信託移轉登記予受託人。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總行大樓處理情形如下：

1.板信雙子星(板橋市新板段三小段8地號)

(1)本案為合建分售之方式與遠揚建設，於本區土地上共同打造「板信雙子星」企劃案，推出地上32樓計106戶之高級豪宅，總銷金額為491,855萬元。

(2)工程進度：民國九十八年九月領取使用執照，並於十二月解除信託契約並開始陸續辦理交屋。

(3)銷售進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全部銷售完畢。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完成105戶過戶，認列處分利益1,340,078仟元。

2.板信總行大樓

(1)本案土地為與「板信雙子星」企劃案相同土地，規劃為地下七樓地上三十四樓之辦公大樓(一至四樓為出租遠百商場)。

(2)工程進度：民國九十八年九月領取使用執照，預計民國九十九年第三季開始陸續辦理搬遷作業。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3.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行	土地	98.12.29	-	857,382	2,197,460 (註1)	-	1,340,078	自然人	(註2)	活化資產運用	係與合建營造商依市場價值訂定	無

註1：合約總價2,363,276仟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辦理過戶者計2,341,510仟元，其中尚未收訖之款項計1,894,930仟元。

註2：出售與關係人情形請詳附註五(二)。

4.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行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本行之子公司	1,874,625 (註)	-	-	-	-	387,031

註：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應收票據項下。

6.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7.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8.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相關關係企業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330號11樓	保險經紀人	100.00%	64,053	23,233	3,095	-	3,095	100.00%	子公司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330號9樓	收購不良債權	38.46%	22,105	(24,814)	13,000	-	13,000	100.00%	子公司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股票：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8,000	35,370	61.54	35,370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2.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3.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

## 六、九十八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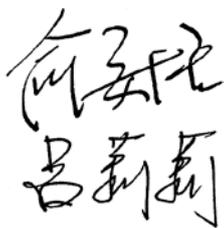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98年及97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98年度及97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98年及97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98年度及97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

## 合併資產負債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12.31	97.12.31	變動%
<b>資產</b>			
11000 現金與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681,482	3,226,674	(17)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四(二))	24,756,072	21,144,318	17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三)、(六)、(廿三)及六)	701,332	1,361,684	(48)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七)、(八)及(十九))	4,301,458	1,791,078	140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八)及五)	114,033,176	122,014,564	(7)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四)、(六)及六)	861,418	1,600,309	(46)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五))	12,000	25,800	(53)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九)、六及七)	701,217	1,451,094	(52)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四(十))	7,093,582	6,912,926	3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一))	1,629,997	1,359,145	20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四(十二)、(十三)、(十四)、五、六及七)	3,001,645	3,826,662	(22)
19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九))	1,198,444	726,726	65
其他資產合計	4,200,089	4,553,388	(8)
資產總計	\$ 160,971,823	165,440,980	(3)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四(十五)及六)	\$ 3,925,415	5,174,878	(24)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三)及(廿二))	55,120	218,288	(7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六)及六)	-	325,725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四(十九))	2,347,918	2,006,398	17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四(十六)及五)	141,909,152	143,985,266	(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四(十七)及五)	3,888,600	4,719,000	(18)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八))	103,393	92,342	12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四(十二))	156,222	147,154	6
負債合計	152,385,820	156,669,051	(3)
<b>股東權益(附註四(四)、(十九)及(二十))：</b>			
31000 股本：			
31001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98年及97年12月31日額定皆為1,500,000仟股；已發行皆為855,790仟股	8,557,900	8,557,900	-
31003 特別股－每股面額10元；累積非參加，98年及97年12月31日額定及已發行皆為100,000仟股	1,000,000	1,000,000	-
股本合計	9,557,900	9,557,900	-
32000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	57,103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	29,345	-
32013 待彌補虧損	(929,615)	(853,516)	(9)
保留盈餘合計	(929,615)	(767,068)	(21)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608	45,125	(28)
32544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4,890)	(64,028)	(1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2,282)	(18,903)	(124)
股東權益合計	8,586,003	8,771,929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三)、(廿二)及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0,971,823	165,440,980	(3)

## 合併損益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度	97年度	變動%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四(三)及五)	\$ 3,036,000	5,234,090	(42)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五)	1,858,975	3,295,998	(44)	
	利息淨收益	1,177,025	1,938,092	(3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311,438	498,532	(38)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損)益(附註四(三)及(廿二))	398,880	(803,774)	150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四))	22,949	4,286	435	
49600	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265,555)	416,249	(164)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十四))	(28,458)	(190,278)	85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利益(附註四(十三)、(十四)、五及十)	1,513,475	184,833	719	
	淨收益	3,129,754	2,047,940	53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四(八))	1,890,707	848,865	123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附註四(十八)及十)	1,088,381	1,308,844	(17)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十)及十)	167,515	156,729	7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五)	596,364	664,809	(10)	
		1,852,260	2,130,382	(13)	
610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613,213)	(931,307)	34	
61003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九))	(450,666)	(65,285)	(590)	
69600	合併總利益(損失)	\$ (162,547)	(866,022)	81	
	歸屬予：				
69601	母公司股東	\$ (162,547)	(866,022)	81	
69603	少數股權	-	-	-	
		\$ (162,547)	(866,022)	8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69500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基本每股虧損 (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廿一))	\$ (0.79)	(0.24)	(1.17)	(1.06)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普通股	特別股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	未認列為退		
			公 積	公 積	(待彌補虧損)	金融資產	休金成本之		
						未實現(損)益	淨損失		
<b>97年1月1日期初餘額</b>	\$ 8,557,900	1,000,000	-	-	190,343	(29,345)	(31,369)	9,687,52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103	-	(57,10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9,345	(29,345)	-	-	-	
發放特別股股息(附註四(二十))	-	-	-	-	(90,000)	-	-	(90,000)	
發放董監事酬勞與員工紅利 (附註四(二十))	-	-	-	-	(1,389)	-	-	(1,389)	
97年度淨損	-	-	-	-	(866,022)	-	-	(866,0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74,470	-	74,470	
本期變動數(附註四(四))	-	-	-	-	-	-	(32,659)	(32,659)	
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32,659)	(32,659)	
<b>97年12月31日餘額</b>	8,557,900	1,000,000	57,103	29,345	(853,516)	45,125	(64,028)	8,771,929	
彌補虧損(附註四(二十))	-	-	(57,103)	(29,345)	86,448	-	-	-	
98年度淨損	-	-	-	-	(162,547)	-	-	(162,5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12,517)	-	(12,517)	
本期變動數(附註四(四))	-	-	-	-	-	-	(10,862)	(10,862)	
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10,862)	(10,862)	
<b>98年12月31日餘額</b>	\$ 8,557,900	1,000,000	-	-	(929,615)	32,608	(74,890)	8,586,003	

## 合併現金流量表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度	97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總損失	\$ (162,547)	(866,022)
調整項目：		
折舊	92,210	100,387
各項攤提	78,514	59,757
提列減損損失	28,458	190,278
提列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2,302	-
呆帳費用	1,890,707	848,865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淨額	22,949	4,286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損失淨額	(1,336,583)	2,490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330	-
出售非營業資產損失	6,767	-
出售承受擔保品淨利益	(11,140)	(4,5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淨額減少	660,352	246,651
應收款項－淨額(增加)減少	(2,653,913)	815,59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減少(增加)	749,877	(440,619)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471,718)	(103,9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163,168)	198,443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41,520	(53,682)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89	1,170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b>(924,894)</b>	<b>999,066</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3,611,754)	(2,067,515)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34,226)	(817)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37,651	651,85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3,800	(25,800)
貼現及放款－淨額減少	6,266,381	5,912,183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340,111)	(1,227,55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201,847	4,236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47)	(2,164)
購置非營業資產價款	-	(72)
出售非營業資產價款	62,609	-
承受擔保品增加	(190,148)	(301,936)
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	759,662	327,249
其他資產增加	(11,026)	(144,465)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4,854,638</b>	<b>3,125,194</b>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1,249,463)	(4,089,598)
存款及匯款減少	(2,076,114)	(111,69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	(325,725)	(32,529)
發行金融債券	720,000	519,000
償還金融債券	(1,550,400)	-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6,766	(153,604)
支付股息、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	(91,389)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4,474,936)</b>	<b>(3,959,813)</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45,192)	164,4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26,674	3,062,2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81,482	\$ 3,226,67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511,119	2,589,28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6,591	43,878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本期變動數	\$ (12,517)	74,470

七、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年度	97年度	差異	
				金額	比率(%)
資產總額		160,925,092	165,611,915	(4,686,823)	(2.83)
負債總額		152,339,089	156,839,986	(4,500,897)	(2.87)
股東權益總額		8,586,003	8,771,929	(185,926)	(2.12)

## 二、經營結果

### (一) 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年度	97年度	差異	
				金額	比率(%)
利息淨收益		1,177,033	1,935,351	(758,318)	(39.18)
利息以外淨收益		1,845,187	(1,248)	1,846,435	-
放款呆帳費用		1,843,147	801,523	1,041,624	129.96
營業費用		1,808,610	2,089,736	(281,126)	(13.45)
稅前損益		(629,537)	(957,156)	327,619	-
所得稅費用(利益)		(466,990)	(91,134)	(375,856)	-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稅後損益		(162,547)	(866,022)	703,475	-

### (二)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主要係本年度利息以外淨收益及呆帳費用均較去年度高。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目	年度	98年度	97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1)	20	(註1)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	139	(39.57)
現金流量滿足率(%)		(註1)	(註2)	(註1)

註1：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故不表達。

註2：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入，故不表達。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584,675	(6,301,465)	6,412,866	2,696,076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分布情形：
  - (1) 營業活動：(404,478)仟元；
  - (2) 投資活動：4,489,649仟元；
  - (3) 融資活動：(4,676,915)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8年度以前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以後
總部大樓營建工程	自有資金	99.04	4,019,669	1,831,929	1,266,096	903,956	17,688
新銀行系統建置	自有資金	96.08	358,493	350,436	8,057	-	-

### (二)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本行總部大樓於95年7月15日動工，工程期間5年，預計99年度全部竣工，屆時可望將總行部門集中管理，發揮經營績效，提高企業知名度。
2. 為因應新業務發展、降低資訊軟硬體成本及提升櫃檯作業效率而汰換主機系統，新銀行核心系統於96年8月14日正式成功上線。

## 五、轉投資政策

### (一) 轉投資政策

針對各項轉投資事業，短期內並無進行處分意願，將持續持有且以股利發放為獲利來源。本行營運目標仍以本業獲利為重，故無計畫新增轉投資或長期投資相關標的。

### (二) 獲利原因

98年度由財金資訊(股)公司等4家轉投資事業獲配現金股利。

### (三) 改善計畫

1. 本行轉投資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將持續加強債權回收，提高獲利。
2. 本行轉投資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將配合本行財富管理業務，創造保費收入。

###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配合政府政策及業務發展之需，加強股權管理工作，以提高收益。

## 六、風險管理事項

### (一) 衡量與控管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1) 98年度信用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項目	內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本行授信相關業務之推展，除遵照銀行法等有關法令規範辦理外，為建立良好且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本行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準則、授信及投資政策、授信及投資風險管理辦法及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等規範；其中授信風險係依本行各類分層授權辦法審核各授信案，以事前嚴謹之徵審程序提升全行授信品質，核貸後透過覆審機制及客戶預警制度之執行，充分掌握授信戶營業與財務資料、外部經營環境訊息，隨時評估及追蹤貸後授信案件之信用變化情形，即早觀測出尚未公開揭露之訊息，掌握授信戶可能違約跡象，俾利迅速採取必要措施。整體而言，為提升信用風險管理能力，本行短期目標將著重於授信基礎工程及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之規劃與建置，中長期目標則以建置功能性及整合性之風險管理資訊系統為主，俾期提供適當且足夠之資訊，以利本行有效辨識、衡量及監控資產組合之暴露程度。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董事會負責核准及定期檢討信用風險策略及信用風險政策。本行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及相關規章之擬定及研議事項，統籌暨整合單位係由風險管理部負責，其轄下另設有信用風險管理執行小組，協助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與制度擬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建置規劃、執行與統合等工作。為有效提高授信品質，明訂各級主管授信授權準則及徵授信審查作業程序，授信業務最高核決單位為董事會，總經理以上權限之授信案件另須經授信審議委員會審查，副總經理以下各權責單位之主管人員，在董事會核定之授信授權額度範圍內，審理授信案件之准駁。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信用風險集中度之控管，除符合法定授信限額規定、行業別、集團別、擔保品別及國家風險等訂定不同授信限額外，亦將陸續提供針對信用風險損失、壓力測試結果、銀行主要信用風險程度及趨勢與超限報告等，定期呈報委員會及董事會。此外，為充分揭露授信風險資訊，該呈報內容尚包括信用核准程序、授信資產品質概況、授信覆審及預警通報管理制度、授信重點業務及異常授信個案追蹤、授信資產品質分類明細暨個案評估等報告。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除加強事前徵審及事後管理外，尚透過風險限額管理、額外風險定價、調整放款成數及承作條件、徵提擔保品、加強保證效力、主辦或參與聯貸、建立客戶預警制、授信異常通報機制及重大案件追蹤管理等方式，有效移轉及降低信用風險。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信用風險標準法。

##### (2)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露額與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99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露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露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	-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	-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82,774	22,622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40,033,645	3,202,692
零售債權	15,969,244	1,277,540
住宅用不動產	26,406,322	2,112,506
權益證券投資	40	3
其他資產	11,883,778	950,702
合計	94,575,803	7,566,064

## 2.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 (1) 98年度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項目	內容
1.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資產證券化相關管理與作業程序，係遵照主管機關所訂相關法令並恪遵安全性、流動性及收益性等原則。另為落實風險管理，於相關辦法內明訂投資種類、授權額度、部位限額等，以期有效監控風險部位，降低暴險程度。
2.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之擬定及研議事項。另每月召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本行資金操作及投資操作等策略並檢討執行。為加強業務風險控管，本行有關外幣有價證券投資交易之參與，尚須個案提請授信審議委員會及常務董事會核准。
3.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由權責單位之風險管理人員定期編製相關風險管理性報表，列載總承作金額、交易類別、授權額度、交易對象之額度使用狀況等資訊，並依規呈報相關權責主管、總經理、適當之委員會及董事會。
4.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目前非為資產證券化之創始銀行。未來若擔任資產證券化創始銀行，除加強遵守主管機關及本行內部所訂之業務規範外，將會加強風險規避或風險抵減等相關事項之擬定與執行。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 (2) 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無

### (3)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99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創始銀行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買入或持有之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非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傳統型		組合型			
		留有位	不留部位	留有位	不留部位			
銀行	89,940	1,439						
企業	542,404	26,535						
合計	632,344	27,974						

註：本行無創始銀行暴險類別，故免列。

### (4) 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基準日：99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註1)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憑證CDO	指定公平價值金融資產	589,608	(191,001)	-	398,607
資產基礎證券ABS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00	(335)	-	49,665

註1：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MBS)：包括房屋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RMBS)、商業不動產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MBS)、擔保房貸憑證(CMO)、其他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

註2：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ABS)：包括企業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LO)、債券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BO)、信用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汽車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消費性貸款/現金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租賃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他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註3：短期受益證券或短期資產基礎證券(ABCP)、擔保債務憑證(CDO)、不動產證券化：係指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結構式投資工具(SIV)發行之票債券、其他證券化商品。

- (5)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3億元以上者，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 (6)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 (7)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 (8)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1)98年度作業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項目	內容
1.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作業風險之各項業務活動皆遵守主管機關頒布之相關法令，及符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規範，積極導入作業風險觀念，建置作業風險資料庫系統，蒐集與歸納作業風險損失事件，將分析結果作為改善內部控制程序之參考，並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及自行查核與稽核機制，以健全銀行管理，提升經營效率，有效管理監控及改善各項作業風險，降低暴險程度及確保交易之安全性及紀錄資料之完整性。
2.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為妥善管理及規避風險，將落實日常營運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遵循法令制度。本行作業風險之控管，除由總行各業管單位負責訂定業務手冊及業務規章，以利業務遵循依據外，另設有風險管理部及作業風險管理執行小組，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各單位作業風險事件發生情形及損失金額，董事會稽核處負責檢視各單位風險管理實際執行狀況，並監督各單位自行查核之落實情形，如發現業務及管理單位疏忽時，除由各業管單位即時辦理改善情形外並辦理追蹤覆查
3.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為積極管理作業風險，本行除訂定各項業務暨作業流程規定並落實於日常營運管理，以防範作業風險發生外，另依相關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作業風險損失資料蒐集作業要點等，定期或不定期查核與彙編各項業務之執行情形，作成查核缺失與建議事項報告，以及作業風險損失事件報告，並依規陳報主管機關、本行各級主管、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以持續追蹤各單位作業風險管理情形及損失事件通報狀況，依據事件發生頻率及損失金額高低採取各項因應對策，以防範作業風險之發生。
4.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藉由實施內部控制、稽核制度與遵循法令制度，設置預警監控小組與緊急應變小組，以及投保銀行綜合保險等方式，有效監控及移轉作業風險。另為因應銀行業務不斷推陳出新，在作業風險管理策略上，訂有作業流程標準化及系統安全作業等規範，透過內部宣導與教育訓練，培養行員風險意識，塑造遵守法紀之企業文化，俾使作業風險降至最低。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 (2)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99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96年度	2,922,137	
97年度	2,105,461	
98年度	1,687,378	
合計	6,714,976	335,749

####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1)98年度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項目	內容
1.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策略係以主管機關相關規範為準則，並參酌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變化，深入研析各類標的趨勢，據以制訂業務策略，有效控管風險，提升操作績效，以期在最適風險下達成績效目標。本行各項利率、匯率交易以軋平部位或避險為主，各項交易均有限額與停損之管理機制，並確實依循內部所訂定之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以及財務營運授權管理等相關規範。
2.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依權責分為下列層級： 1.董事會 為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核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辦法(包含授權標準、交易限額等)，並監督各項制度之執。 2.風險監控單位 (1)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銀行市場風險之監督及管理，核定市場風險管理程序及機制，並監控市場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 (2)風險管理部：分析、衡量及監控市場風險，以確保本行符合政策及管理之規範，並協助業務單位共同研議或建議修訂各業務風險管理規範。 3.業務執行單位：財務部為本行財務投資之交易單位。
3.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本行市場風險報告範圍包括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市場利率、權益、匯率之變動)造成對本行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本行市場風險報告除反應本行金融商品部位之實際損益狀況，亦陳報風險暴露程度及限額使用情況，俾利提供管理階層制訂風險政策之參考。 3.本行市場風險衡量主要係以資金缺口管理及敏感性分析等方法，衡量市場風險暴露情形。
4.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與客戶交易之金融商品，除必要性之避險拋補外，尚考量市場變化、財務目標及風險衡量等因素，在風險額度控管合理範圍下建立適量風險性資產部位，發揮資本配置效益，期獲最大利潤；另經衡量後，若有必要對風險性資產採取規避策略時，本行即以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 (2)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單位：新台幣仟元

應計提資本之風險別	99年度截至3月底止
利率風險	8,195
權益證券風險	43,069
外匯風險	17,365
商品風險	-
合計	68,629

#### 5.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說明對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依市場供需及內部資金狀況，遵守主管機關頒行相關準備之規定及最低流動比率要求，分散資金來源，提高資金穩定性；並定期分析資產負債到期缺口及到期結構變化，隨時監控主要幣別各天期資金部位及缺口異動情形。另外，在選取投資工具上，除注重標的安全性，更考量次級市場流通性，降低流動性風險。

##### (1)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基準日：99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天~10天	11天~30天	31天~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53,618,086	13,334,495	13,763,201	7,707,038	11,214,908	18,977,196	88,621,24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7,929,054	4,123,368	9,729,189	16,987,943	32,400,561	51,728,979	52,959,014
期距缺口	(14,310,968)	9,211,127	4,034,012	(9,280,905)	(21,185,653)	(32,751,783)	35,662,234

## (2)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基準日：99年3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30天	31天~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資產	312,567	162,082	47,603	34,943	22,666	45,273
負債	218,854	93,040	38,125	31,831	33,014	22,844
缺口	93,713	69,042	9,478	3,112	(10,348)	22,429
累積缺口	-	69,042	78,520	81,632	71,284	93,713

## (二)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政府重要施政政策及法令變動，本行除每週公布法規變動訊息，亦制定相關措施，修訂內部規章及作業手冊，施以教育訓練。歸納98年度法令變動與本行相關因應措施如下：

1. 「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本次共增訂21條條文、刪除1條，並修改22條條文(98.12.31公布施行，部份條文為3個月或6個月後生效)

本次修訂內容除明確定義衍生性金融商品適用範圍，另引進客戶分級管理制度等相關規範，增訂銀行辦理結構型商品及台股股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遵循事項。因目前本行尚未承作結構型商品及台股股權衍生性金融商品等業務，未來視開辦進度，調整相關作業規章及內部控制規範。

2. 「遺產與贈與稅法」增訂第17條之1及第58條之1條，並修正第7條、第10條、第13條、第18條、第19條、第22條、第30條、第44條及第45條(98.01.21公布施行)

本次修訂內容主要為降低遺產稅及贈與稅，改採10%單一稅率，同時調高遺產稅及贈與稅免稅額。本法實施有利一般民眾繼承及贈與規劃，因此在業務上，本行特加強子女教養信託、有價證券信託等相關商品，依據客戶資產配置及家族傳承等需求提供完善信託服務，藉此強化國人以信託為跨世代財富傳承工具，取代過去對信託節稅的刻板觀念。

3. 「電子票證發行管理條例」(98.01.23公布施行)

本條例之制定視同宣告小額支付工具「電子錢包」時代來臨，目前本行正密切觀察市場反應，審慎評估開辦是項業務之風險係數及收益性，並伺機爭取擔任預收款之受託銀行，以充裕收益來源。

4. 「國際金融業務條例」增訂第5條之2、「管理外匯條例」增訂第19條之3(98.04.29公布施行)

本次增訂條文係配合聯合國決議，針對危害國際安全之國家、地區或恐怖組織等，禁止進行相關金融業務往來。本行已配合是項法律修正調整相關業務規範，並於主管機關公告禁止往來名單時，確實遵行辦理。

5. 「民法」繼承編(98.06.10公布施行)

民法繼承編部分條文修正案，將現行概括繼承與限定繼承制度，合併修正為概括繼承有限責任制度，繼承人對於被繼承人之債務，以繼承所得遺產為限，負清償責任，此將影響銀行後續債權之收回及授信時評估保證人之標準，未來將加強對債務繼承人催收方式，並調整保證人年齡授信規範。

6. 「民法繼承編施行法」修正第1-1條、第1-3條(98.06.10公布施行)

民法繼承編部分條文修正案，特針對繼承人繼承之保證契約債務，或繼承人為代位繼承人，或繼承人於繼承時因不可歸責之事由，而無法知道繼承債務存在，繼續履行顯失公平部分，僅須以所得遺產為限負清償責任。對此，本行將於法律許可範圍內，對不良債權進行訴追及法催程序求償。

7. 「洗錢防制法」部分條文修正案(98.06.10公布施行)

「洗錢防制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規定中華民國人民不分國境，凡涉洗錢或資助恐怖活動均須受罰。先前有關執行外國沒收裁判、禁止處分命令等規定，僅適用於同法第3條各款所列重大犯罪，非第11條所列案

件；本次修法一併將內線交易、背信等罪列為防制洗錢法所稱重大犯罪，並可依法進行各項防制措施。對此，本行已配合法律，調整相關業務與內部控制規範。

#### 8. 「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98.06.30公布施行)

本管理辦法主要為建立立即糾正措施，以銀行資本適足率為監理衡量與退出市場機制之標準，並將銀行資本適足率分成四類等級，各採行不同監理措施。配合本法第44條第4項有關一定比率、等級劃分及審核等授權規定，亦將原「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更名為「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本行已配合是項法律修正，調整相關業務與內部控制規範。

#### 9.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許可辦法」(98.06.30修正案公布施行)

本次修訂內容主要為經中央銀行許可辦理外匯業務之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匯出款業務，改採負面表列方式管理；此不僅能因應開放陸資來台後的兩岸民間匯款需求，亦有助於消弭兩岸地下通匯問題，達到吸引大陸台商資金回流的效果。本行已配合是項規定修正，調整相關作業規章及內部控制規範。

#### 10. 民法「成年監護制度」(97.05.23公布，98.11.23施行)

本次修正內容為廢止宣告禁治產制度，將「禁治產」用語修正為「監護」，並依情節區分為「受監護宣告人」及「受輔助宣告人」，前者無行為能力，後者雖未喪失行為能力，但於進行特定法律行為時，必須取得輔助人同意。為確保本行債權，已函知營業單位辦理授信業務時，應先至司法院網站查詢借保人是否受輔助宣告或受監護宣告。

###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科技改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資訊科技：資訊科技日新月異，本行致力資訊系統整合，期以邁向高科技電子化服務，故本行乃積極發展網路銀行、網路ATM等自動化系統，開發Smart pay晶片金融卡消費扣款功能及參與金融XML收款共用模組，期以多功能自動化通路提供客戶便捷服務，並降低管銷費用。本行台幣帳務主機系統採用參數式設計及開放式平台架構，能快速連結各項交易，有效整合運用資訊，支援業務發展需要。未來將持續建置商業智慧系統及提升各項業務應用系統功能，提高營運績效與風險控管，並滿足業務發展及客戶需求。

(2) 資訊安全：因應網際網路環境快速變化，針對網路交易安全，除加強身分辨識及亂碼處理功能，避免冒用及資料竊取問題，確保交易私密性與安全性；另委請專業資訊安全公司針對防範病毒及駭客入侵進行修補強化，以建構安全的資訊作業環境。在網管方面，本行與不同固網業者合作，建置企業VPN虛擬網路，以確保金融交易及自動化作業系統順暢運作。

#### 2. 產業變化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未來兩岸簽署ECFA後，除國內金融市場開放，經貿、農業、文化及人員交流更趨密切。雖然大陸市場開放有利於產業擴張，但台灣本土農產品及多數競爭優勢偏弱的產業，反將面臨更大壓力。由於ECFA對國內產業消長影響甚大，未來將不定期提供相關產業報告及分析，動態調整授信業務方針，以隨時掌握國內外最新產經資訊及個別企業經營展望。

(四) 形象改變之影響及可能風險：無。

(五)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行實體通路之擴展主要以併購基層金融機構為主，除考量標的機構之地區性、分行家數、客戶深耕能力及企業文化，亦全面評估其財務結構與風險，避免因擴展業務及通路據點規模而忽略潛在風險性，確實達到規模經濟效果。

**(七) 業務集中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避免業務過度集中，分散風險及維持資產品質，本行考量整體經濟環境及產業發展前景，分別針對行業別授信及行業別投資另訂有限額，以控管風險限額。

法人授信依行業別及集團企業別，訂有行業別授信限額比率、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授信限額及對同一集團企業授信限額，並按月彙報承作情形。個人授信部分亦訂有同一人、同一關係人等限額限制。

投資部位訂有單一行業投資限額、集團企業投資限額、同一人投資限額（投資於單一公司之股票、新股權利證書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之投資限額；對單一基金受益憑證、認股權憑證及認購（售）權、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之投資限額；對同一發行人所發行外幣有價證券之投資限額），並按月彙報承作情形。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十)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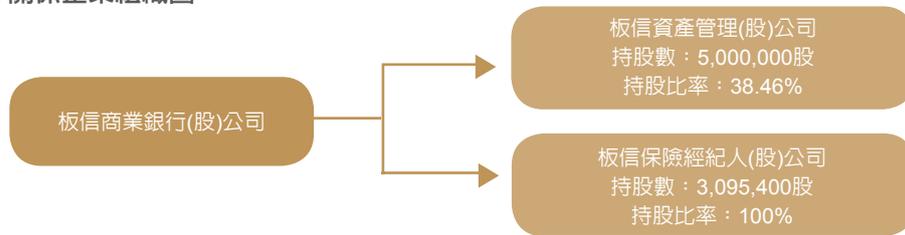
為強化緊急事故應變能力，本行已於97年9月17日訂定「緊急事故處理作業辦法」，針對可能造成本行或各營業單位有無法營運、營運中斷或財務、信譽重大損失疑慮之事故訂有相關規範，並依單位職掌建置任務編組及各事件權責單位；另由各權責單位依事件發生前、中、後訂有相關預防、應變及復原標準作業程序，俾利緊急事故發生時，能迅速處理、降低風險、減少損失，以確保各項業務正常運作及維護客戶權益。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98年12月31日



###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94.06.02	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330號9樓	130,000	收購不良債權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93.10.19	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330號11樓	30,954	保險經紀人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四)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比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郭道明(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000,000	38.46
	董事	邱明信(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簡林龍(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方嘉男(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劉炳煌(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陳騰駿(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總經理	趙建宗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董事長	劉炳輝(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095,400	100.00
	董事	林同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方嘉男(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朱茂陽(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總經理	喬昌武		

### (五)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	130,000	2,054,870	1,997,395	57,475	29,402	(48,574)	(64,517)	(4.96)
板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30,954	82,864	18,811	64,053	104,528	83,851	23,233	7.5

(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財務概況之合併財務報表。

(七)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玖 · 總行及各營業單位一覽表

板信商業銀行 98年度年報

單位別	地址	電話	傳真
總行	台北縣板橋市成都街18號2樓	(02)29629170	(02)29572011
國外部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二段358號2樓	(02)27717000	(02)27112978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二段358號2樓	(02)27717000	(02)27112978
信託部	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330號15樓	(02)29658689	(02)29658755
營業部	台北縣板橋市文化路一段11號	(02)29689101	(02)29665807
後埔分行	台北縣板橋市成都街18號	(02)29629121	(02)29560201
永和分行	台北縣永和市仁愛路12號	(02)29299481	(02)29210495
埔墘分行	台北縣板橋市三民路二段38號	(02)29629106	(02)29541499
華江分行	台北縣板橋市文化路二段382號	(02)22529101	(02)22520108
民族分行	台北縣板橋市漢生東路339號	(02)29629111	(02)29581242
中和分行	台北縣中和市中和路232號	(02)22498756	(02)22497418
土城分行	台北縣土城市中央路一段289號	(02)22629119	(02)22654536
文化分行	台北縣板橋市文化路一段261號	(02)22587777	(02)22593584
大觀分行	台北縣板橋市大觀路二段155號	(02)22756566	(02)22752574
興南分行	台北縣中和市興南路一段45號	(02)29459366	(02)29458495
新莊分行	台北縣新莊市幸福路719號	(02)29906699	(02)29900433
秀朗分行	台北縣永和市得和路118號	(02)29417966	(02)29498035
三重分行	台北縣三重市重陽路三段126號	(02)89839966	(02)29871976
員山分行	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753號	(02)22259199	(02)22260657
樹林分行	台北縣樹林市鎮前街58號	(02)86755666	(02)86755656
金城分行	台北縣土城市金城路三段91號	(02)82615666	(02)22709241
新店分行	台北縣新店市民權路60號	(02)89113377	(02)89113661
中正分行	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330號	(02)89658998	(02)89682156
蘆洲分行	台北縣蘆洲市民族路256號	(02)82850666	(02)82835789
福和分行	台北縣永和市永貞路45號	(02)89211919	(02)89213377
松江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8號	(02)25429999	(02)253117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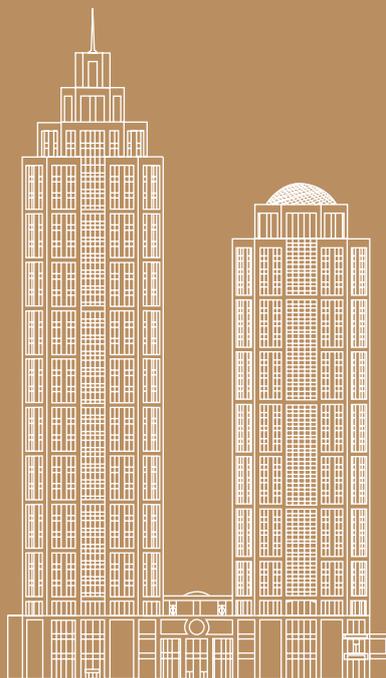
單位別	地址	電話	傳真
信義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127號	(02)27329999	(02)27334900
民生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33-1號	(02)87129966	(02)27120222
八德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二段360號	(02)27528833	(02)27405959
內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163號	(02)87919999	(02)87919899
桃園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永安路360號	(03)3398777	(03)3396362
桃鶯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桃鶯路102號	(03)3758999	(03)3660551
龍岡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龍東路78號	(03)4657799	(03)4655511
新竹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56號	(03)6581588	(03)6580189
台中分行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556號	(04)23267799	(04)23266029
北台中分行	台中市北區文心路四段186號	(04)22961798	(04)22961885
嘉義分行	嘉義市中山路298號	(05)2279045	(05)2291649
吳鳳簡易型分行	嘉義市吳鳳北路114號	(05)2278826	(05)2258736
仁愛分行	嘉義市仁愛路502號	(05)2222157	(05)2272952
忠孝分行	嘉義市忠孝路317號	(05)2774616	(05)2774614
軍輝簡易型分行	嘉義市吳鳳南路360號	(05)2300778	(05)2300780
台南分行	台南市東區崇明路189號	(06)3368799	(06)3361287
成功分行	台南市中西區成功路457號	(06)2113999	(06)2112388
高雄分行	高雄市鹽埕區五福四路148號	(07)5518270	(07)5618881
小港分行	高雄市小港區二苓路213號	(07)8011161	(07)8018565
新興分行	高雄市新興區八德二路69號	(07)2860191	(07)2868349
前鎮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瑞隆路421號	(07)7513176	(07)7513380
苓雅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林森二路10號	(07)3337177	(07)3311363
陽明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178號	(07)3865111	(07)3828199
高新莊分行	高雄市左營區新莊仔路485號	(07)3412621	(07)3416142
羅東分行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119號	(03)9568866	(03)9557199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炳輝





台北縣板橋市成都街18號2樓  
2F., No.18, Chengdu St., Banciao City,  
Taipei County, Taiwan, R.O.C.

TEL : 02-2962-9170

FAX : 02-2957-2011